



SPT Energy Group Inc.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1

* 僅供識別



2025年報





目錄

| | |
|------------|-----|
| 公司資料 | 2 |
| 財務概要 | 4 |
| 主席報告 | 6 |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5 |
|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 35 |
| 董事會報告 | 40 |
| 企業管治報告 | 60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82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120 |
| 合併財務狀況表 | 126 |
| 合併利潤表 | 128 |
| 合併全面收益表 | 129 |
| 合併權益變動表 | 130 |
| 合併現金流量表 | 132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33 |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東方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強先生
丁克臣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王國強先生
武吉偉先生
陳春花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渝涓女士
胡國強先生
馬小虎先生

審核委員會

胡國強先生(主席)
陳春花女士
馬小虎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渝涓女士(主席)
吳東方先生
胡國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吳東方先生(主席)
張渝涓女士
胡國強先生

授權代表

吳東方先生
黎少娟女士

公司秘書

黎少娟女士 (FCG, HKFCG)

公司網站

www.sptenergygroup.com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18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紅軍營東路甲8號
鴻懋商務大廈5層
(郵編：100012)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
香港
新界葵涌葵昌路51號
九龍貿易中心
第2座15樓1510-17室

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32樓

主要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昆侖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的股份代號

1251

上市日期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財務概要

以下為摘錄自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財務資料，該等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準則會計準則：

簡明合併利潤表

| 人民幣千元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收入 | 1,713,393 | 1,694,119 | 1,947,244 | 1,757,162 | 1,588,799 |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11,053) | 1,669 | 12,297 | (7,640) | 4,895 |
| 經營成本 | (1,791,331) | (1,913,785) | (1,905,528) | (1,696,654) | (1,540,296) |
| 經營溢利／（虧損） | (88,991) | (217,997) | 54,013 | 52,868 | 53,398 |
| 融資成本淨額 | (31,574) | (31,205) | (31,146) | (37,441) | (41,993) |
| 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合營 企業應佔淨（虧損）／利潤 | (1,170) | 2,625 | (1,317) | 819 | 470 |
|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 (121,735) | (246,577) | 21,550 | 16,246 | 11,875 |
| 年內溢利／（虧損） | (128,640) | (263,585) | 8,778 | 7,457 | 4,187 |
| 以下各方應佔： | | |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125,881) | (256,231) | 16,745 | 13,241 | 8,795 |
| 非控股權益 | (2,759) | (7,354) | (7,967) | (5,784) | (4,608) |
| 結算日後提議分派的股息 | — | — | — | — | — |

財務概要

簡明財務狀況表

| 人民幣千元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資產 | | | | | |
| 非流動資產 | 567,219 | 579,259 | 651,854 | 650,446 | 647,188 |
| 流動資產 | 1,824,364 | 1,929,406 | 2,259,353 | 2,232,112 | 2,139,501 |
| 總資產 | 2,391,583 | 2,508,665 | 2,911,207 | 2,882,558 | 2,786,689 |
| 總權益 | 890,716 | 1,002,456 | 1,285,240 | 1,225,104 | 1,205,640 |
| 負債 | | | | | |
| 非流動負債 | 126,172 | 87,632 | 116,750 | 84,445 | 286,897 |
| 流動負債 | 1,374,695 | 1,418,577 | 1,509,217 | 1,572,009 | 1,294,152 |
| 總負債 | 1,500,867 | 1,506,209 | 1,625,967 | 1,657,454 | 1,581,049 |
| 總權益及負債 | 2,391,583 | 2,508,665 | 2,911,207 | 2,882,558 | 2,786,689 |

主席報告



吳東方
董事會主席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本公司各位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報告年度」）的年報。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713.4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125.9百萬元。

主席報告

市場和經營管理回顧

二零二五年，全球油氣市場在經濟週期波動、地緣政治博弈與綠色轉型提速的多重因素交織下，呈現出「供需寬鬆、政策驅動、技術破局」的複雜格局。全球經濟延續溫和放緩態勢，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數據顯示全年經濟增長率為3.3%，通脹壓力持續回落至4.2%。疊加區域貿易壁壘加劇，進一步抑制全球能源需求的增長。與此同時，地緣格局演變與綠色轉型深化共同重塑油服行業的業務佈局與發展。一方面，中東、南美等資源富集區域安全局勢持續波動，導致上游勘探開發活動面臨階段性中斷與成本攀升，加劇了全球能源供應鏈的脆弱性，迫使油服企業加強區域風險管理與應急響應能力。另一方面，在低碳政策與市場需求的雙輪驅動下，綠色轉型進程顯著提速，行業既加速推進可再生能源規模化發展，也同步聚焦化石能源潔淨高效開發利用，能源消費側節能降碳力度持續加大，能源結構優化成為不可逆趨勢。其中，碳捕獲、利用與封存（「CCUS」）等深度脫碳技術的推廣應用，不僅為傳統油氣行業綠色轉型提供關鍵支撐，也為油服企業拓展技術服務新場景創造了契機。

受上述多重因素疊加影響，二零二五年全球石油市場供過於求局面貫穿全年，國際油價運行中樞將下移，基準情景下維持中低位震蕩走勢，進一步加劇了油服行業的經營壓力。國際能源署（「IEA」）《2025年全球石油市場報告》顯示，全年全球石油供給同比增長310萬桶／日至1.063億桶／日，其中非石油輸出國組織（「非歐佩克+」）產油國貢獻170萬桶／日增量，佔比超五成，美國、加拿大等國產量穩步攀升成為供給增長核心動力；石油輸出國組織（「歐佩克+」）雖通過階段性調整產量計劃試圖平衡市場，但未能扭轉整體寬鬆態勢。受此影響，布倫特原油全年均價同比下降11.9美元／桶，而油價中低位震蕩導致油氣企業縮減上游勘探開發預算，油服市場競爭更趨激烈。

主席報告

當前油氣行業正在經歷諸多深刻的變革與挑戰，儘管綠色轉型發展帶來了新的機遇，但過去一年，油價中低位震蕩，地緣政治局勢複雜多變，市場供需寬鬆等多重壓力交織，給油服行業經營發展帶來較大考驗。在此背景下，本集團精準研判市場走勢，及時調整工作部署，主動應對行業週期性波動與結構性變化，在克服多重困難的同時，保障了企業經營的穩步推進。

一、 礪技術之劍：以技術攻堅為核，鑄牢競爭壁壘

技術是本集團精準把握油氣行業變革創新契機、實施戰略升級的核心支撐，更是牽引三大核心板塊深度重塑與發展的關鍵引擎。面對行業技術不斷變更與能源轉型加速的新形勢，本集團始終錨定「技術牽引發展」戰略，將技術創新置於首位，依托自主知識產權持續加大研發投入，聚焦傳統服務業務提質增效與新興賽道佈局突破，構建兼具競爭力與壁壘性的核心技術矩陣，築牢差異化市場競爭優勢。在油田技術服務這一核心領域，面對行業低碳轉型、市場競爭加劇等多重挑戰，本集團以技術創新為抓手積極求變。一方面，深耕傳統油田市場，持續迭代優化鑽井完井等成熟技術，通過穩定高效的技術服務鞏固傳統市場份額，夯實業務基本盤，保障核心業務平穩運行；另一方面，緊扣「雙碳」目標與清潔能源發展政策導向，積極探索新技術與新業務的深度融合，加強CCUS、非常規油氣開發等技術研發與服務體系搭建，為本集團新能源業務佈局落地提供核心技術支撐；同時聚焦海外市場拓展，強化技術賦能。以一體化技術能力與一站式解決方案雙輪驅動，進一步提升油田勘探開發板塊核心競爭力，為海外業務規模化擴張注入強勁動力。目前，在技術創新的持續驅動下，本集團已構建起專利技術體系，為本集團在行業變革中實現高質量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主席報告

二、 礪管理之刃：以精益管理為基，夯實發展底氣

面對油價週期性波動、市場競爭加劇及地緣政治風險交織的複雜環境，精益管理已成為本集團應對挑戰、把握機遇的核心戰略支點。本集團以提升管理效能為導向，全面推進開源節流與提質增效，將成本控制、效率提升與風險管控目標逐級細化至各區域項目部和作業單元，確保責任落實到人。在作業效能提升方面，本集團聚焦生產運營與技術創新兩大核心環節，以流程優化為抓手、技術研發為支撐，細化各項管理措施，實現效益增長、成本管控與管理水平升級的多重突破。在組織管理方面，通過精簡管理層級、打破協同壁壘，優化指令傳導與資源調配效率，深挖內部潛力，兼顧經營效能提升與整體運營穩定的雙重目標，為複雜行業環境下的高質量發展築牢組織保障。在風險管控方面，本集團針對地緣政治衝突、市場競爭加劇及匯率波動等核心風險點，建立健全標準化工作指引及應對措施，構建「事前預警、事中控制、事後複盤」的閉環管理體系，強化跨國、跨區域項目管控與應急協同能力，築牢風險防控防線。本集團持續深耕管理效能，推動運營效率與風險抵禦能力雙向提升，讓提質增效貫穿生產經營全流程，為複雜市場環境下的長期高質量發展夯實管理根基。

主席報告

三、 礪開拓之勇：以進取突破為翼，拓展增長空間

業績是團隊尊嚴的基石，更是企業在複雜市場中立足發展的根本保障。依托多年積累的市場佈局、資源儲備及客戶基礎，面對能源綠色轉型加速、全球經濟波動及市場競爭加劇等行業環境，本集團秉持敢闖敢試的開拓精神，推動各業務板塊協同並進、多點破冰。一方面，向內深耕，築牢開拓根基。本集團持續深化「業績是團隊尊嚴」的考核體系，以結果為導向，嚴考核、重兌現，激發團隊攻堅積極性與創新力，全面提升工作效能。同時以系統化人才戰略賦能，聚焦深井鑽完井等核心業務，吸納培育複合型人才，推動人才與業務深度融合，為企業高質量發展注入持續動能。另一方面，向外破局，拓展增長空間。本集團以突破為導向，以優化業務結構為目標，對油田服務板塊進行了系統性分析，研判全球市場前景與盈利趨勢，錨定各區域市場及技術領域的發展方向與策略。自二零二五年起，本集團主動收縮並退出部分未來盈利空間有限、扭虧難度較大且改善潛力不足的業務，將資源集中投向具備增長潛力的目標領域，主要包括中國區的深井與鑽完井業務，以及深耕伊拉克、土庫曼斯坦、印度尼西亞等海外重點市場。這對於本集團總體盈利能力的提升及未來業務良性發展具有重要戰略意義，更彰顯了本集團以開拓之勇破局，以突破之力謀遠的決心。

主席報告

未來展望

展望二零二六年，全球經濟和能源市場仍處於深度調整與轉型並存的關鍵週期，儘管世界經濟增長動能減弱，複雜性與不確定性持續顯現，但結構性轉型機遇亦在加速孕育，為油服行業帶來新的發展空間。世界銀行發佈的《全球經濟展望》報告指出，二零二六年全球經濟增長預期為2.6%，仍處於低位運行，並明確指出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三零年「或將成為20世紀60年代以來全球經濟增長最疲軟的十年」。在此背景下，全球經濟穩定運行面臨多重挑戰：貿易緊張局勢升級、地緣政治衝突持續，以及高通脹壓力依然存在等因素，將繼續影響全球經濟復甦進程。這一增長放緩的態勢，深刻影響着全球能源需求的基本盤。據中石油經研院發佈的《二零二五年國內外油氣行業發展報告》預測，二零二六年全球石油需求預計達1.043億桶／日，其中亞太地區仍是主要增長動力，而發達經濟體石油消費則延續低迷態勢，需求分化特徵進一步凸顯。供應端方面，歐佩克+維持小幅增產，但受運輸瓶頸等因素制約，增產效果有限；疊加非歐佩克+產量持續增長，全球石油供需過剩格局進一步延續。受供需基本面寬鬆與地緣政治擾動雙重影響，預計布倫特原油均價在60-65美元／桶區間震蕩波動。與此同時，全球綠色低碳轉型進程持續加速。《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第三十次締約方大會(COP30)進一步推動全球氣候行動落地，標誌着全球綠色低碳轉型進入「落地實施」關鍵階段。在此趨勢下，國際石油公司加速調整戰略，從傳統油氣業務向綜合能源解決方案轉型，推動全球油服行業加速進入低碳轉型的「深水區」。能源結構優化升級與產業格局重塑，正成為未來一段時期國際能源市場發展的主線，也為油服企業的業務轉型與能力升級指明了方向。

主席報告

中國經濟與能源發展將呈現穩中有進、協同轉型的良好格局。經濟層面，二零二六年作為「十五五」規劃開局之年，宏觀經濟將延續平穩發展態勢。根據中國銀行研究院發佈的《二零二六年經濟金融展望報告》，預計全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5%左右，與二零二五年增速基本持平，穩健的經濟基本面將為油氣消費需求提供堅實支撐，也為油服行業相關業務開展奠定了良好的經濟基礎。能源領域將緊扣國家能源安全戰略，圍繞建設能源強國與構建新型能源體系的要求，持續推進油氣行業高質量發展。國內油氣勘探開發力度進一步加大，重點聚焦鄂爾多斯、四川、塔里木、及准噶爾等含油氣盆地，深耕常規資源增儲上產，確保原油穩產，推動天然氣產量保持較快增長。在「雙碳」目標引領下，國內能源結構綠色低碳轉型持續深化，天然氣作為清潔低碳的化石能源，消費需求穩步提升，預計二零二六年天然氣消費量將達4,500億立方米，在能源結構中的佔比進一步提升。與此同時，CCUS技術正加速邁向產業化階段，核心裝備國產化進程持續加快，不僅為油氣行業綠色轉型注入新動能，更為油服企業在低碳賽道開闢了新的增長空間，助力油服企業在保障能源安全與推動綠色轉型中實現協同發展。

主席報告

二零二六年是本集團戰略規劃承上啟下、攻堅突破的關鍵之年。面對能源行業轉型持續深化、油價波動加劇、市場競爭日趨激烈的新格局，本集團將始終秉持「技術立企、管理固本、開拓致遠」的核心方針，以堅定信念與協同合力，開創高質量發展新篇章。第一，礪技術之劍，以技術創新牽引發展。致力於解決客戶面臨的棘手難題，持續推動產品技術和服務的升級，以技術領先與服務優勢，打造市場壁壘。第二，礪管理之刃，以精益運營夯實發展根基。全面提升項目全週期管控能力，強化成本控制、安全環保與合規管理，不斷強化提升運營效率與風險抵禦能力，為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第三，礪開拓之勇，以精準佈局制勝未來。油田服務板塊，穩固國內核心市場份額的同時，重點開拓海外市場；油田勘探開發板塊，持續推進勘探開發一體化模式，以更敏銳的視角捕捉市場新機遇；新能源板塊，紮實推進項目落地與實施，並積極拓展低碳業務新賽道。當前，本集團正處於挑戰與機遇並存的關鍵階段，行業變革浪潮中蘊藏着廣闊的發展空間。本集團將繼續保持敏銳的市場洞察力，積極跟蹤前沿技術、探索創新模式，持續提升核心競爭力，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不斷開闢新的成長空間。

展望未來五年，本集團將以創新驅動發展，持續聚焦核心技術研發與服務能力升級，為構建具有長期競爭力的油服領軍企業奠定堅實基礎。油田服務板塊，深耕國內核心市場，聚焦深井、非常規油氣井的先進技術以及一體化服務，打造差異化競爭優勢。油田勘探開發板塊，集中技術與資源優勢，加速印尼、秘魯等海外油田區塊勘探開發進程，推動規模化產能釋放，優化本集團發展格局。新能源業務板塊，秉持穩中有進原則，以精準佈局拓展服務邊界，積極融入全球能源轉型浪潮，通過持續推進CCUS等項目，構建油氣與可再生能源協同發展的新型能源體系，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培育新的增長點。與此同時，在團隊建設方面，本集團始終秉持「業績是團隊尊嚴」的核心理念，着力營造風清氣正、務實高效、協同奮進的企業氛圍。我們將充分激發全員創造力與責任感，以卓越業績彰顯團隊價值，為本集團在複雜市場環境中行穩致遠提供堅實支撐。面向未來，本集團將以更加開放的姿態、更加堅定的步伐，積極應對不確定性，主動擁抱變革，在建設一流的百年能源企業的征程上砥礪前行。

主席報告

致謝

本人借此機會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尊敬的股東、客戶、合作夥伴及廣大投資者的信任和支持，以及全體員工的竭誠奉獻。過去一年，我們秉承「創生萬象，勢啟新章」的奮鬥精神，在挑戰中積蓄力量，在奮進中開拓新局。新的一年，我們將以「蓄力攻堅，駿業新程」為導向，篤行致遠，勇毅前行。我們將始終堅守擔當時代使命，專注能源行業的理念，以持續建設百年企業為己任，全力以赴、不懈奮鬥。面向未來，我們將加速核心技術攻關，持續優化市場佈局，不斷提升行業影響力，力求實現高質量發展，為股東創造更為優異的價值回報。

吳東方

董事會主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在政策調整與結構優化中穩步前行，IMF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顯示，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增長率為3.3%，通脹壓力持續回落至4.2%。在此宏觀背景下，國際原油市場受經濟復甦態勢、地緣政治衝突及市場供需格局等多重因素影響，呈現「前高後低、波動加劇」態勢，布倫特原油年均價跌至每桶68美元。受國際油價波動影響，全球油氣勘探開發投資更趨審慎，根據IEA發佈的《2025年世界能源投資報告》顯示，二零二五年全球上游投資總額約為5,700億美元，其中石油上游投資同比下降6%。與全球市場形成呼應，中國油氣行業穩中求進，能源安全保障成效顯著。隨著油氣增儲上產「七年行動計劃」順利收官，國內石油企業持續加大油氣勘探開發力度，全年油氣產量當量達4.2億噸，再創歷史新高，為國內油服行業提供了穩定市場需求。與此同時，雙碳目標深入推進下，市場結構調整、技術升級壓力與日趨激烈的行業競爭相互疊加，對油服企業的創新能力、技術儲備及戰略佈局提出更高要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積極推進業務結構優化調整，嚴格落實成本控制措施，經營質效穩步提升。同時，部分海外項目營收實現增長，有效帶動整體運營業績改善。得益於上述舉措，本集團取得收入人民幣1,713.4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19.3百萬元或1.1%；本報告年度內虧損為人民幣128.6百萬元，較上年度減少虧損人民幣135.0百萬元，減虧約51.2%。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持續優化戰略佈局，堅守「以客戶為中心」的核心服務理念，穩步提升市場競爭力。二零二五年，本集團主要從市場佈局與技術創新兩大層面實現突破：在市場佈局方面，本集團在鞏固國內油氣基本盤的同時，持續優化全球佈局，聚焦中亞、東南亞、中東和南美等潛力市場，逐步拓展海外業務發展新格局。在此戰略引領下，各業務板塊協同推進，互為支撐：首先，油氣田勘探開發業務持續整合技術與資源，進一步提升油氣田勘探精度與開發效率，為後續勘探創造市場空間；其次，油氣田技術服務業務在穩固傳統市場份額的基礎上，積極拓展新興市場領域，依托從鑽井、完井到提升採收率的全鏈條技術支持能力，持續優化油田作業方案實現了業務的穩步拓展；此外，新能源開發與利用業務順應全球能源轉型趨勢，本集團積極把握市場機遇，以清潔能源解決方案推動傳統業務與新能源協同發展，培育新的增長點。在技術創新方面，本集團取得重大突破，不僅成功研製出3-1/2, 20,000 PSI高壓安全閥，為後續市場拓展奠定了堅實基礎；在高溫高壓傳感器產品研發方面亦取得階段性技術進展，持續夯實本集團核心技術壁壘。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始終秉持審慎的財務政策，踐行精益管理的運營理念，通過持續優化市場佈局、強化關鍵技術創新，實現多板塊協同發展突破，充分展現了本集團在複雜環境下的抗風險能力、經營靈活性和可持續發展能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入分析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713.4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19.3百萬元或1.1%。本集團按不同業務板塊劃分的收入分析載列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變動 (%) |
| 收入 | | | |
| 油藏 | 817,376 | 816,843 | 0.1% |
| 鑽井 | 440,541 | 462,521 | (4.8%) |
| 完井 | 280,572 | 280,837 | (0.1%) |
| 其他 | 174,904 | 133,918 | 30.6% |
| 總計 | 1,713,393 | 1,694,119 | 1.1% |

本報告年度內，油藏板塊收入佔總收入的比重為47.7%，較去年增加人民幣0.5百萬元或0.1%；鑽井板塊收入佔總收入的比重為25.7%，較去年減少人民幣22.0百萬元或4.8%；完井板塊收入佔總收入的比重為16.4%，較去年減少人民幣0.2百萬元或0.1%。其他板塊收入佔總收入的比重為10.2%，較去年增加人民幣41.0百萬元或30.6%。其他板塊收入增長幅度明顯，主要得益於新疆地區天然氣銷售業務的增加。

油藏服務板塊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變動 (%) |
| 油藏服務收入 | | | |
| 海外 | 313,011 | 272,986 | 14.7% |
| 中國 | 504,365 | 543,857 | (7.3%) |
| 總計 | 817,376 | 816,843 | 0.1%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油藏服務板塊提供地質研究及油藏研究服務、動態監測服務、試油試採服務、採油工藝服務、連續油管服務及地面生產裝置運行維修服務等。

本報告年度內，油藏板塊實現收入人民幣817.4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0.5百萬元或0.1%。海外油藏板塊實現收入人民幣313.0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40.0百萬元或14.7%，佔油藏板塊總收入的比重為38.3%，海外油藏收入增加，主要得益於中東區域試油、測錄井業務工作量持續飽滿，以及哈薩克區域試油業務的穩定增長。中國油藏板塊實現收入人民幣504.4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39.5百萬元或7.3%，佔油藏板塊總收入的比重為61.7%，該減少主要是新疆區域場站運維、工程建設等工作量減少所致。

鑽井服務板塊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變動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鑽井服務收入 | | | |
| 海外 | 259,675 | 271,221 | (4.3%) |
| 中國 | 180,866 | 191,300 | (5.5%) |
| 總計 | 440,541 | 462,521 | (4.8%) |

本集團的鑽井服務包括鑽機服務、修井機服務、複雜井大修打撈服務、旋轉地質導向服務、垂直鑽井技術服務、水平鑽井技術服務、側鑽井技術服務、欠平衡鑽井技術服務、精細控壓鑽井技術服務、固井服務及鑽井液服務等。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鑽井服務板塊實現收入人民幣440.5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22.0百萬元或4.8%。海外鑽井板塊收入為人民幣259.7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11.6百萬元或4.3%，佔鑽井板塊總收入的比重為58.9%。中國鑽井板塊收入為人民幣180.8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10.4百萬元或5.5%，佔鑽井板塊總收入的比重為41.1%。以上鑽井業務收入同比變化，主要由於本集團本年度對鑽井業務結構進行優化，放棄了一部分不盈利或者增長前景不明確的項目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完井服務板塊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變動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完井服務收入 | | | |
| 海外 | 174,092 | 105,557 | 64.9% |
| 中國 | 106,480 | 175,280 | (39.3%) |
| 總計 | 280,572 | 280,837 | (0.1%) |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完井設備、產品及服務，包括完井方案設計、完井工具服務以及增產和壓裂服務。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完井服務板塊實現收入人民幣280.6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0.2百萬元或0.1%。其中，海外完井板塊實現收入人民幣174.1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68.6百萬元或64.9%，佔完井板塊總收入的比重為62.0%，增長主要得益於印尼區域完井貿易業務量上升，以及哈薩克區域壓裂增產業務增加。中國完井板塊收入為人民幣106.5百萬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68.8百萬元或39.3%，佔完井板塊總收入的比重為38.0%，該下降主要由於新疆和川渝區域完井貿易業務量的減少。

其他板塊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變動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其他服務收入 | | | |
| 海外 | - | - | - |
| 中國 | 174,904 | 133,918 | 30.6% |
| 總計 | 174,904 | 133,918 | 30.6% |

本集團其他板塊收入目前主要包括天然氣銷售及提供相關的服務。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其他板塊收入為人民幣174.9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41.0百萬元或30.6%。來自中國市場收入為人民幣174.9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41.0百萬元或30.6%，佔其他板塊總收入的比重為100.0%，主要得益於新疆地區天然氣銷售業務的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環境

二零二五年，全球石油行業邁入深度調整與轉型並行的關鍵階段，宏觀經濟波動、地緣政治博弈、貿易壁壘高築及能源轉型等多重因素交織，導致全球石油市場的不確定性顯著上升。宏觀經濟層面，全球經濟復甦持續放緩。IMF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中指出，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增速為3.3%，低於疫情前平均水平；受美國關稅政策調整等貿易環境變化影響，經濟波動風險加劇，進而抑制石油需求增長。發達經濟體需求持續疲軟，新興市場雖有增長動力，但其增量不足以彌補前者下滑，整體石油需求增速趨於放緩。從市場供需格局來看，呈現「供應承壓、需求分化」特徵。需求側，受能源轉型推進影響，據國家能源署IEA發佈的《2025年12月石油市場報告》數據顯示，二零二五年全球石油需求同比僅增長83萬桶／日。供應側，非歐佩克+國家產能持續增長，儘管歐佩克+承擔了主要減產份額，但減產幅度未能完全對沖非歐佩克+國家的產量增量，全年全球石油供應增長約為310萬桶／日，供需失衡的壓力仍未緩解，國際油價持續承壓，布倫特原油全年均價跌至68美元／桶。中國市場在「安全兜底與低碳轉型」政策引導下，持續優化需求結構，推動勘探開發向深層、深水、非常規、老油田等領域延伸，對油氣服務技術綠色化、智能化提出更高要求。總體而言，二零二五年全球石油行業進入高質量轉型攻堅期，石油公司聚焦勘探開發質效提升與成本精細化管控，加劇了油服市場的競爭壓力，中小油服企業生存空間進一步壓縮。在此背景下，油服企業需通過技術迭代、精細化運營及佈局新興領域構建差異化優勢，積極應對行業轉型帶來的挑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海外市場

本集團海外業務主要佈局於中亞的哈薩克斯坦及土庫曼斯坦、東南亞的印度尼西亞及新加坡、北美的加拿大、南美的秘魯及中東核心區域。二零二五年，國際原油市場受宏觀經濟承壓、地緣政治衝突及美國關稅政策等多重因素影響，呈現「前高後低、波動加劇」態勢，布倫特原油年均價68美元／桶。在此背景下，海外市場不確定性顯著攀升，行業競爭日趨激烈。面對海外市場的多重挑戰，本集團海外業務堅守穩健經營原則，頂住外部壓力、克服內部困難，加強海外市場佈局與拓展，提速技術實力與創新，深耕既有市場，尋求突破新機，同步推進業務優化與能力提升，實現海外業務穩健發展。在業務優化方面，本集團重點優化海外業務結構，聚焦油田勘探開發核心領域，同時深耕高端油服細分賽道，主動規避低附加值同質化競爭，提升業務盈利能力；在技術能力提升方面，加速推進技術創新，積極跟蹤全球石油行業前沿技術、探索多元化創新模式，持續強化核心技術服務能力，不斷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開闢新的成長空間、培育新的增長動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哈薩克大區作為本集團海外戰略的重點市場，在二零二五年複雜的國際能源市場格局中逆勢突圍。面對地緣政治波動、資源勘探難度升級等多重挑戰，哈薩克大區始終秉持「戰略引領、創新驅動、精益運營」理念，不僅鞏固了傳統油氣領域的市場地位，更在非常規能源開發、一體化服務能力及精益運營提質等方面取得顯著成果。在戰略轉型方面，哈薩克大區主動轉換發展思路，深度整合國內外技術資源，依托本集團在油氣開發領域的核心技術積澱，成功實施哈薩克斯坦首口頁岩油氣藏水平井多段加砂壓裂改造作業。該項目的順利落地，不僅填補了當地非常規油氣開發技術空白，更標誌著大區在頁岩油氣藏儲層改造、水平井施工等關鍵技術領域達到區域領先水平，為後續拓展致密油藏改造及潛力市場創造了有利條件。在一體化服務能力升級方面，哈薩克大區憑藉多年的碳酸鹽岩油氣藏地質研究、個性化完井方案設計、鑽採增產一體化施工的全鏈條服務能力成功中標某油田鑽井一體化服務項目。該項目中標充分驗證了本集團在深層碳酸鹽岩油氣藏開發領域的技術優勢與服務實力，推動哈薩克大區實現了從單一施工服務商向綜合能源解決方案提供商的戰略轉型，進一步提升了在當地市場的核心競爭力與品牌影響力。在多元發展佈局方面，哈薩克大區精準把握當地地質勘查精細化、新能源產業提速發展、全產業鏈合作深化的行業趨勢，持續強化非常規油氣開發技術優勢，積極拓展潛力區塊合作，着力打造區域行業標桿。本報告年度內，土庫曼項目部充分發揮自身技術優勢，整合資源，勇於出擊，相繼續簽了連續油管氣舉、鑽頭服務、套間壓治理等業務合同。另外，土庫曼項目部承建的某井集氣管道更換工程，首次應用五層共擠複合材料柔性增強熱塑性塑料管（「RTP」）技術，並順利通過甲方驗收。該技術的成功應用，標誌著本集團在三高氣田、高溫沙漠等複雜環境下的天然氣地面建設領域實現關鍵性突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潛力市場方面，各區域項目部主動作為、攻堅突破，實現業務高質量發展。中東大區始終堅持開拓進取、精益求精的發展理念，以客戶為中心、市場為導向，全力以赴攻堅突破，實現多業務領域協同發展，市場訂單實現顯著增長，帶動產值與利潤有所提升。本報告年度內，中東大區於伊拉克成功中標某油田修井服務、試油服務及測井服務合同，業務佈局持續優化，現已形成修井打撈、固井、錄井、測井、試油、油藏動態監測、油田工具配件貿易等多領域服務體系，市場競爭力持續增強。印尼項目部穩步推進市場拓展，在印尼南蘇門答臘地區某油氣田的1000HP鑽機服務項目正式開鑽，在此基礎上，印尼項目部抽汲設備亦順利啟動施工，實現了「同一客戶多項服務」的市場目標，該成果不僅是印尼項目部打開外部油服市場的重要里程碑，更為後續市場拓展奠定堅實基礎。在南美市場方面，本集團實現重大突破，成功中標秘魯塔拉拉油田六區塊開發項目，獲得該項目碳氫化合物開採許可協議之簽約權，將全面負責該項目區塊的開發與運營工作。該項目的中標，標誌著本集團在南美油氣資源開發領域取得重大突破，進一步完善了本集團在海外重點區域的業務佈局，有助於提升本集團在全球油氣市場的份額及行業影響力，為後續拓展南美區域其他油氣項目奠定了堅實基礎。在技術研發方面，本集團再次取得了技術創新的重大突破，新加坡全球研發中心成功研發出3-1/2, 20,000 PSI高壓安全閥。該產品的成功推出不僅展示了本集團在該領域的領先地位，更標誌着在應對高溫高壓、高含硫等複雜苛刻油田環境時，具備了核心技術支撐力，為本集團在高壓井下工具領域的市場拓展築牢了技術壁壘和市場根基。此外，本集團附屬公司Pioneer Petrotech Services Inc.（「PPS」）團隊成功研發並交付應用230℃高溫壓力計。此項技術的突破，為PPS團隊在高溫極端環境下的傳感器產品研發提供了可驗證的技術路徑，為後續拓展同類高端市場提供了堅實的技術保障。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於海外市場新增訂單約為人民幣1,311.0百萬元，佔本集團總體新增訂單比例約為52.4%。二零二五年，海外市場實現收入人民幣746.8百萬元，較上一年度增加人民幣97.0百萬元或14.9%，佔總收入的43.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中國市場

二零二五年，油氣增儲上產「七年行動計劃」順利收官。近年來，中國市場油氣生產企業持續加強勘探開發投入、錨定增儲上產核心目標，油氣穩產增產勢頭持續向好，油氣供應保障能力不斷提升。據國家統計局數據，二零二五年全年規模以上工業原油產量2.16億噸，同比增長1.5%；天然氣產量2,619億立方米，同比增長6.2%，油氣穩產增產勢頭明確，儲採能力持續提升。同時，在「雙碳」戰略引領下，中國市場積極推進能源綠色低碳轉型，行業呈現傳統油氣與新能源協同發展新格局，CCUS技術廣泛應用於老油田提質，深水油氣勘探開發取得突破，化石能源清潔高效利用步伐加快。值得注意的是，油服行業正在加速向傳統業務升級與新能源拓展方向轉型，作為石油天然氣公司的上游，隨著石油公司持續推進技術創新、降本增效、增儲上產等行動，具備技術儲備的油服企業將在行業景氣週期中佔得先機。在此背景下，本集團在中國市場進一步深耕油田技術服務板塊，夯實新能源業務板塊，持續提高服務品質，苦練內功，切實為客戶解決技術難題，通過不斷地技術創新，攻堅克難，在穩固現有市場的基礎上，以更敏銳的視角捕捉市場新機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聚焦中國市場業務高質量發展，優化調整業務結構，將核心資源集中佈局於新疆、川渝等高端油氣及非常規油氣市場，依托技術優勢深耕油氣田服務領域，實現各業務板塊穩步推進、多點突破。新疆大區作為本集團核心戰略市場，業務競爭力持續領跑區域行業。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在新疆地區的完井業務始終穩居市場領先地位，作業深度、溫度、難度均突破多項行業記錄，彰顯了本集團強勁的技術能力；鑽井業務領域，成功中標鑽井提速一體化項目並啟動作業服務，預計未來一至兩年將形成規模性產值，為本集團業績增長注入新動能；油藏試井及超高溫超高壓吸入式壓力－體積－溫度（「PVT」）取樣業務在塔里木油田持續推廣應用，實現產值實質性突破，進一步鞏固了在油藏技術服務領域的市場地位。此外，新疆大區公司積極儲備人員與設備，成功參與「科學探索井」的試井及完井工具作業，充分彰顯了本集團油藏、完井領域的突出技術服務實力。本集團在鞏固川渝市場業務穩定態勢的基礎上，全力開拓新興市場。在分段改造工具及光纖監測服務等領域取得積極突破，部分項目已成功簽約並落地實施，為本集團在川渝市場的業務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新能源領域，本集團聚焦低碳能源服務領域，積極跟進參與多個重點項目。其中，本集團第二個CCUS項目已順利完成二維地震物探採集與處理解釋工作，並於年底前圓滿完成鑽井及排採測試等工作，整體順利通過專家評審驗收；同時，在氣密封作業中亦取得成功，為榆林化工CCUS項目中某井的二氧化碳安全封存提供了堅實的技術與服務保障，助力本集團在低碳能源服務領域進一步站穩腳跟。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於中國市場新增訂單約為人民幣1,193.0百萬元，佔本集團總體新增訂單比例約為47.6%。二零二五年，中國市場實現收入人民幣966.6百萬元，較上一年度減少人民幣77.7百萬元或7.4%，佔總收入的56.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研究與開發（「研發」）及製造

本集團持續強化「技術引領發展，創新驅動未來」的技術戰略方針，堅持研發、引進、整合等多種途徑，不斷推進本集團技術能力發展與提高，形成了一系列新技術解決方案。在傳統油服市場競爭激烈的大環境下，新技術成為本集團穩定市場、增加效益的重要保障。

油藏服務方面，本集團附屬公司PPS持續取得關鍵技術突破，由其自主研發的230℃耐高溫高壓壓力計已成功投入現場應用，不僅為極端高溫環境下傳感器產品的研發提供了可驗證的技術路徑，更積累了一系列可複用的工藝和技術，為後續技術突破及市場拓展提供了有力的技術保障。與此同時，本集團成功研製出一款具備完全自主知識產權的高溫高壓井下保壓PVT取樣器，該儀器耐壓140MPa、耐溫180℃，一舉突破國外技術壁壘，標誌着本集團自研井下流體取樣核心儀器的自主研發能力已達到國際領先水平。上述關鍵技術的連續突破與落地應用，進一步夯實了本集團在油藏業務領域的技術優勢與市場領先地位。

鑽井服務方面，本集團以新疆某油田為重點，深入推進鑽井一體化提速技術。通過結合具體工況優化鑽具組合、動態調整鑽井參數、全力釋放潛能，實現了直井段日進尺達到1,520m，水平段日進尺達到360m，均刷新該區塊日進尺最高紀錄，獲得業主高度認可。同時，針對高溫高壓油基泥漿條件下常規螺桿鑽具易發生脫膠、失效等問題，本集團積極推進抗高溫耐油基高性能螺桿的應用，進一步助力鑽井提速。這一系列一體化技術的持續落地與優化，將為本集團鑽井業務開拓新的增長空間。

完井服務方面，本集團自主研發的25K及20K井下安全閥已在國內高溫高壓完井領域實現規模化應用，這一系列產品的成功推出不僅體現了本集團在該領域的技術領先優勢，也為後續在高壓安全閥領域的市場拓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同時，本集團附屬天津完井工具研發製造工廠已成功獲得美國石油協會（「API」）正式認證，取得API Q1質量體系證書和相關完井產品五項會標產品認證，標誌着本集團在國內具備了完井工具研發、製造及全流程生產的完整能力。該工廠將會進一步推動本集團完井業務的全面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始終秉持「技術引領發展，創新驅動未來」的戰略方針，通過自主研發、技術引進與資源整合等多路徑協同，持續推動技術能力升級與突破，形成了一系列具有競爭力的新技術解決方案。在傳統油服市場日趨激烈的環境下，技術創新已成為本集團穩固市場地位、提升經營效益的核心支撐。本集團以持續的技術突破強化了各業務線的核心競爭力，不僅鞏固了在油氣服務關鍵領域的領先地位，更通過技術賦能實現了業務的穩健發展與價值提升，展現出創新驅動下的可持續增長態勢。

人力資源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通過科學配置、優化結構支撐重點業務佈局並提升人效，通過適當增加績效槓桿，持續完善以業績為核心的績效管理體系。

本集團依據員工崗位職責、工作業績及市場薪酬水平，定期檢視薪酬體系確保其競爭力。向員工提供充分和多樣化的培訓，二零二五年全年累計組織各類培訓846場次（含線上與線下），參訓達13,901人次，累計101,203培訓課時。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冊員工3,325人，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805人減少480人。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713.4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1,694.1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9.3百萬元或1.1%。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經營業務上升所致。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1.1百萬元，而上年度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1.7百萬元，該變動主要是由於匯率波動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材料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材料成本為人民幣488.5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502.0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3.5百萬元或2.7%。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業務結構變化所致。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為人民幣565.8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641.5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75.7百萬元或11.8%。該減少主要是本集團業務結構優化導致僱員人數減少所致。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短期及低價值租賃開支為人民幣124.2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133.7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9.5百萬元或7.1%。

運輸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運輸成本為人民幣27.3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29.4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1百萬元或7.1%。

折舊及攤銷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56.0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55.2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8百萬元或1.4%。

技術服務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技術服務費為人民幣309.4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253.2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56.2百萬元或22.2%。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業務結構變化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減值損失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22.6百萬元，而上年度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81.7百萬元。

其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經營成本為人民幣197.5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217.1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9.6百萬元或9.0%。

經營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內經營虧損為人民幣89.0百萬元，而上年度經營虧損為人民幣218.0百萬元。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淨額為人民幣31.6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31.2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4百萬元或1.3%。

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應佔淨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應佔淨虧損為人民幣1.2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6.9百萬元，而上年度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7.0百萬元。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說明，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的虧損為人民幣128.6百萬元，而上年度虧損為人民幣263.6百萬元。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125.9百萬元，而上年度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256.2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352.4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人民幣359.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5百萬元或2.1%。該減少主要是物業、廠房及設備計提折舊所致。

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2.0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人民幣46.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2百萬元或9.1%。該減少主要是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所致。

無形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為人民幣12.4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人民幣13.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9百萬元或6.8%。該減少主要是無形資產攤銷所致。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117.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人民幣106.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2百萬元或10.5%。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非即期部分為人民幣12.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2.7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即期部分為人民幣266.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88.3百萬元。

存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為人民幣529.6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人民幣529.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5百萬元或0.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合約資產、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合約負債、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614.9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86.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1.7百萬元或10.4%。該減少主要是在本報告年度內更加及時收回應收款項所致。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623.1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15.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5百萬元或1.2%。該增加主要是合理延長供應商賬期，延遲部分款項支付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和銀行存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為人民幣413.8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25.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6百萬元或2.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為人民幣552.7百萬元，而長期借款為人民幣95.8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為人民幣571.3百萬元，而長期借款為人民幣55.1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且按固定借款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租賃負債為人民幣5.9百萬元，而非流動租賃負債為人民幣5.5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租賃負債為人民幣5.7百萬元，而非流動租賃負債為人民幣7.9百萬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74.1%。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63.8%增加10.3%。資本負債比率由有息負債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數計算所得。

資本架構

本公司之資本只包括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954,135,999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53,775,999股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人民幣890.8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22.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1.5百萬元或12.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報告年度內，本公司均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項。

為取得銀行借款而已質押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其部分使用權資產和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作抵押。已質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 |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使用權資產 | 1,073 | 1,966 |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154,000 | 167,500 |

為取得第三方機構貸款而已質押的資產

本集團來自第三方金融機構貸款將於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二八年到期，該貸款以賬面價值人民幣152,27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44,304,000元）的若干機器作抵押，並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外匯風險

貨幣堅戈（「堅戈」）及美元的匯率波動，令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目前，本集團海外的若干銷售及採購多以美元計值，哈薩克斯坦為本集團收入貢獻最大的海外市場，根據若干法律法規，當地服務合約須以堅戈計價。二零二五年度較去年相比，堅戈對人民幣匯率總體下降了0.3%，美元對人民幣匯率總體下降了2.2%，但該變動對本集團整體業務並未造成重大影響。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賬外安排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賬外安排。

合約責任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人民幣65.5百萬元資本性支出承擔。

我們的計劃

進入二零二六年，本集團將緊扣全球能源轉型趨勢與國家增儲上產戰略部署，堅持以穩健經營與高質量發展為主線，深化國內優勢市場、拓展海外高價值項目、推進綠色低碳轉型的核心發展策略；同時密切關注中東地緣政治衝突帶來的市場波動與不確定性，審慎評估海外項目風險、提前做好應急預案，持續優化業務結構、鞏固市場優勢、強化技術驅動，穩步提升經營規模與盈利能力，夯實長期可持續發展根基。本集團將重點深化以下幾方面工作：

1. 優化業務佈局，構建協同發展格局。為實現多元協同、提質增效，本集團將進一步做強油田勘探開發板塊，深耕油田技術服務板塊，夯實新能源業務板塊，推動三大板塊協同聯動、互補發展。其中，國內市場聚焦深層與非常規油氣等重點領域，優先拓展高技術、高附加值一體化服務項目，主動規避低附加值、低價競爭業務，持續鞏固國內市場優勢地位；海外市場聚焦東南亞、中東及「一帶一路」沿線潛力市場區域，加大資源投入，確保現有項目高效履約，同時積極拓展高毛利服務訂單，穩步推進印尼、秘魯等海外油田區塊勘探開發工作，力爭早日實現規模化產能。與此同時，在全球能源轉型的大背景下，積極佈局CCUS等低碳技術服務，推動傳統油氣與新能源業務協同發展，着力構建多元化的能源業務格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堅持技術引領，強化核心競爭優勢。立足行業發展趨勢與客戶核心需求，本集團將堅守技術驅動、創新賦能戰略，加大核心技術突破，解決客戶棘手難題。重點圍繞深井超深井、頁岩油氣等領域開展核心技術攻關，加快核心裝備國產化進程。同時，推動現有成熟技術集成優化與規模化應用，持續提升定向鑽井、壓裂改造及一體化服務能力，以技術創新提升作業效率與市場份額，構建差異化競爭優勢，為業務高質量發展注入強勁技術動力。
3. 精益運營管理，提升風險管控能力。本集團全面推行精益管理模式，將提質增效理念貫穿於經營管理的每一個環節，強化成本管控、現金流管理及項目全生命週期管控，持續提高管理效能，全面提升企業運營效率與抗風險能力。進一步完善內控合規與風險管理體系，嚴格遵守境內外監管規定，確保各業務合規穩健運行。同時優化資源配置與組織架構，提升管理協同效率與市場響應速度，為企業高質量發展築牢管理基石。
4. 強化人才與考核機制，激發組織內生動力。本集團將堅持以「業績為導向」的考核激勵機制，堅守「以業績為團隊尊嚴」的核心理念，嚴格考核兌現，持續提升團隊執行力與工作效能。同時，持續優化培訓體系與管理制度，重點引進和培養兼具專業能力與綜合素養的複合型人才，推動人才資源與業務發展戰略深度融合，為本集團各項目落地、實現高質量發展提供堅實支撐。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吳東方，5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起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運作及管理。彼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吳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34年經驗。吳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一九九一年三月至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吳先生擔任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集團」）附屬公司華北油田測試公司的助理工程師。吳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取得西安石油大學電子儀器及測量技術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取得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強，50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有關計劃與經營，以及跟蹤重點項目運作等工作。李先生於企業管理方面擁有28年經驗。李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在加入本集團前，彼任職於北京博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在其擔任高級項目經理，專長於企業戰略、流程重組、人力資源管理及其他諮詢工作。自一九九八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彼任職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歷任銷售公司市場經理、廠長助理等職。李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取得北京物資學院企業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取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非執行董事

王國強，63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從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曾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期間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期間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王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41年經驗。王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自一九八四年七月至一九九三年八月，彼擔任中石油集團附屬公司華北油田測試公司的工程師。王先生於一九八四年七月畢業於華北石油職工大學（現稱北京經濟管理職業學院），取得油田機械專業文憑，並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取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武吉偉，54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起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十月至二零二三年九月，彼於寶石花家園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並於二零二三年十月於寶石花家園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晉升為總裁兼首席財務官。彼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曾擔任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協助本公司行政總裁延展戰略版圖，開拓新市場與新業務。在加入本集團前，自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武先生擔任東旭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413、200413）董事長。自二零一六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彼擔任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3323）監事會主席。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彼擔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前中文名稱為中國建築材料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並於二零一六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同時出任該公司的黨委常委。自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彼擔任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中心總監。自二零二零年八月八日起，彼擔任中國企業財務管理協會副會長。武先生曾任中油國際工程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助理及財務部經理、中油測井技術服務有限責任公司總會計師、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工程技術分公司副總會計師等。武先生畢業於西安石油大學經濟系涉外會計專業，並取得中央財經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擁有高級會計師職稱。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陳春花，62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成員。陳女士於學術教育、公司運作及業務管理實踐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自二零二三年十月起，擔任上海創智組織管理數字技術研究院院長。彼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擔任北京大學國家發展研究院教授。彼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擔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六年七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任職於華南理工大學，曾任工商管理學院教授及博士生導師。彼曾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擔任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876）的聯席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負責整體營運及發展。彼曾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擔任威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308）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於一九八六年六月取得華南理工學院無線技術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零年十月獲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國強，72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胡先生亦為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之董事局成員及財務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擔任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19）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自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以下稱「該事務所」）退任前，已於該事務所任職逾32年。自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彼擔任該事務所香港及澳門區域主管合夥人。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彼為該事務所大中華區審計及企業諮詢服務部（「AABS」）之主管合夥人，及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彼擔任AABS遠東地區之主管合夥人。胡先生於一九七四年取得香港大學理學學士學位。彼目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張渝涓，52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彼擔任北京智元微庫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彼擔任南京品成四季文化創意公司總經理。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彼擔任成都市天鑫洋金業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及香港天鑫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一零年，彼擔任北京圖文信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經管出版事業部總經理。自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彼任職於中國糧油學會。張女士於一九九七年獲得武漢大學經濟學院經濟系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一五年獲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馬小虎，63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成員。馬先生於法律行業（專業領域為商業糾紛與仲裁、中國股權交易、風險投資、私募股權投資、中國境內外投資、房地產開發及融資）方面擁有逾38年的經驗。彼自二零一九年七月起擔任北京匯仲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在此之前，彼於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就職於美富律師事務所，其最終職位為合夥人。馬先生亦於一九八七年九月至一九九四年六月作為專業律師就職於中國司法部屬下的中國法律事務中心和中國法律服務（香港）有限公司。馬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及一九八七年分別獲得北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及法學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佟家麗，49歲，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佟女士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擔任本集團財務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相關工作。佟女士擁有超過20年財務管理經驗。加入本集團前，佟女士曾任職於國際四大會計師事務所超過10年，其中在普華永道工作超過7年，後任職於香港及內地電商企業。佟女士於一九九九年取得首都經濟貿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三年取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東勤，56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起擔任本集團副總裁，主管本集團技術管理體系和國內業務。劉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歷任項目部經理，鑽井技術部經理，鑽井技術總監，鑽井集群總監，新疆地區公司副總經理，新疆地區公司總經理。劉先生擁有近30年石油行業經驗。曾任中石油華北油田鑽井工藝研究院鑽井工藝室主任，鑽井所所長。劉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中國石油大學（華東），並獲得鑽井專業學士學位。二零零四年取得高級工程師任職資格，獲得局級一等獎5項，省部級二等獎2項，擁有實用新型，發明專利多項。

陳劍，50歲，自二零二二年九月起擔任本集團副總裁，負責本集團投融資工作及主管新能源業務。陳女士自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歷任本集團財務經理、副財務總監、投融資總監、投資者關係總監，任職期間曾主導本集團IPO過程中的財務規範化、財務體系搭建、財務信息披露及融資工作。彼擁有逾20年財務管理及金融相關工作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曾任職於康明斯發動機（北京）有限公司及康明斯發動機（中國）投資公司，主要負責財務管理及融資相關工作。陳女士擁有天津財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及中國人民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並擁有國際會計師資格。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馬千里，45歲，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起擔任本集團副總裁，主管本集團組織與績效管理體系、全球人力資源管理體系、管理信息系統及總裁辦公室。馬女士自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參與構建全球人力資源體系全過程，歷任總部人力資源部經理、俄語區人力資源經理、英語區人力資源經理、全球人力資源高級經理等職務。馬女士於二零一一年開始負責本集團國際戰略合作、品牌體系、戰略投資等工作，歷任戰略市場經理、公司發展部經理等職務。馬女士擁有北京大學國家經濟發展研究院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比利時Vlerick國際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北京信息科技大學工學學士學位。

高文海，58歲，自二零一八年五月起擔任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中東業務。高先生於石油行業具有20年以上經驗，在中國及南美洲、中東、東南亞及中亞等海外地區均擁有豐富的工作經歷。高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先後擔任完井業務線總監、東南亞大區經理、製造中心總經理等職務。高先生擁有北京航空航天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士學位以及工商管理學院碩士學位。

李曉鵬，52歲，自二零二二年一月起擔任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PPS中國區業務，並負責重點海外市場及項目的落地。李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歷任總裁辦客戶管理、原西部分公司市場部副經理兼烏魯木齊辦事處主任，南里海大區總經理，中亞地區公司副總經理，本集團市場拓展總監等職務，海外公司管理經驗15年以上。有着豐富的市場拓展及管理經驗。

趙峰，60歲，為本集團副總裁兼北美大區總經理，負責本集團北美業務開發及管理工作。趙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30年以上經驗。趙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一月加入本集團。自一九九八年五月至八月，彼擔任Shell Canada Ltd.的油藏工程師。自一九八六年八月至一九九五年十月，彼擔任中石油集團石油勘探開發研究院廊坊分院的油藏研究工程師。趙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取得中國西南石油學院石油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取得加拿大卡爾加里大學化學與石油工程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取得美國杜克大學富卡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刊發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以來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資料並無其他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報告書，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營運主要透過其在中國、哈薩克斯坦、土庫曼斯坦、新加坡、中東、加拿大及印尼的附屬公司進行。本集團主要提供綜合油田服務以及油田服務相關產品的製造及銷售。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業務分析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內業務的審視與對未來業務發展的論述，以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內表現以及本集團與僱員的關係描述均載於本年報第15頁至第34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結束後未發生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此外，本集團環保政策的討論、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本集團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以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描述如下：

環境政策及表現

作為一家負責任的上市公司，本集團秉承「綠色低碳」的發展理念，始終高度重視環境保護工作，實施全過程節能減排管理，促進資源高效利用，關注生態及天然資源保護，努力實現綠色發展，建設環境友好型企業，樹立綠色環保型企業品牌形象。

1、 環境保護目標

綠水青山，是需要我們共同呵護的自然資源。本集團堅持綠色發展理念，以「尊重自然，愛護環境」為環境保護方針，以保護環境為企業所擔負的固有責任，嚴格控制各類污染物的排放，提倡節能減排，優化資源使用，減少廢棄物排放，降低自身運營對環境的負面影響。

報告期內，本集團杜絕了環境污染事故、生態破壞事故的發生，未發生因環境問題違規而導致訴訟或相應處罰的任何重大事件，實現了環境事故「零」目標。

董事會報告

2、 落實環保責任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法律法規，杜絕能源浪費。力求在項目實施和日常辦公中，通過文化宣傳、行政管理和技術改造等方式，落實節能減排。

本集團通過簽訂《2025年QHSSE考核責任狀》，明確環境考核指標，強化對生產經營活動中重要環境因素的控制力度，並規定負責人必須定期到作業現場開展檢查，有效推動環保責任的落實。

我們推動業務與技術創新，在竭力減少資源浪費的同時，增強資源可回收利用與新能源使用。除了工程施工管理和採取節能技改措施之外，我們在日常工作中對員工進行環保文化宣貫，不斷加強員工環保意識，樹立清潔生產的運營理念，推動公司綠色運營。我們通過製作環保宣傳欄，張貼、懸掛環保標語，推送綠色運營相關微信公眾號文章，開展環境保護文化活動等方式，倡導全體員工開展節能減排實踐，踐行綠色可持續運營。

此外，我們要求員工樹立環保意識，踐行節能減排。我們鼓勵員工綠色出行，乘坐燃氣或電力公交車進行通勤；要求員工對耗材物盡其用，回收利用廢舊紙張等物資。我們在辦公場所和項目現場張貼節水節電提示，定期開展各類節能環保宣傳活動，開設節能宣傳欄等措施，踐行綠色辦公。我們持續開展日常辦公和業務運轉的數字化轉型，提供雲之家的PC端和移動端APP，推行無紙化辦公。

3、 環境管理體系

本集團積極推動環境管理體系建設，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噪聲污染防治法》等中國國家法律和地方法規，以及項目所在地的相關國家環境法律、法規，積極構建和完善節能環保管理體系。所屬國內北京華油、華油先鋒、諾斯石油、新疆華油、華油工程、陝西華油；國外哈薩克糾賓、哈薩克克孜、新加坡工廠、印度尼西亞等多家子公司均通過ISO14000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董事會報告

我們通過工程管理、設備技術改造和環保宣貫等手段有效管理運營過程中產生的廢水、廢氣、固體廢棄物和噪聲，確保合規排放，綠色運營。

為了防止隨意處理廢棄物，我們採取了一系列嚴格的工程管理措施。防塵污染方面，我們對施工地進行半封閉管理，降低揚塵風險。水污染方面，我們對產生的污水進行處理，達到排放標準後再排入指定的區域或城市管道中。噪音污染方面，我們要求避免夜間施工，作業時間盡量避開正常休息時間，並根據現場實際採取有效隔音措施，最大程度地降低對附近居民的干擾和影響。危險廢棄物管理方面，建立危險物管理制度、管理台賬和應急預案，進行統一收集，並將所產生的危險廢棄物委託具資質的危險廢物處理單位進行無害化處理。無害廢棄物管理方面，我們對生產運營中產生的無害廢棄物進行統一收集處理。

4、 環保技術應用

本集團不斷拓展環保技術應用，在生產、建設和運營過程中堅持貫徹節能減排思想，推廣新材料、新工藝、新技術和新設備，淘汰落後工藝和設備，切實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同時，我們通過採取使用中水和雨水代替新鮮水，循環利用生產用水，使用節水型器具，對供水系統進行檢查維護等措施，降低水資源消耗。我們致力於設備設施的技術改造工作，通過創新技術的應用從源頭上控制粉塵分散、噪音污染，減少廢棄物的排放。

5、 客戶及所屬地環保作業要求

本集團踐行綠色工程環保理念，將綠色環保融入到生產運營的各個環節，在工程項目設計、施工和採購等環節，根據工程所在地區的溫度、濕度等氣候條件和地貌特點，因地制宜，為不同地理位置的工程項目精心設計節能又環保的工藝方案，配套節能降耗的工程設施，在吸收國外先進技術和總結國內外同類型業務實踐經驗的基礎上，為客戶量身打造最符合綠色設計理念的工程項目，最大程度降低生產運營活動對環境的影響，努力實現綠色生產，滿足客戶和地方政府對作業現場的環保要求。

董事會報告

市場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目前已成為圍繞油田勘探開發、油田技術服務及新能源三大業務板塊的國際綜合能源公司。作為綜合油田服務提供者，主要的市場風險和不確定因素來自於石油和天然氣價格的波動與石油和天然氣開發活動的影響。本公司董事會密切關注市場狀況，並會根據市場的變化適時調整集團的市場戰略以確保本集團穩定的業務發展。

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國內市場方面，基於中國油氣市場的特點，本集團主要為中石油集團以及聯屬公司提供服務。海外市場方面，本集團以中外合資的油田企業為主要客戶，並以國際石油公司以及當地國家石油公司的業務為補充。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採取各種措施推行客戶多元化，以改變客戶集中的問題。本集團能夠以公平原則與該等客戶議價及商談其他條款。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中石油集團及其聯屬公司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75.7%及63.7%。

本集團與多家國內外油田服務供貨商（包括全球最大多元化油田服務公司之一哈里伯頓公司）組成戰略聯盟。有關戰略聯盟使本集團能夠接觸各種優質產品及高端技術，有助於本集團發展業務。除以上戰略聯盟外，本集團向個別小型供貨商採購材料、設備及外包服務。向供貨商的所有採購及外包均按個別情況以公平價值進行。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於不同國家及地區擁有業務並設立附屬公司，須遵守其業務所在的多個司法權區及註冊成立地（包括中國、哈薩克斯坦、土庫曼斯坦、伊拉克、加拿大、新加坡、印尼及其他國家及地區）的多項法律法規規定。視乎性質及範圍，本集團涉及的法律法規規定主要有兩類：司法權區法律法規及行業法規。前者普遍包括註冊成立及營運相關的法律法規，如註冊成立法、稅法、勞工法及各種商業規例。後者主要包括油氣行業特定的法規，如環保法規、安全及健康法規及行業相關法規。本集團已在不同國家及地區建立悠久的營運歷史，並已制定系統性方法以識別、了解及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包括設立專責遵例管理部門、招攬合資格的法律專才、設立法律法規數據庫、法律法規遵例培訓和及時審批法律事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違反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法律法規的情況，而會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28頁之合併利潤表。

末期股息

在充分考慮股東及本公司長期利益後，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有關本集團股息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中「股息政策」一節。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前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報第4頁至第5頁。本概要概不構成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量佔本集團採購總量之24.8%（二零二四年：25.7%），其中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量則佔11.7%（二零二四年：10.4%）。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作出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之48.3%（二零二四年：58.6%），其中最大客戶之銷售額則佔31.4%（二零二四年：39.3%）。

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本公司股東（「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者）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股本

本公司於本報告年度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董事會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年報內之董事會報告第53至58頁。除購股權計劃外，於二零二五年內或二零二五年度結束時，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儲備

本公司於本報告年度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第130頁至第131頁。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條文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約為人民幣1,226.4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44.3百萬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

董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吳東方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強先生
丁克臣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王國強先生
武吉偉先生
陳春花女士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渝涓女士
胡國強先生
馬小虎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108條，吳東方先生、王國強先生及胡國強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均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為董事。

擬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董事詳情載於致股東通函。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5頁至第39頁。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的規定，本公司的董事就履行其職務或職責或有關其董事職務的其他事宜而蒙受或招致任何損失或責任，均有權獲得本公司以其資產賠償。本公司已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作出其符合獨立性之年度確認函，且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皆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各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續訂服務協議，為期三年。

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倘不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則不能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其中交易亦為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的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確認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有關本公司整體業務或其任何主要部分之管理及行政訂立或訂有任何合約。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之設立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個人業績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慣例，完善本集團薪酬政策及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架構。

關於員工薪酬體系方面，本集團持續完善薪酬結構，建立激勵體系，以此實現業績導向的達成。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合資格僱員之獎勵，計劃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關於員工薪酬體系方面，本集團正完善薪酬結構，搭建激勵體系，以此實現業績導向的達成。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內容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

董事會報告

董事薪酬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有關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及附註3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之所獲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iii)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 權益性質 |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總數 |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
|-------------|-------------|-----------------|-----------------|
| 吳東方先生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 651,484,000 (L) | 33.34% |
| | 實益擁有人（附註3） | 2,000,000 (L) | 0.10% |
| 王國強先生 |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 651,484,000 (L) | 33.34% |
| | 實益擁有人（附註3） | 2,000,000 (L) | 0.10% |
| 李強先生 | 實益擁有人（附註3） | 10,500,000 (L) | 0.54% |
| 丁克臣先生 | 實益擁有人（附註4） | 92,550,000 (L) | 4.74% |
| 武吉偉先生 | 實益擁有人（附註3） | 15,500,000 (L) | 0.79% |
| 陳春花女士 | 實益擁有人（附註3） | 2,000,000 (L) | 0.10% |
| 胡國強先生 | 實益擁有人（附註3） | 2,000,000 (L) | 0.10% |
| 張渝涓女士 | 實益擁有人（附註3） | 2,000,000 (L) | 0.10% |
| 馬小虎先生 | 實益擁有人（附註3） | 500,000 (L) | 0.03% |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i)吳東方先生持有Widescope Holding Limited的100%控股權益，因此彼被視為於Widescope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235,3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i)吳先生持有Best Harvest Far East Limited的100%控股權益，因此彼被視為於由Best Harvest Far East Limited透過其全資控股附屬公司True Harmony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21,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ii)由於吳東方先生及王國強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故吳東方先生亦被視為於由王國強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王國強先生持有Truepath Limited的100%控股權益，因此彼被視為於Truepath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394,51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王國強先生及吳東方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故王國強先生亦被視為於由吳東方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吳東方先生、王國強先生、李強先生、武吉偉先生、陳春花女士、胡國強先生、張渝涓女士及馬小虎先生持有該等股份的購股權。有關該等購股權的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4. 丁克臣先生於合共92,55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包括(i)彼持有的71,250,000股股份；及(ii)彼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21,3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的權益。有關該等購股權的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5. 「L」代表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通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獲益的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亦無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任何安排以令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深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 股東名稱／姓名 | 權益性質 |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總數 |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
|---|--------------------------------|-----------------|-----------------|
| 吳東方先生（附註1） |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L) | 0.10% |
| | 第317(1)(a)條所述購買股份 協議的一致行動人士 | 394,512,000 (L) | 20.19% |
| | 受控法團權益 | 256,972,000 (L) | 13.15% |
| Widescope Holdings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 | 235,372,000 (L) | 12.05% |
| True Harmony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 | 21,600,000 (L) | 1.10% |
| 王國強先生（附註2） |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L) | 0.10% |
| | 第317(1)(a)條所述購買股份 協議的一致行動人士 | 256,972,000 (L) | 13.15% |
| | 受控法團權益 | 394,512,000 (L) | 20.19% |
| Truepath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 | 394,512,000 (L) | 20.19% |
| Greenwood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附註3） | 投資經理 | 119,000,000 (L) | 6.09% |
| Invest Partner Group Limited | 受控法團權益 | 119,000,000 (L) | 6.09% |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i)吳東方先生持有Widescope Holding Limited的100%控股權益，因此彼被視為於Widescope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235,3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i)吳先生持有Best Harvest Far East Limited的100%控股權益，因此彼被視為於由Best Harvest Far East Limited透過其全資控股附屬公司True Harmony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21,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ii)由於吳東方先生及王國強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故吳東方先生亦被視為於由王國強先生持有的394,51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王國強先生持有Truepath Limited的100%控股權益，因此彼被視為於Truepath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394,51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王國強先生及吳東方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故王國強先生亦被視為於由吳東方先生持有的256,9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119,000,000股股份指同一批股份。
4. 「L」指好倉。
5.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股東須於若干條件獲達成後呈交權益披露表格。因此，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最新持股量或有別於向本公司及聯交所呈交的持股量。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該條所述的股東名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銷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優先認股權

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地點）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概無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的優先認股權條文。

董事會報告

不競爭承諾

王國強先生、Truepath Limited、吳東方先生、True Harmony Limited、Best Harvest Far East Limited及 Widescope Holding Limited (「控股股東」) 各自已簽署不競爭契約，據此，彼等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向本公司保證及承諾，將不會直接或間接或作為主事人或代理人以及不論自行或彼此，或與他人聯合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或透過任何實體 (於或透過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除外)，(i) 進行、從事、參與或於當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提供任何服務或提供任何財務支持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公司不時經營的任何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提供綜合油田服務或任何其他業務 (不論作為股東、董事、高級職員、合夥人、代理、貸款人、僱員、顧問或其他身份及不論為換取利潤、回報或其他利益)；或(ii) 採取任何干預或中斷或可能干預或中斷本集團業務的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招攬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客戶、供應商或僱員。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控股股東已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確認彼等已遵循不競爭契約，以於本年報中披露。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從事或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形成競爭或可能形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概無訂立上市規則規定須於本年報披露之任何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所載的關連方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11年購股權計劃」），已於採納十週年時屆滿。為使本公司能夠繼續授出購股權予合資格參與者作為其對於本集團成功之貢獻的激勵或獎勵，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決議終止2011年購股權計劃，並採納2021年購股權計劃（「2021年購股權計劃」）。鑒於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新規則的修訂，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決議對2021年購股權計劃作出的若干修訂，並已採納新修訂的2021年購股權計劃（「經修訂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11年購股權計劃項下193,967,666份購股權尚未行使但可予行使。於2011年購股權計劃屆滿後，不可根據2011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惟所有先前已授出之購股權仍可根據2011年購股權計劃予以行使。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修訂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195,377,599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2)條，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195,377,599份及195,377,599份；及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計劃的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19,537,759份及19,537,759份。

本報告年度，本公司並未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故上市規則第17.07(3)條不適用。

1. 目的

經修訂購股權計劃為一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編製的股份獎勵計劃。經修訂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集團可向選定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之鼓勵或獎勵，及／或使本集團招攬及挽留優秀僱員以及吸納對本集團及本集團於其中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而言具價值之人力資源。

2. 參與人士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向下列人士（統稱「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數目由董事會釐定的新股份：

- (i) 本公司或其任一附屬公司的任一董事及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僱員參與者」）；

董事會報告

- (ii) 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及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關聯實體參與者」）；及
- (iii) 按持續或經常性基準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向本集團提供符合本集團長期發展利益的服務的人士（「服務供應商」）。

此外，合資格參與者均須遵守個人授出限額及再次授出批准規定，其中(a)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聯繫人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第17.04條的規定；及(b)任何合資格參與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第17.03D條的規定。

3. 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就根據經修訂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任何股份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包括已註銷的購股權或獎勵，但不包括根據各自股份計劃條款失效的購股權或獎勵）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195,377,599股股份，即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0%（「計劃授權限額」）。

於計劃授權限額內，就授予服務供應商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19,537,759股股份，即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4. 每位參與者可獲授股份之上限

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經修訂購股權計劃向任何承授人授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

5. 根據購股權須認購股份之期限

購股權可根據經修訂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授出日期或之後至授出日期十週年屆滿前隨時行使，由董事會酌情決定。

6. 歸屬期

購股權的歸屬期不應少於12個月。

董事會報告

7. 購股權要約的時間及接納

當承授人正式簽署包含接納購股權的文件副本(其中清楚列明要約接納的股份數目)時,購股權即被視為已授出及已獲接納(其效力可追溯至由要約日期起計)。承授人於申請或接納要約時毋須支付任何代價。承授人可接納少於將授出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的授出購股權要約,惟接納的該等股份數目須為當時於聯交所買賣之一手買賣單位或其完整倍數。倘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於要約日期起計七天內獲接納,其將被視為不可撤銷地拒絕並自動失效。

8. 釐定認購價之基準

根據經修訂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特定購股權有關之股份行使價,必須為董事會全權釐定之價格,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在授出購股權當日(須為聯交所開門營業辦理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

9. 經修訂購股權計劃之有效期

經修訂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起計十年期間內一直有效,惟受限於經修訂購股權計劃所載提前終止條文。經修訂購股權計劃尚餘的有效期約為八年三個月。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或股東批准上一次更新日期(視情況而定)後,本公司可每隔三年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然而,經更新的計劃授權限額不得超過經更新計劃授權批准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不包括庫存股份)。於任何三年期間內進行的任何更新須經股東批准,且受限於以下條文:(i)任何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其聯繫人(如並無控股股東,則為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須於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相關決議案;及(ii)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2011年購股權計劃及經修訂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之變動如下：

| 承授人 | 購股權數目 | | | | |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 授出日期 | 屆滿日期 | 每股行使價 |
|-----------|------------------------|-----|-----|-----|-----|---------------------------|-----------|-----------|-------|
| |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 已授出 | 已行使 | 已註銷 | 已失效 | | | | |
| 董事 | | | | | | | | | |
| 吳東方 | 1,500,000 (附註一) | - | - | - | - | 1,500,000 | 31/8/2016 | 30/8/2026 | 0.490 |
| | 500,000 (附註四) | - | - | - | - | 500,000 | 31/3/2023 | 30/3/2033 | 0.250 |
| 李強 | 10,000,000 (附註一) | - | - | - | - | 10,000,000 | 31/8/2016 | 30/8/2026 | 0.490 |
| | 500,000 (附註四) | - | - | - | - | 500,000 | 31/3/2023 | 30/3/2033 | 0.250 |
| 丁克臣 | 300,000 (附註一) | - | - | - | - | 300,000 | 31/8/2016 | 30/8/2026 | 0.490 |
| | 12,000,000 (附註二) | - | - | - | - | 12,000,000 | 26/9/2018 | 25/9/2028 | 0.740 |
| | 9,000,000 (附註四) | - | - | - | - | 9,000,000 | 31/3/2023 | 30/3/2033 | 0.250 |
| 王國強 | 1,500,000 (附註一) | - | - | - | - | 1,500,000 | 31/8/2016 | 30/8/2026 | 0.490 |
| | 500,000 (附註四) | - | - | - | - | 500,000 | 31/3/2023 | 30/3/2033 | 0.250 |
| 武吉偉 | 9,000,000 (附註二) | - | - | - | - | 9,000,000 | 26/9/2018 | 25/9/2028 | 0.740 |
| | 6,000,000 (附註三) | - | - | - | - | 6,000,000 | 6/12/2018 | 5/12/2028 | 0.532 |
| | 500,000 (附註四) | - | - | - | - | 500,000 | 31/3/2023 | 30/3/2033 | 0.250 |
| 陳春花 | 1,500,000 (附註一) | - | - | - | - | 1,500,000 | 31/8/2016 | 30/8/2026 | 0.490 |
| | 500,000 (附註四) | - | - | - | - | 500,000 | 31/3/2023 | 30/3/2033 | 0.250 |
| 胡國強 | 1,500,000 (附註一) | - | - | - | - | 1,500,000 | 31/8/2016 | 30/8/2026 | 0.490 |
| | 500,000 (附註四) | - | - | - | - | 500,000 | 31/3/2023 | 30/3/2033 | 0.250 |
| 張渝涓 | 1,500,000 (附註一) | - | - | - | - | 1,500,000 | 31/8/2016 | 30/8/2026 | 0.490 |
| | 500,000 (附註四) | - | - | - | - | 500,000 | 31/3/2023 | 30/3/2033 | 0.250 |
| 馬小虎 | 500,000 (附註四) | - | - | - | - | 500,000 | 31/3/2023 | 30/3/2033 | 0.250 |

董事會報告

| 承授人 | 購股權數目 | | | | |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 授出日期 | 屆滿日期 | 每股行使價 |
|-----------|------------------------|----------|----------------|----------|----------|---------------------------|-----------|-----------|-------|
| |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 已授出 | 已行使 | 已註銷 | 已失效 | | | | |
| 僱員 | 80,867,666 (附註一) | - | - | - | - | 80,867,666 | 31/8/2016 | 30/8/2026 | 0.490 |
| | 37,300,000 (附註二) | - | - | - | - | 37,300,000 | 26/9/2018 | 25/9/2028 | 0.740 |
| | 31,000,000 (附註三) | - | - | - | - | 31,000,000 | 6/12/2018 | 5/12/2028 | 0.532 |
| | 172,300,000 (附註四) | - | 360,000 | - | - | 171,940,000 | 31/3/2023 | 30/3/2033 | 0.250 |
| 總計 | 379,267,666 | - | 360,000 | - | - | 378,907,666 | | | |

附註：

- 緊接購股權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授出當日之前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0.490港元。其中1/3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日可予行使；1/3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日可予行使；及餘下1/3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 緊接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授出當日之前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0.740港元。其中1/3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可予行使；1/3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可予行使；及餘下1/3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可予行使。
- 緊接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授出當日之前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0.520港元。其中1/3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五日可予行使；1/3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六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五日可予行使；及餘下1/3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五日可予行使。

董事會報告

4. 緊接購股權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授出當日之前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0.250港元。其中1/3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三三年三月三十日可予行使；1/3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三三年三月三十日可予行使；及餘下1/3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三三年三月三十日可予行使。目前無業績目標。
5. 有關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以及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亦請參閱合併財務資料附註15(b)。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內，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2011年購股權計劃及新修訂的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已失效。

慈善捐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外聘核數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審閱本報告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所包含之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經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該等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最高的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0頁至81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為25%，而本公司目前僅有一類已發行股份（即普通股），該等股份全部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會報告

專業稅務意見建議

如果股東對購買、持有、處置及買賣本公司股份或行使任何有關權利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專家。

更換核數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委任中正天恆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正天恆」）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中正天恆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辦的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連任本公司核數師。

本報告年度後事項

報告年度後並無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期後事項。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東方先生

中國，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載於本公司本報告年度內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於保持企業管治之高標準，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除本企業管治報告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修訂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生效，新企業管治守則下的規定將適用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務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及年報。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新企業管治守則，並與最新發展保持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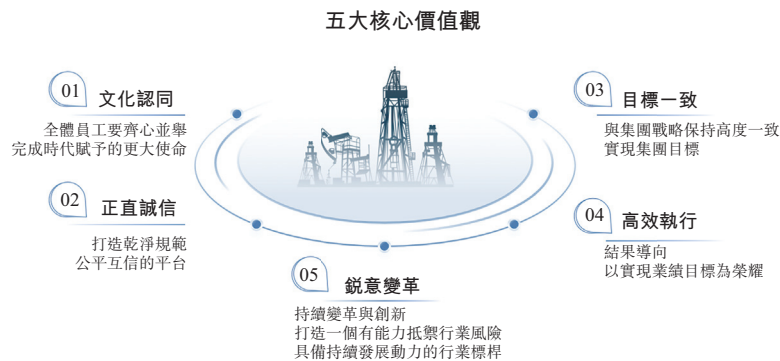
企業文化及策略

經過30餘年的穩健發展，華油能源集團目前已成為圍繞油田勘探開發、油田技術服務及新能源三大業務板塊的國際綜合能源公司。作為綜合油田服務提供者，多年來致力於通過先進的工藝技術和優質的工具產品，為石油天然氣勘探開發過程中的各種問題提供解決方案，以提高勘探開發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憑藉先進的技術與能力，新能源業務板塊已初具規模並持續發展。同時，作為集團公司戰略之一的油田勘探開發板塊將為集團發展帶來更加堅實、長遠及持續的價值。

公司董事會已載列以下「五大核心價值觀」以就員工之操守及行為以及業務活動提供指導，並確保將該等價值觀融入本公司之願景、使命、政策及業務策略：

企業管治報告

- (1) 文化認同：全體員工要齊心並舉，完成時代賦予的更大使命；
- (2) 正直誠信：打造乾淨規範、公平互信的平台；
- (3) 目標一致：與集團戰略保持高度一致，實現集團目標；
- (4) 高效執行：結果導向，以實現業績目標為榮耀；
- (5) 銳意變革：持續變革與創新，打造一個有能力抵禦行業風險，具備持續發展動力的行業標桿。



本集團將持續檢討其業務策略及在必要時加以調整，並緊貼不斷轉變之市況，確保迅速及主動採取措施以應對變化及滿足市場需求，從而推動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的戰略決策及監控業務與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授予有關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經營方面的權力及職責。為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董事委員會授權彼等各自職權範圍所載之職責。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各自須以誠信態度執行職責，並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且始終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

本公司已為本公司董事安排購買適當的責任保險，以彌償彼等因企業活動所引致之責任。保險範圍將每年進行審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即吳東方先生（主席）、李強先生及丁克臣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即王國強先生、武吉偉先生及陳春花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渝涓女士、胡國強先生及馬小虎先生）組成。該等董事之履歷均載於本年報「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除本年報董事會報告第48頁提及王國強先生與吳東方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重大的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相關關係。

於本報告年度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而其中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超過三分一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令其組成擁有相當高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之獨立性年度書面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身份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為董事會之有效運作帶來廣泛有價值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技能。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有關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彼等在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職位之數目和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的身份及所涉及的時間，董事已同意並已及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之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持續專業發展

於本報告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全體董事透過出席及／或參閱與本集團業務、企業管治及上市公司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規例相關題材的培訓課程及／或材料，持續參與專業發展：

| 董事 | 職位 | 閱讀最新 監管規例材料 | 出席與本集團 業務或董事職責 相關的課程 |
|-------|---------|----------------|----------------------------|
| 吳東方先生 | 執行董事 | √ | √ |
| 李強先生 | 執行董事 | √ | √ |
| 丁克臣先生 | 執行董事 | √ | √ |
| 王國強先生 | 非執行董事 | √ | √ |
| 武吉偉先生 | 非執行董事 | √ | √ |
| 陳春花女士 | 非執行董事 | √ | √ |
| 張渝涓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胡國強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馬小虎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規定，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且由不同人士擔任。董事會相信，作為本公司的創辦人之一，吳東方先生於行業及業務營運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吳東方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部的領導一致，並使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更加有效及高效。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將結合本集團的整體情況繼續檢討，並考慮適時將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本公司將定期審查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委任及重選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惟須透過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倘不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則不能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根據章程細則第108條，全體董事須每三年至少輪值退任一次。根據章程細則第112條，任何因填補臨時職位空缺而被委任的新任董事須在接受委任後之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上提請股東進行重選，而被委任為新增董事則須在接受委任後之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請股東進行選舉。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之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李強先生、武吉偉先生及馬小虎先生均已根據章程細則之第108條輪值退任。彼等均獲重選連任為董事。有關根據章程細則將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連任的董事會成員之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報告。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之程序及過程乃載於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及監察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採納一項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即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及大致按季度舉行會議。董事會定期會議應發出至少14天通知，以讓所有董事皆有機會出席，並於定期會議議程中載入事宜。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發出適當通知。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將於會議召開前至少3日寄予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之意見。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草擬本將於會議舉行當日後之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考慮。

企業管治報告

本報告年度內，董事會曾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各董事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 董事 | 已出席次數 / 可出席次數 | |
|-------|---------------|--------|
| | 董事會會議 | 股東週年大會 |
| 吳東方先生 | 4/4 | 1/1 |
| 李強先生 | 4/4 | 1/1 |
| 丁克臣先生 | 4/4 | 1/1 |
| 王國強先生 | 4/4 | 1/1 |
| 武吉偉先生 | 4/4 | 1/1 |
| 陳春花女士 | 4/4 | 1/1 |
| 張渝涓女士 | 4/4 | 1/1 |
| 胡國強先生 | 4/4 | 1/1 |
| 馬小虎先生 | 4/4 | 1/1 |

本報告年度內，本公司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此等會議並無其他董事出席。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於本報告年度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與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同樣嚴格的僱員證券交易之自身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之未公開的內幕消息之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董事會之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任命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

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鼓勵董事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本公司已制定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此機制包括定期召開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閉門會。董事會每年會檢討該機制，並認為該機制有效且足夠。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之共同責任，且彼等之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a) 制定、檢討及實施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及
- (f) 制定、檢討及監察股東通訊政策的有效推行及向董事會提出有助鞏固本公司與股東之關係之建議。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檢討及更新投訴舉報機制和反舞弊制度，以給予其董事及僱員指引。

反貪污政策

本集團已於本報告年度內採納並一直遵守反貪污政策。為保持集團全體員工清正廉潔、恪盡職守的工作作風，預防舞弊，消除舞弊，保障公司及員工個人利益不受侵犯，特制定本制度。集團承諾維持高誠信標準及合乎道德的商業操守，並期望及鼓勵其員工和與集團有業務往來之人士向集團舉報公司內任何懷疑不當的行為、失當的行為或不良行為。任何被定罪之案件均將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

反貪污政策會定期檢討及更新，以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行業最佳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

舉報政策

本集團已於本報告年度內採納並一直遵守舉報政策。舉報政策旨在於本集團培養合規道德行為及良好企業管治，以防止員工在履行職責或行使職權過程中發生玩忽職守、徇私舞弊，或者以權謀私、利用職務上的便利私用或濫用權力，違反集團管理制度。任何被定罪的案件均將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現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或整體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欺詐或不當行為事件。審核委員會每年檢討舉報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

本集團已採納有關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獨立性評估機制」）之政策。設立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在於使本集團董事會擁有較強的獨立性，能針對策略問題和業績事項提供獨立客觀的監察，及持續改進和發展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流程和程序。董事會將每年檢討該機制實施狀況及成效。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董事獨立性政策，其中規定：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擬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士）獨立性的標準，該標準之嚴格程度不遜於聯交所在評估非執行董事獨立性時通常會考慮的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準則；
- 重申於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服務超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時的披露規定；及
- 納入上市規則第3.13A條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超過九年之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3.13A條附註所允許之過渡性安排。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性的年度聲明，而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準則，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實施狀況及成效，並得到滿意的結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吳東方先生（主席）、張渝涓女士及胡國強先生，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方面：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建議變動提出推薦意見；
- 評估各董事履行其職責及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所需投入的時間；
- 物色合適人選擔任董事；
- 就董事之委任或連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及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現任者，如誠信、經驗、技能及投入時間和精力以履行職責及責任之能力。提名委員會的推薦建議隨後提呈予董事會作出決定。彼等之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和本公司網站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本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日舉行兩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 董事 |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
|-------|-----------------|
| 吳東方先生 | 2/2 |
| 張渝涓女士 | 2/2 |
| 胡國強先生 | 2/2 |

於本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評估了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考慮了重選退任董事事宜。提名委員會亦已檢討各董事履行其職責及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所需投入的時間，並認為於本報告年度內，各董事均就本集團事務投放足夠時間及關注，並有效履行其職責。

提名政策

本公司於提名董事時所考慮的主要標準及原則構成本公司的提名政策（「提名政策」），具體條款如下：

- (a)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提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c) 經考慮《上市規則》第3.13條及第3.13A條所載之因素，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d)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董事會為達致其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

為達致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適當的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本公司致力於選擇最佳人選作為董事會成員。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準則，可包括(但不局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最終決定。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將每年監察政策的執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在適當時候檢討政策，以確保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全體員工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員工多元化對提升公司整體運營表現、激發組織創新活力裨益良多。本公司全體員工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為達致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廣大員工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

為達致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本公司視提升員工的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本公司所有員工的招聘、晉升、聘用及培養決定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適當的條件充分顧及員工隊伍多元化的裨益。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在設定員工組成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婚姻狀況、家庭狀況、種族、民族、宗教、文化及教育背景、殘疾、專業經驗、技能、知識等因素。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本政策的實施，評估本公司自身的多元化狀況，包括高級管理層及全體員工（不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佔比，以及實現多元化目標的進展，以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及政策持續切合所需。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董事會及員工多元化

董事會層面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於檢討及評估合適人選擔任本公司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從多元化角度考慮，並參考本公司業務模式及特別需要，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資格、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全體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適當的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在適當時候檢討政策，以確保政策行之有效。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現在由6名男性成員及2名女性成員組成。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於性別方面已有足夠多樣性，董事會並無制定任何可計量目標。本集團亦已翻閱董事會的成員、架構及組成，認為董事會的架構合理，且董事成員均在各自的領域內作出貢獻，全部執行董事皆為油氣行業的專業人士，對油氣行業有深刻的理解，擁有相當豐富的專業知識和企業管理經驗，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分別為企業運營、投資、法律和財務管理方面的專家。

企業管治報告

員工層面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人數為7人，其中男性高級管理人員為4人，佔高級管理層人數比約57.1%；女性高級管理人員為3人，佔高級管理層人數比約42.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共計3,325人，其中男性員工人數為2,569人，佔總人數比為77.3%；女性員工人數為756人，佔總人數比例為22.7%。

本公司確保所有級別人員的招聘及甄選均按適當的架構程式進行，以便能招來多元背景的人選供本集團委聘。本集團計劃培養背景更廣更多元化且擁有豐富工作經驗和技能的僱員，並假以時日可讓他們升任高級管理層及董事職位。

薪酬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張渝涓女士(主席)、吳東方先生及胡國強先生，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薪酬組合方案作出建議及授出批准。薪酬委員會亦負責設立透明度高的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的決策過程，其薪酬將參考個人表現及本公司經營業績以及市場慣例及市況而釐定。彼等之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和本公司網站查閱。

本報告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日舉行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 董事 | 已出席次數 / 可出席次數 |
|-------|------------------|
| 張渝涓女士 | 2/2 |
| 吳東方先生 | 2/2 |
| 胡國強先生 | 2/2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報告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討論及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就本集團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向董事會作出建議。為免潛在的利益衝突，成員已就其或其聯繫人士擁有當中重大權益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報告年度內，有關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七名成員（其履歷載於本年報第38至39頁）的薪酬等級詳情乃載列如下：

| 薪酬等級（人民幣元） | 人數 |
|-----------------------|----|
| 0 – 500,000 | 0 |
| 500,001 – 1,000,000 | 6 |
| 1,000,001 – 1,500,000 | 0 |
| 1,500,001 – 2,000,000 | 1 |

審核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胡國強先生（主席）、陳春花女士及馬小虎先生，其中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方面：

- 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於向董事會提交有關文件前，考慮內部審核部門或外聘核數師所提出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
- 根據核數師履行的工作、彼等的收費及委聘條款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並就委聘、續聘及撤換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檢討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及相關程序的充足性及有效性；及
- 檢討公司環境、社會及治理報告及該報告的披露。

本報告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日舉行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 董事 |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
|-------|-----------------|
| 胡國強先生 | 3/3 |
| 陳春花女士 | 3/3 |
| 馬小虎先生 | 3/3 |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已於本報告年度內審閱審核計劃、財務報告制度、合規程序、內部控制(包括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風險管理制度及流程以及外聘核數師的續聘。彼等亦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中期期間及財政年度之中期及全年業績以及由外聘核數師所編製的有關會計事項及審核過程中重大發現之審核報告。本集團為僱員作出適當安排,讓彼等可以保密方式就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其他事宜可能出現之不當行為提出疑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告密制度,讓員工及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人士(例如客戶及供應商)可暗中就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事宜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並建議其加強事項及相關員工的培訓。書面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日,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會面,討論有關審計及內部控制的事項。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之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其須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之職責,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之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之評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定期更新。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集團設有風控監察部,承擔監督及評價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的職能,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工作。風控監察部在本報告年度內先行制定風險管理工作方案與內部審計計劃,後結合本集團組織結構調整變動及新市場業務拓展等各種因素,對本集團整體運營情況進行風險評估;同時加強離任審計,杜絕人員變動影響企業長期可持續發展。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建立了標準化的重大風險識別、評估及管理程序，風控監察部每年組織各業務部門、職能部門，全面識別潛在重大風險，並形成《重大風險清單》；採用風險矩陣法，從「可能性」「影響程度」兩個維度，對各項風險進行分級評估，區分重大風險、一般風險及低風險，明確風險優先級；針對重大風險，制定專項管理方案，明確責任部門、應對措施、監控頻率及預警機制，確保風險處於可控範圍；定期對風險評估結果及應對措施執行情況進行復盤，根據內外部環境變化動態調整風險清單及管理方案，確保程序的適用性及有效性，並將復盤結果提交審核委員會審議。

在與管理層共同努力下，風控監察部完成了本集團整體層面的風險控制矩陣，從戰略、財務、市場、運營和法律合規五個方面全面評估了企業風險，評估出了高風險因素項目。風控監察部與管理層就高風險因素共同制定了應對策略。風險控制矩陣及應對策略概要已通過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並獲得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的批准。管理層的應對策略及行動計劃已經融合到企業正常運營過程中，並接受風控監察部門的監督。

本集團加強整體風險控制，通過(1)評估監控環境；(2)評估內部控制系統足夠性及有效性；(3)以抽樣檢查關鍵監控程序的運作來檢查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在本集團內部控制機制建設過程中，內部審計工作通過事前預測把關、事中跟蹤檢查、事後審計查處的結合，由發現型向防範型轉變，控制主要風險。本集團制定了相關舉報政策及系統，制定了舞弊、違規及反舞弊等相關管理制度。

風控監察部每年不少於兩次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審計項目發現的問題，並持續追蹤審計整改責任人對改進計劃的執行情況。風控監察部部門負責人出席每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並匯報審計計劃進展及審計項目結果。

企業管治報告

本報告年度內，本公司已聘請外部專業服務機構擔任內控顧問，對本集團進行獨立內部控制審核，並就完善本公司的內部控制體系提出相應整改建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的公告、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的業績公告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刊發的二零二四年年度報告。鑒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刊發延誤，內控顧問已重點核查導致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刊發延誤的專項問題。該等專項問題和應對措施如下：

(1) 財務匯報流程

本集團財務匯報流程曾經出現書面記錄與審批留痕未完善情況。據此，本集團財務資產部以書面形式下發了有關財務報表以及預測評估模型不同層級審批以及備案要求的通知，以充分證明各項文件已通過管理層的適當審批。此外，根據內控顧問的建議，集團風控監察部與財務資產部共同定期核定內部交易定價之政策，以遵循獨立交易原則。

(2) 收入及在產品確認之管理流程

本集團收入及在產品確認管理流程曾經出現對已獲得客戶確認之工作量簽證之覆核未形成內部書面記錄的問題。據此，本集團已促成集團內部其他相關部門指定人員對上述單據進行覆核後，需形成《審閱單》簽字作實，以確保收入確認依據的充分性與可追溯性。

(3) 銷售合約的進度

本集團曾經未有就審視各銷售合約的進度形成書面紀錄。據此，本集團已促成相關部門及管理層必須定期檢視指定金額以上的銷售合約實際與預計收支差異，如發現重大差異時，應即時查明原因及作出跟進，並形成書面記錄，以反映各銷售合約的收入、成本的預計與實際差異並及時跟進進度。

(4) 向第三方支付交易管理流程

本集團向第三方支付交易管理流程曾經出現借款評估與關聯方核查未留存書面記錄問題。據此，本集團已促成相關部門在合作方核查時，必須把對其是否為本集團的"關聯方"的核查結果單獨形成書面紀錄，以充分證明所有合作方跟本集團的關係，以提升交易的合規性與審核留痕。

企業管治報告

針對本集團上述專項問題，內控顧問已作出深入及詳細的審閱，且本集團已就該等問題即時採取針對性整改措施，並落實內控顧問提出的相關整改建議。

內控顧問及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整改進行複核審閱，並確認上述發現的問題和應對整改措施已於本報告年度內完成。

經考慮內部監控審查結果、整改建議以及本集團已採取的整改措施，董事會認為且審核委員會亦同意，截至本年報出具之日，本公司具備充分且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以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確定本集團達成經營目標時願意接受的風險因素及程度，並確保本集團設立、運營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有效性

本集團嚴格遵循「每年至少一次檢討」的要求，檢討應覆蓋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運行情況，全面覆蓋合併報表範圍內所有主體及業務線條。除年度常規檢討外，若本公司發生重大業務調整、核心管理團隊變動、外部監管政策重大更新或出現重大風險事件，本公司將及時啟動專項檢討，確保系統能夠快速適配內外部環境變化，持續發揮有效管控作用，部分年度檢討頻次可根據業務需要提升至兩至三次，以便及時應對市場變化。針對檢討中識別的重大內部監控缺失，本公司將成立專項整改小組，明確整改責任人、整改時限及驗收標準，審核委員會負責跟蹤監督整改過程，確保缺陷及時解決；整改完成後編製整改驗收報告，並提交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同時在下次年度檢討中評估整改效果，形成「檢討－識別－整改－評估」的閉環管理，確保系統持續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成效進行年度審閱，充分披露內部審核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等細節；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傳達監控結果的詳盡程度及次數充足，能夠協助審核委員會有效評核集團的監控情況及風險管理的有效程度，公司有關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程序運行有效。可以被理解的是該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實施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報告年度內，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充足有效，能夠覆蓋本集團經營管理過程中的重大風險。而本集團在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方面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相關守則條文。

內幕消息發佈及監控措施

就內幕消息而言，本集團已不時採取若干適當監控措施，以防止違反有關本集團的披露規定，包括：

- 內幕消息僅供有限人數僱員（主要為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於需要時查詢。掌握內幕消息的僱員充分知悉彼等之保密責任。
- 全體僱員（包括本集團董事）必須嚴格遵守有關保密資料管理的僱傭條款。

本集團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和上市規則的規定。本集團在合理切實可行的條件下，會盡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除非有關消息屬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屬於任何安全範圍內。本集團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消息前，會確保該消息絕對保密。若本集團認為無法保持所需的機密性，或該信息可能已經外洩，會及時向公眾披露該信息。本集團致力確保公告或通函中所載的資料就重大事實而言並不屬虛假或具誤導性，或並不因遺漏重大事實而屬虛假或具誤導性，以清晰及均衡呈列資料，對正面及負面事實作出相等程度的披露。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支付／應付的費用為約人民幣2,135,000元。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本公司委聘黎少娟女士（「黎女士」）為其公司秘書。黎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董事，與本公司執行董事李強先生緊密合作及聯繫。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黎女士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了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之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之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了解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之重要性。本公司為與股東建立及維持持續的關係，已經建立一系列通訊渠道，讓股東可通過該等渠道表達彼等對影響本公司的各種事宜的意見，而本公司可徵求及了解股東及本公司利益相關者的意見，有關渠道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公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亦鼓勵股東在相關時間將涉及其持股權、股份登記及相關事宜的任何查詢提交予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隨時索取已經對外公開的本公司資料。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直接溝通機會。本公司主席、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回答股東提問。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21日派送予全體股東。股東大會上將就個別重大事項（包括推選董事）提呈個別決議案。所提呈決議案的詳情將載於本公司的通函內（如需要）。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根據章程細則行使其權力，就各項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進行按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將於大會上解釋。投票結果將於大會後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股東通訊政策已獲採納，以便與股東建立有意義的對話和雙向互動，積極主動地確保這些對話的發生，並在董事會的決策中考慮反饋。董事會明白，股東的所有權讓他們可以選舉對他們負責的董事。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和有效性須經董事會定期審查，並應適時修訂以確保其有效性。股東通訊政策將由董事會不時審閱，至少每年一次。為促進有效之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sptenergygroup.com)，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之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查閱。本公司網站上專門設有投資者關係部分，本公司網站會定期更新有關本集團的資料。已經於聯交所披露的有關本集團的資料亦將於其後刊發在本公司網站，以確保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能夠及時獲取有關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問題(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其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登。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本公司章程細則第64條規定，倘一名或多名於提交請求日期合共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提交請求，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請求須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交，以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該請求所註明的任何事項。該會議須於提交該請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未能於提交該請求後21天內召開該會議，則請求人可自行以同樣方式召開會議，而請求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會議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向請求人作出補償。

關於推選董事人選的議案，根據章程細則第113條，除非一項有意提名選舉該位人士為董事的書面通知以及一項該位被推選人士簽發表明其願意膺選的書面通知已呈交至本公司於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否則概無人士(退任董事除外)有權在任何股東大會上膺選出任董事職位(除非由董事會推選)。提交該等通知的期間須由不早於指定進行該推選的股東大會通告寄發翌日起計，及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而向本公司發出該等通知的最短期間須為最少七日。

向董事會查詢

擬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本公司之情況的股東可將其查詢電郵至IR@sptenergygroup.com。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採納一項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根據股息政策，在符合開曼群島公司法、公司章程細則，以及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層面在相關財政年度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的條件下，且現金流滿足正常經營和長期發展的基礎上，受限於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其他因素及其決定，可以進行股利分配。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

董事會在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前，須考慮以下因素：

- (a) 本公司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b) 本集團的保留盈利及可供分派儲備；
- (c) 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股本回報率水平及相關財務契約；
- (d) 本集團合約方可能對派付股息施加的任何限制；
- (e) 本集團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f)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所屬的業務週期及可能對本公司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構成影響的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及
- (g) 董事會認為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

憲制文件變更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之憲制文件概無出現任何重大變更。

中國，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一、關於本報告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251)特此發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後統稱「本集團」或「華油能源」)二零二五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向各利益相關方介紹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理念和實踐。

1.1 匯報範圍(組織範圍、時間範圍)

本報告匯報組織範圍覆蓋華油能源在中國及全球範圍內的所有運營業務。匯報時間範圍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匯報原則

「重要性」原則：本集團通過利益相關方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確定重要ESG議題，並在本報告中重點披露；

「量化」原則：本報告定量匯報了本集團環境範疇的重要關鍵績效指標；

「平衡」原則：本報告不偏不倚的呈報了本集團在環境和社會方面的表現；

「一致性」原則：本報告相關披露統計方法與之前年度一致，並將在後續年度保持一致。

二、ESG管理

2.1 管理政策

本集團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確保集團日常運營符合作業所在國相關法律法規；遵守國際環境保護政策；遵守國際公認的勞工標準以及其他適用的行業標準和國際公約，維護勞工權益；堅持關注員工健康安全；重視工程質量管理；追求持續改善工作條件和員工福利。履行ESG責任是本集團提供良好工程技術服務，滿足客戶需要的必要條件，並將這一要求延伸到供應商和分包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2 管理架構

本集團積極完善ESG管理體系，持續推進ESG管治工作有序進行。成立董事會、ESG管理委員會、ESG管理工作組、大區、附屬公司、項目部ESG管理人員自上而下的ESG管理架構。負責推動集團ESG策略制定、識別評估重大ESG問題和風險、討論和解決重大ESG問題、監督ESG工作進展和表現、收集和提交ESG信息等各項ESG管理工作的實施。

2.3 與利益相關方溝通

本集團利益相關方包括政府、投資者、客戶、員工、供應商、合作夥伴、媒體和社會。本集團為不同利益相關方建立了多樣化的溝通機制，以了解他們的期望並回應他們的擔憂，鞏固互利共贏。溝通機制包括：現場參觀和調研、接受監督和檢查、報告日常管理情況、召開會議、簽訂合同、拜訪客戶、員工培訓、員工活動、績效管理、招投標、評標和調查、談判、溝通和訪問、企業宣傳等。

本集團通過多渠道與利益相關方溝通，結合所獲取的反饋與集團運營實際情況，我們總結了利益相關方對公司ESG領域的關注重點。ESG重要議題包括「健康與安全」、「產品責任」、「排放物」、「氣候變化」、「環境及自然資源」、「資源使用」、「員工僱傭」、「發展與培訓」、「勞工準則」、「供應鏈管理」、「反貪污」、「社區投資」。我們將在本報告中分別回應各議題所含內容。

三、QHSE管理

3.1 產品質量管理

3.1.1 質量管理體系

作為一家油田技術服務公司，本集團始終秉持重視產品和技術服務質量的理念，嚴格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標準化法》等作業所在國相關法律法規，確保提供的產品和技術服務質量處於可控狀態，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國內北京華油、華油先鋒、諾斯石油、新疆華油、華油工程、陝西華油；國外哈薩克糾賓、哈薩克克孜、新加坡工廠、印度尼西亞等多家子公司已取得ISO9001：2015質量管理體系認證和API認證，通過體系年審。在服務過程中，本集團提供高效安全服務，滿足客戶對質量、健康、安全及環境的要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艾尼克(天津)石油技術有限公司成功斬獲美國石油學會(API)Q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並一舉取得API 14A井下安全閥、API 11D1封隔器V0-R級別、API 14L鎖芯與坐落短節V0級別、API 5CT套管與油管、API 19AC完井附件設備共五大產品的API會標使用許可。此項重大突破標誌着集團質量管理體系全面達到國際石油天然氣行業最高權威標準，同時關鍵井下設備及管材產品獲得全球油氣市場公認的「品質通行證」，為集團進一步開拓國際高端市場、參與全球油氣項目競爭提供了堅實保障。

3.1.2 技術創新

創新是引領發展的第一動力，在戰略的指引下，本集團始終堅持以技術創新為導向，以自主知識產權為依托。在技術領域形成了專利集群，為本集團高質量可持續發展提供了強有力的技術支撐。正在申請「壓控吸入式井下PVT取樣器和井下PVT取樣方法」等發明專利。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業務所在地知識產權法律法規，致力於構建「創造、運用、保護、管理」四位一體的知識產權體系，確保集團運營合規，維護核心競爭力。

本集團設有知識產權管理部門，明確其在商標、專利中的具體職責。通過積極開展自主創新活動，大力開發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關鍵技術和核心技術，提高知識產權創造、運用和保護的能力。並在生產經營活動中，對於核心技術採取保密措施，對涉密電子文檔進行加密管理，不侵害他人的知識產權，不盜用專利技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CCUS 完井管柱氣密封檢測告捷

二零二五年六月，CCS項目組與川渝大區緊密協作，CCUS二氧化碳注入井(國能探X井)完井管柱氣密封檢測首戰告捷，為該項目的安全高效推進築牢了根基，具有里程碑式的意義。得到了甲方高度認可，彰顯了技術團隊迎難而上的拼搏精神。

PPS 自主芯片技術實現平台拓展

二零二五年六月，PPS研發團隊成功完成230℃高溫壓力計的研發工作。該技術採用陶瓷電路板配合PPS自研高溫芯片，可支持230℃連續工作，具備平台化擴展能力；電路系統封裝於密閉金屬筒中，保障了氣密性和高溫下長期可靠性。創新的電路板級微減震設計提高了抗衝擊能力。為PPS在高溫極端環境下的傳感器產品研發提供了可驗證的路徑。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突破技術瓶頸 贏得市場肯定

二零二五年六月，哈薩克克孜項目部在克孜勒奧爾達州南方石油公司一口水平井上，採用無限級可編碼滑套完井方式，壓裂分段、加注酸劑、壓裂液和支撐劑數量等，各項數據均創造哈薩克非常規油氣歷史的第一次。及時高效的解決了「壓力高、加砂難」的瓶頸，在非常規頁岩水平井多級加砂壓裂工藝上實現了關鍵技術創新，贏得了業主的一致認可與好評。

高溫高壓超深水平井機械分層改造完井工藝創新研發

二零二五年七月，新疆大區針對塔里木盆地庫車山前高壓氣井區塊前期大斜度、水平井主打的軟分層改造工藝對於縱向裂縫差異性儲層改造不徹底動用效果差的實際，研發創新5]大通徑永久式封隔器（內徑60mm），按照溫度204℃壓力70Mpa通過API-V3測試驗證，同時研發配套完井工具伸縮管、壓裂滑套、可溶球等，實現水平井機械分四層完井壓裂管柱，有效支撐改造效果提升。該工藝為國內首創，目前是行業內領先地位，形成專利成果兩個，並得到客戶的高度認可。

技術突破展實力，聯合創新新成果

隨着國內高溫、高壓、超深井數量的不斷攀升，以及部分井中含有二氧化碳或硫化氫等腐蝕性介質，給井下取樣工作帶來了巨大挑戰，國外取樣設備雖耐溫耐壓但成本高昂。為此，集團新疆大區與某油田工藝院緊密合作成功研製出具有完全自主知識產權的高溫高壓井下PVT取樣器，各項性能指標均已達到國際領先水平，標誌着我國井下流體取樣核心儀器的國產化進程實現了重大突破。

自二零二五年七月起，已一次性完成多起三超、含二氧化碳、高礦化度等複雜井況的取樣任務，為集團後續的市場拓展注入強勁動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000 PSI集團高壓安全閥技術實現重大突破

二零二五年八月，集團研發中心再次取得了技術創新的重大突破，成功研發出3-1/2, 20,000 PSI高壓安全閥。該產品的成功推出不僅展示了集團在該領域的領先地位，為公司在高壓安全閥領域的市場拓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RTP 非金屬連續油管技術助力天然氣保供

二零二五年七月，在土庫曼斯坦阿姆河右岸揚古伊氣田隨著升壓敏感實驗完成，最後一道閥門開啟，標誌著由土庫曼項目部承建的某井集氣管道更換工程通過中石油阿姆河天然氣公司驗收。該工程首次應用五層共擠複合材料RTP柔性管技術（非金屬連續油管），標誌著此技術在三高氣田、高溫沙漠環境天然氣地面建設領域實現關鍵性突破。

3.1.3 客戶滿意度

本集團始終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為客戶創造更多價值的理念，制定了《顧客滿意度調查制度》，不斷優化客戶意見反饋機制，充分了解客戶需求，將客戶的建議落實到產品和技術服務質量的提升，以提升客戶滿意度。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發生違反作業所在國對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質量、健康、安全、環境相關的法律法規的行為，亦未發生投訴和被告。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印尼項目部被客戶授予「服務合作最佳獎」及「油藏鋼絲服務最佳合作夥伴獎」。

3.1.4 客戶隱私

本集團制定並嚴格執行保障隱私和信息安全的《商業秘密管理辦法》，員工入職時簽署《員工保密協議》。日常工作中重視保護客戶的隱私，並且盡所能地維護每個客戶的隱私與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 環保管理

本集團願景是成為人與環境高效、和諧發展的典範。我們在環境方面的目標是努力將企業經營活動對環境的負面影響降到最低，實現資源效率的最大化。我們圍繞這一目標打造了我們的商業模式，該商業模式立足於為客戶和我們自身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即我們致力通過一體化解決方案為客戶實現增產降本，幫助客戶以更少的投入實現更高的回報。通過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制定了我們的環境政策，並上報集團ESG委員會討論批准後，正式頒佈執行。該政策參考了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巴塞爾公約》、國際石油和天然氣生產者協會環境準則(IOGP)、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標準和當地法律法規。它包含了我們的環境目標、管理體系、環保意識建設和行業特有的挑戰，並涵蓋了氣候變化、生物多樣性、水資源利用、廢棄物管理、環境質量監測、記錄和報告、評估、調查以及內部和外部審計等多個方面。集團持續完善內部環境管理政策和體系。在我們的環境管理體系中，各個職能部門、大區均負有環境管理對應責任。我們的環境管理體系確保員工遵守國家的環境政策，對表現優異者予以獎勵，同時對違反環境政策、造成惡劣後果的員工進行處罰。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棄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等作業所在國環境保護法律法規，全面推動綠色低碳經營，致力於將綠色發展理念貫徹到業務全流程之中。

本集團在以下四個方面可能會產生排放和消耗：

- 1、 生產經營活動中使用的各種車輛的排放(其排放出廢氣包括二氧化氮、二氧化硫、烴類等污染物)；
- 2、 固體廢物及廢液的排放(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及生活污水)；
- 3、 鑽井、修井作業過程中的消耗(柴油、電力及生產水)；
- 4、 各級機關的消耗(水、電、氣及紙張)。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1 排放物管理

作為一家技術領先的油田技術服務公司，我們的環境目標之一是通過我們的技術應用，減少客戶在資源開發過程中的溫室氣體排放，以及通過技術轉型與嚴格的作業管理，減少我們自己的溫室氣體排放。為客戶提供開發清潔能源的技術解決方案是我們的責任，我們持續積極創新、推進技術迭代，助力行業綠色轉型。為達到我們的減排成效，集團制定了「能效提升」計劃，並向全員培訓宣貫，在集團所有業務所在地推行。集團的「能效提升」計劃包括對清潔能源的大力推廣、低能耗技術的應用，對現有行業技術的持續創新迭代、提升資源開發效率、全員範圍內日常生活中的減排專項活動推廣等。

在廢液方面，鑽井液、壓裂返排液及油田開發作業產出污水由客戶直接委託有資質的第三方統一管理，故本集團無有害廢棄物的排放；對於一般性生活污水，經污水管線排入污水處理廠。

在固體廢棄物方面，本集團制定有《固體廢棄物管理辦法》，對於一般固體廢物和工業固體廢物進行收集整理，安全分類存放，最終提供給廢物回收服務商，由有資質的服務商進行收集、處理、再利用。在生產作業過程中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均由客戶負責統一管理，作業環境得到了有效的保護。

在技術服務和工程施工過程中，本集團採取的主要措施包括：

- (1)進一步深化公交車改革，管理層及員工出差辦事主要乘坐公共交通；
- (2)作業隊使用柴油和汽油都有量化指標進行控制。

通過以上措施，本集團減少了廢氣、氮氧化物的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排放物

| 指標 |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變動 |
|----------|---------------------------|---------------------------|---------|
| 氮氧化物(千克) | 5,830.6 | 6,676.3 | (845.7) |
| 硫氧化物(千克) | 34.2 | 40.7 | (6.5) |
| 顆粒物(千克) | 565.7 | 644.5 | (78.8) |

| 指標 |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變動 |
|--------------------------|---------------------------|---------------------------|-------------|
| 二氧化碳(千克) | 2,945,195.0 | 3,086,599.5 | (141,404.5) |
| 甲烷的二氧化碳當量 (千克) | 1.2 | 1.3 | (0.1) |
| 氧化亞氮的二氧化碳當量 (千克) | 74.1 | 86.2 | (12.1) |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千克) | 2,945,270.3 | 3,086,687.0 | (141,416.7) |
| 百萬元收入溫室氣體排放量 (千克／百萬元) | 1,718.4 | 1,822.1 | (103.7) |

| 指標 |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變動 |
|-------------------------|---------------------------|---------------------------|-----------|
| 生活垃圾(噸) | 880.3 | 960.1 | (79.8) |
| 百萬元收入生活垃圾排放量 (噸／百萬元) | 0.51 | 0.57 | (0.06) |
| 生活污水(噸) | 24,448.4 | 28,426.6 | (3,978.2) |
| 百萬元收入生活污水排放量 (噸／百萬元) | 14.3 | 16.7 | (2.4)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2 節約資源

本集團在生產和辦公過程中涉及的資源消耗主要包括水、電、天然氣、燃油、紙張等。本集團十分重視日常運營過程中的節能減耗，持續推進「能效提升」計劃，加大清潔能源的供給，穩步提升資源能源利用水平。為此，本集團改造電代油設備（鑽機動力）、應用先進的工藝技術，有效地縮短作業週期，從而達到減少能源消耗的目的；本集團倡導綠色採購、綠色辦公、綠色用能及綠色出行。在生產作業方面，本集團提倡水資源的循環再利用，同時倡導員工節約用水，提高全員節水意識，嚴禁設備出現跑、冒、滴、漏等現象。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發現水資源浪費現象。

3.2.3 環境及自然資源

本集團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水土保持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及作業所在國環保法律法規要求，持續完善環境管理政策和體系，持續提升施工現場清潔化水平，優化、深化清潔生產模式，致力於減少運營過程中對當地環境的影響，為環境美化綠化做出貢獻，並取得了ISO14001：2015版的環境管理體系認證。本集團制定《環境事件專項應急預案》，明確清潔生產工作要求、職責、流程與內容，將環保管理納入年度《QHSSE責任狀》，每年開展兩次HSE督查，致力於打造清潔生產工程，最大程度降低集團生產運營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發生環境處罰事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指標 |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變化 |
|-------------------------|---------------------------|---------------------------|-------------|
| 電(千瓦時) | 4,437,852.0 | 4,857,281.0 | (419,429.0) |
| 百萬元收入電力消耗量 (千瓦時／百萬元) | 2,589.3 | 2,867.3 | (278.0) |
| 氣(立方米) | 285,796.0 | 375,188.6 | (89,392.6) |
| 百萬元收入氣消耗量 (立方米／百萬元) | 166.7 | 221.5 | (54.8) |
| 柴油 | 1,960.4 | 2,232.3 | (271.9) |
| 油(立方米) 汽油 | 266.7 | 296.9 | (30.2) |
| 機油 | 376.9 | 367.0 | 9.9 |
| 百萬元收入油消耗量 (立方米／百萬元) | 1.5 | 1.7 | (0.2) |
| 紙張(張) | 839,812.0 | 918,226.0 | (78,414.0) |
| 百萬元收入紙張消耗量 (張／百萬元) | 490.0 | 542.0 | (52.0) |

| 指標 |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變動 |
|---------------------------|---------------------------|---------------------------|------------|
| 生產用水量(立方米) | 161,764.0 | 195,252.5 | (33,488.5) |
| 百萬元收入生產用水量 (立方米／百萬元) | 94.4 | 115.2 | (20.8) |
| 生活辦公用水量(立方米) | 30,708.0 | 35,189.7 | (4,481.7) |
| 百萬元收入生活辦公用水量 (立方米／百萬元) | 17.9 | 20.8 | (2.9) |

| 指標 |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變動 |
|--------|---------------------------|---------------------------|---------|
| 紙箱(千克) | 13,823.0 | 14,243.0 | (420.0)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

3.3.1 開展「HSE管理升華年」活動，深化HSE管理體系建設，全面提升HSE管理能力

集團成立以安全總監為組長、各單位安全生產第一責任人為副組長的活動領導小組，明確以制度建設、責任明確、合法合規、培訓執行、隱患排查、應急管理和事故控制等為工作目標，抓好HSE體系運行，確保實現HSE工作目標。

3.3.2 開展二零二五年「安全生產月」活動，提升全員安全意識和隱患排查治理能力

按照二零二五年全國安全生產月「以人人講安全、個個會應急－查找身邊安全隱患」主題要求，認真安排部署集團「安全生產月」各項工作。

- (1) 大力營造「安全生產月」的活動氛圍；
- (2) 組織開展全員查找身邊隱患活動；
- (3) 組織開展應急演練活動；
- (4) 組織開展安全技能競賽；及
- (5) 開展主題徵文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3 規範生產經營行為

為進一步規範集團生產經營行為，履行集團遵守各項法律、法規、標準規範和其他要求的承諾，滿足客戶、第三方機構對於QHSE體系審核的要求，開展法律法規、標準收集及合規性評價工作。全面梳理集團業務涉及的法律法規、國家標準、行業標準及其他強制性規範要求。系統評估集團現行制度、業務流程及操作規範的合規性，識別潛在風險並制定整改措施。建立健全合規管理長效機制，提升全員合規意識，保障公司可持續發展。

3.3.4 危險源辨識及風險分級管控

根據國家安全生產法及集團公司安全生產管理要求，開展危險源辨識及風險分級管控工作，下發《關於開展危險源辨識及風險分級管控的通知》(集團安字[2025]5號)文件，明確工作目標、識別範圍、識別方法，提出工作要求。1、全面辨識集團公司各區域生產經營活動中的各類危險源，科學評估風險等級，建立健全風險分級管控機制，確保各類風險得到有效控制，降低事故發生的可能性，保障員工生命財產安全和公司的穩定發展。2、增強員工安全意識，通過危險源的識別，使員工知道自己工作環境及周邊區域存在哪些危險源，現已採取哪些控制措施，應該如何做好防護、監護工作。3、根據國家新頒佈的《安全生產法》的要求，持續完善公司QHSE管理體系。

3.3.5 強化季節性安全生產工作

針對夏季氣溫逐漸升高，強降水、雷電、大風等極端天氣增多，給安全生產工作帶來的諸多挑戰，集團提出強化安全意識，落實安全責任；加強安全教育培訓，提高員工安全素質；開展安全隱患排查治理，及時消除安全隱患；做好防暑降溫工作，保障員工身體健康；加強危險化學品管理，嚴防事故發生；加強消防安全管理，防範火災事故；加強应急管理，提高應急處置能力及集團夏季「九防」要求等8項安全生產強化措施，有效防範和遏制各類生產安全事故，確保各區域生產經營活動的順利進行，保障員工生命財產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6 制度修訂

為進一步完善集團公司所屬各大區、項目部安全管理體系，提升安全生產規範化水平，確保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規程的合法合規、及時有效與可操作性，更好地保障各區域生產經營活動的安全、穩定運行，集團加強頂層設計，不斷健全完善集團安全生產相關制度，組織開展了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規程修訂，修訂了《屬地管理辦法》、《鋼絲作業操作規程》等相關管理制度。

3.3.7 集團安全大檢查

成立集團安全大檢查領導小組，國內檢查組由集團安全總監帶隊開展全面檢查，國外檢查組由區域安全主管組織檢查為主。分各項目部自查、集團安全檢查領導小組抽查、總結講評三個階段開展。

針對檢查發現的問題，出具《隱患整改通知單》，要求各單位限時整改，現已全部完成整改。

3.3.8 公佈集團季度安全考核掛牌結果

為強化本集團生產和經營的安全管理，落實全員安全生產責任制，提高安全責任意識，提升安全管理技能，確保集團二零二五年度安全生產目標的實現。集團安委辦依據《2025年QHSSSE責任狀》，實行季度掛旗、年度掛牌考核機制。二零二五年度對各單位開展了安全生產季度及年度考核，並全部進行了結果公佈，督促各單位持續做好安全生產工作。

3.3.9 工傷數據

| | |
|---------------------|---|
| 過去三年(含二零二五年)因工亡故的人數 | 0 |
| 過去三年(含二零二五年)因工亡故的比率 | 0 |
| 二零二五年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 0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4 客戶滿意度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發生違反作業所在國對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質量、健康、安全、環境相關的法律法規的行為，亦未發生投訴和被告。

案例1：

本集團土庫曼項目部圓滿完成伊朗撤僑緊急任務。集團公司在中東戰亂中，協助545名在伊中國公民經土庫曼斯坦撤離，並發揮關鍵作用，贏得中國駐土庫曼斯坦大使和中石油阿姆河天然氣勘探開發(北京)有限公司的讚譽，中石油阿姆河公司致函感謝本集團在撤僑行動中的卓越貢獻。

案例2：

本集團印尼項目部鑽井隊榮登印尼能源之窗官網。二零二五年九月十日，印尼石油天然氣總局主席Djoko宣佈，由ECI1號(SPT印尼鑽機一隊)承包的SAS-X井，歷時86天鑽探，成功發現石油及天然氣儲量，取得歷史性突破。當天，印尼能源之窗官網刊登以「SAS-X重大發現」為主題的頭條新聞進行了報道，大大提升了集團在印尼能源行業的品牌知名度，為本集團在印尼石油天然氣行業樹立了良好的口碑！

案例3：

本集團土庫曼項目部榮獲CNPC優秀QHSE承包商稱號。為做好天然氣冬季保供，土庫曼項目部組織開展天然氣冬季保供「百日安全行動」，項目部團隊成員齊心協力，積極響應，在東部氣田集氣管匯應急搶險，搶險井完井，井隱患治理，大型酸壓等項目上，高效、出色的完成甲方作業任務以及合同履約。中石油阿姆河公司授予土庫曼分公司「QHSE管理優秀承包商」稱號，授予六名同志「安全生產先進個人」稱號。

案例4：

二零二五年九月，伊拉克綠洲石油有限責任公司對中東綠洲項目部3005隊安全管理給予高度認可，並頒發了安全標桿隊流動紅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5：

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中國石油阿姆河公司隆重召開了二零二五年度檢修總結表彰暨冬季保供動員會，本集團土庫曼項目部憑藉專業高效的技術服務、精益求精的施工質量及全力以赴的責任擔當，榮獲中土天然氣保供先進單位榮譽稱號，以一流服務品質獲得充分讚譽，用實力贏得甲方高度認可。

四、員工權益

4.1 合法僱傭

依照國家與當地法律法規招聘員工，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未成年工特殊保護規定》及《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勞動法》等相關國家相應法律法規。本集團承諾不使用強迫、抵押（包括抵債）、契約束縛或是非自願的監獄勞工，不奴役或販賣勞工。所有工作必須是自願的，並且員工擁有隨時離職或終止其勞動合同的權利。不作為僱用條件，而要求員工上繳任何由政府簽發的身份證、護照或工作許可。不收取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外費用，並且向員工收取的所有費用須予以公開。不在生產、製造的任何階段使用童工。支付給員工的工資應符合僱傭所在地所有適用的相關工資的法律，並及時通過工資條或其他類似文件將工資支付憑據發放給員工。不殘暴和不人道地對待員工，包括任何形式的性騷擾、性虐待、體罰、精神或身體壓迫或口頭辱罵；也包括威脅要進行任何此類行為。人力資源部會於招聘時要求求職者出示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並根據其提供的資料適當地進行背景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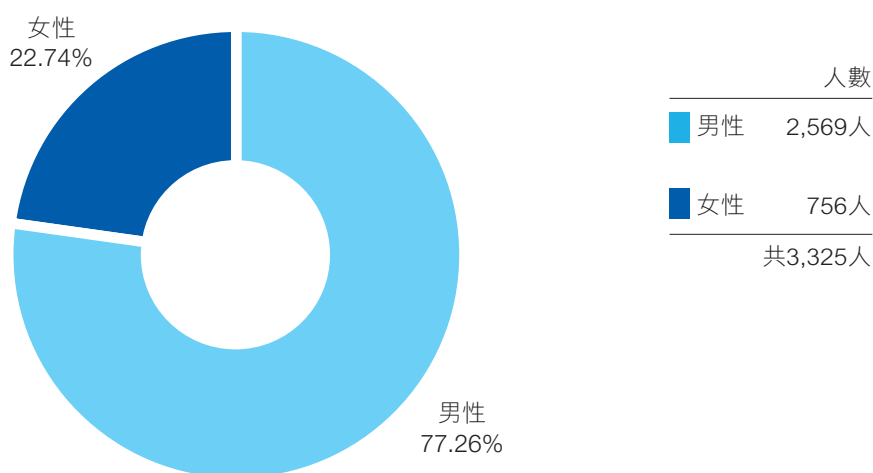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有發生勞資糾紛，和任何與童工或強制勞工有關之法律及法規的違規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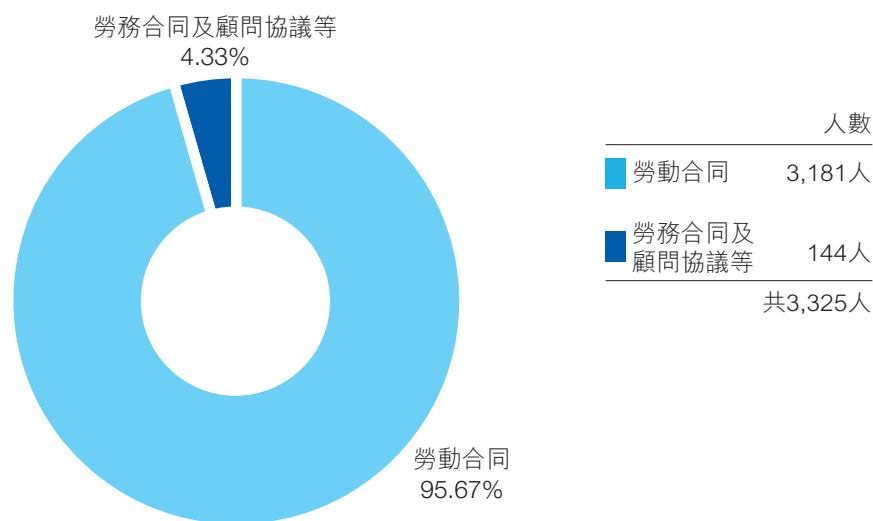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結構及人員離職情況如下：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期初人數：3,805 期末人數：3,325）

性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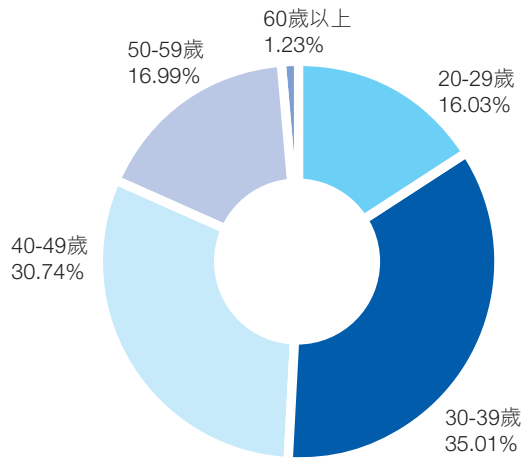


僱傭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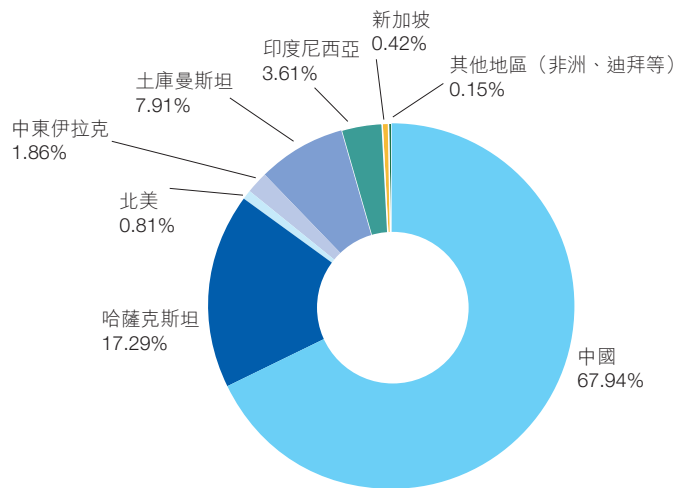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年齡組別



| | 人數 |
|--------|---------|
| 20-29歲 | 533人 |
| 30-39歲 | 1,164人 |
| 40-49歲 | 1,022人 |
| 50-59歲 | 565人 |
| 60歲以上 | 41人 |
| <hr/> | |
| | 共3,325人 |

地區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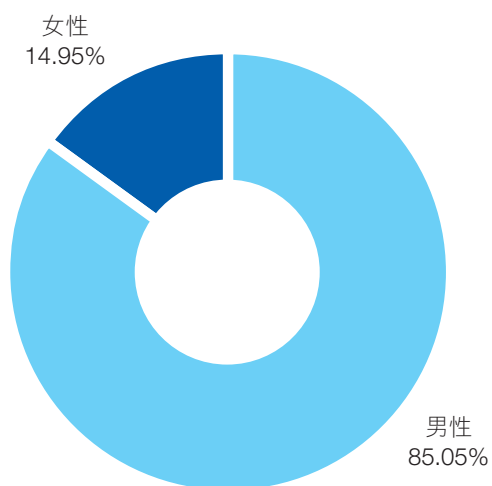


| | 人數 |
|---------------|---------|
| 中國 | 2,259人 |
| 哈薩克斯坦 | 575人 |
| 北美 | 27人 |
| 中東伊拉克 | 62人 |
| 土庫曼斯坦 | 263人 |
| 印度尼西亞 | 120人 |
| 新加坡 | 14人 |
| 其他地區 (非洲、迪拜等) | 5人 |
| <hr/> | |
| | 共3,325人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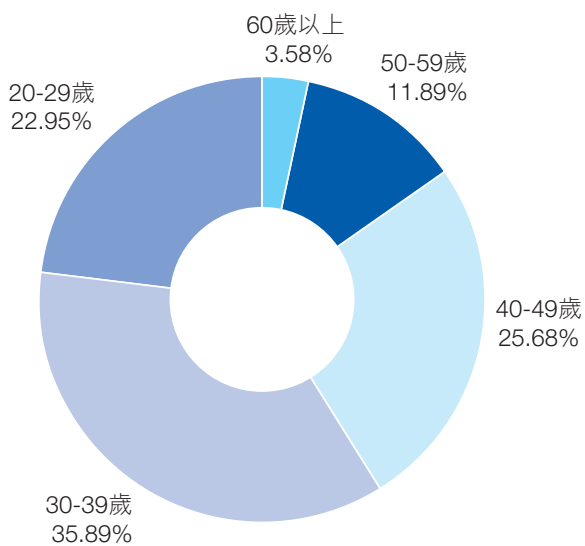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離職比率
(離職率=當期離職人數/(期末人數+當期離職人數))

性別

按性別劃分
僱員離職比率

| | |
|------|--------|
| ■ 男性 | 23.93% |
| ■ 女性 | 15.8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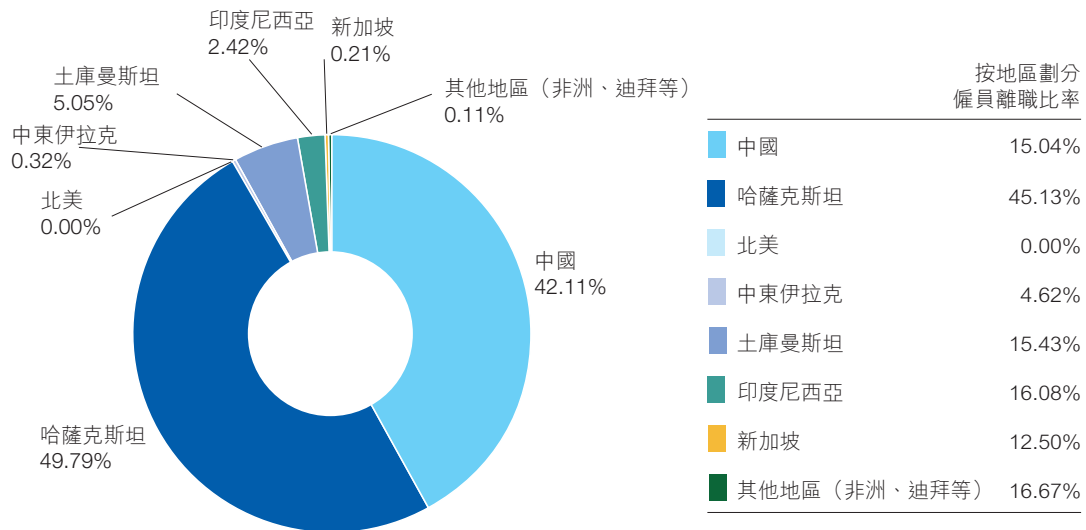
年齡組別

按年齡劃分
僱員離職比率

| | |
|----------|--------|
| ■ 60歲以上 | 45.33% |
| ■ 50-59歲 | 16.67% |
| ■ 40-49歲 | 19.27% |
| ■ 30-39歲 | 22.66% |
| ■ 20-29歲 | 29.03%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地區劃分



4.2 發展培訓

二零二五年，圍繞重點大區及項目部的業務發展需求，着眼於海外重點市場人才培養，強化新任及潛力管理者的經營思維、團隊領導力、項目管理等能力的提升。通過整合「線上前沿技術課程」、「線下實戰案例討論」以及「主題頭腦風暴」等多種形式，構建系統的人才賦能路徑；

充分依托並升級在線學習平台，進一步擴大培訓覆蓋範圍，提升學習便捷性與靈活性。在成功運營新員工入職培訓、分級管理能力提升、全崗位安全意識強化等經典在線項目的基礎上，新增了「能源技術大講堂」、「場景式英語口語」、「商務公文寫作」等契合業務發展的專題模塊。

二零二五年度，集團公司全年累計組織各類培訓846場次（含線上與線下），參訓達13,901人次，累計101,203培訓課時（含線上與線下）。培訓內容全面覆蓋商務經營管理、核心技術研發、安全生產運營、綜合管理素養以及新員工融入等關鍵領域，確保了培訓工作與業務發展需求同頻共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接受培訓員工的百分比及每名員工的平均培訓時數如下：

各類別受訓員工所佔百分比(%)

| 分類 | 二零二五年 |
|----------------|-------|
| 按性別劃分 | |
| 男性 | 90% |
| 女性 | 65% |
| 按員工類別劃分 | |
| 高級管理層 | 30% |
| 中級管理層 | 62% |
| 一般員工 | 85% |

各類別員工的平均培訓時數(小時)

| 分類 | 二零二五年 |
|----------------|-------|
| 按性別劃分 | |
| 男性 | 41.1 |
| 女性 | 12.6 |
| 按員工類別劃分 | |
| 高級管理層 | 16 |
| 中級管理層 | 37.4 |
| 一般員工 | 39.2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五、責任管理

5.1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對新供應商聘用採取「准入制度」，即集團下屬的需求單位（項目部）根據作業需求發起供應商准入申請，申請通過審批後，該供應商即准入成功，集團方可與其發生業務往來。本集團風控監察部負責對准入制度的執行情況進行日常監督並進行定期內審。關於對新供應商准入環節，要求供應商提供《基本信息調查表》等資質、簽署反舞弊承諾書。根據業務特點，也會對供應商進行現場考察。本集團每年會對合作的供應商進行績效評估，藉此來復盤回顧供應商的產品質量或提供的服務質量，確保供應商質量保證能力及生產或服務保證能力等綜合能力滿足集團的要求，並促使供應商的持續改進。本集團作為油服公司，一向重視環保及可持續發展，這一理念也會傳遞給供應鏈條上的下游供應商，從而加強整個鏈條的可持續發展，最終實現綠色供應鏈管理。本集團加強了信息技術及現代化管理手段，盡量使與供應商合作的每個環節都達到優化。本集團會對在環保及可持續發展領域做的較好的供應商作為重點發展合作的供應商，具體會在發展為戰略供應商、採購份額等方面給予傾斜與激勵。

截止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如下：

| 年度 | 供應商 總數 一至 十二月 | 境內主要城市分佈 | | | | | | | |
|-------|------------------------|----------|-----|-----|----|----|----|----|-----|
| | | 境外 | 境內 | 新疆 | 川渝 | 北京 | 陝西 | 天津 | 其他 |
| 二零二五年 | 1,033 | 487 | 546 | 214 | 45 | 42 | 48 | 35 | 162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2 反貪污管理

本集團及員工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防止賄賂條例》等業務所在地區相關法律法規。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發生貪污、賄賂、勒索、欺詐以及洗黑錢案件。

5.2.1 健全反舞弊舉報程序，完善反舞弊工作機制

本集團官網上公開舉報電話和舉報郵箱，員工可以通過實名或匿名方式（電話、郵件、企業微信、信函等）對發現的舞弊行為投訴舉報並提交證據，及建立了自上而下的反舞弊工作機制，按照「有職就有責、任職要負責、失職要問責」的管理要求，實行「規範有序、接受監督、加強懲戒」的剛性管理。本集團監察部門追蹤內部審計過程中發現可能存在的違紀違法行為；在工作訪談中主動了解違規違紀內容，定期組織專項監察工作；參與集團大型物資、服務採購招標流程，監督評審過程；針對舉報的舞弊線索及時開展反舞弊調查，並根據調查結果提出處理意見。

5.2.2 營造反舞弊文化環境，宣貫誠信道德教育

本集團已制定並發佈《反舞弊管理制度》、《反舞弊工作細則》、《關於高管聘任的風險管理規定》、《舞弊及違規認定實施細則》等多項內部監督管理制度。積極開展廉潔自律、風清氣正政策宣講與警示教育，提升全體員工誠信意識以及舞弊識別能力，防範舞弊的發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3 社會責任

本集團在提供油田技術服務過程中，通過環境保護、社會投資措施的有效實施，滿足相關方環境保護利益的要求，承擔了社會責任，與當地居民建立友好和諧、共贏發展的良好局面。

二零二五年，新疆華油油氣工程有限公司通過關鍵技術的研發有效破解了行業發展的瓶頸問題，不僅帶動了行業的協同進步，還創造了大量穩定的就業崗位，生動展現了「專精於業、責任於心」的企業責任感，榮獲「自治區專精特新中小企業」稱號。同時，積極響應輪台縣「企業聯村」的號召，深入群巴克鎮克西里克阿熱勒村開展精準幫扶慰問活動，為當地貧困戶送去生活關懷與發展信心，以實際行動彰顯企業擔當。

新疆華油能源工程服務有限公司在穩定就業、產業賦能、民生助力等方面積極擔當、踐行社會責任得到地方政府高度認可，除榮獲「自治區專精特新中小企業」稱號外，還被庫爾勒市委、市政府授予「支持地方經濟發展優秀「四上」企業和「優秀企業」雙重榮譽。

華油新海公司安置少數民族等員工300餘人，榮獲「塔西南勘探開發公司民族團結進步先進集體」，是塔西南公司黨委民生兜底政策的重點保障對象，是集團履行「穩就業、保民生、促和諧」社會責任的重要平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六、氣候變化

6.1 氣候治理

6.1.1 氣候治理架構

本集團建立自上而下的氣候治理架構，完善科學高效的管理機制，協同部署和開展氣候變化適應和應對實踐，充分保障在應對氣候變化這一全球性挑戰過程中的競爭力和可持續性。治理構架分為三層，即：董事會、管理層(ESG管理委員會)及執行層(集團各大區、子公司、項目部)。

6.1.2 氣候變化管理

集團實施系統化且全面的內部管理策略，嚴格規範氣候管理標準和流程，全方位提升員工的低碳意識和專業技能，確保低碳發展目標如期實現。

- (1) 制度建設：制定《能源管理程序》，規定能耗管理監督、節能技術改造項目等要求；要求集團各單位按月提交《ESG管理數據統計表》，確保碳排放不斷精益優化，也為增量項目碳排放設立明確的標準。
- (2) 能力提升：建設系統化培訓機制，通過集團學習平台發佈綠色低碳相關課程，培育全員低碳意識。參加行業碳減排交流活動，及時跟進行業最新技術和政策要求。
- (3) 績效考核：層層分解節能低碳年度目標指標，將其納入集團各單位的年度環境績效考核。
- (4) 碳排管控：建立能源管理體系，發佈能源管理政策和目標，有效控制能源使用，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減少環境影響。統計梳理各類排放源碳排放情況，並形成數據庫。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5) 監督管理：以內部監管為手段，通過月度跟蹤、年度評估等方式，定期分析檢查「雙碳」規劃實施效果並動態改進。外部向利益相關方披露「雙碳」目標以及各項行動的進展情況。
- (6) 數字化管理：組建節能低碳專家人才庫，系統性、科學性指導節能降碳工作。
- (7) 展示宣傳：每年對突出單位在節能、節水、降碳減排等方面的優秀實踐案例進行宣傳，為其他單位提供參考和借鑑。在官網等專題欄目，展示集團在氣候變化應對方面的理念、管理方法及實踐、成效。通過張貼宣傳海報、發放宣傳手冊等方式，加深全員對節能降碳知識的了解。

6.2 戰略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雙碳」目標，制定「三零六零降碳路線」，佈局淨零碳產業鏈規劃，開展碳達峰碳中和重點行動，系統性推進節能減排，向綠色低碳的發展方向轉型，力求在促進自身可持續發展的同時，守護地球家園的美好未來。

6.2.1 邁步碳中和 — 三零六零降碳路線

氣候變化是全人類面臨的共同挑戰，我國高度重視氣候變化應對工作，明確提出「力爭二零三零年前實現碳達峰，二零六零年前實現碳中和」重大戰略決策。作為「雙碳」目標的積極響應者，本集團根據實際生產經營情況和中長期戰略規劃，制定了減排目標，即「二零三零年實現碳達峰，二零六零年實現碳中和」，為創造更加綠色可持續的未來貢獻力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二零二零至二零二零初步減排階段

排查二零二零年碳排放量和碳排放強度，明確未來的減排路徑和機制。

通過工藝升級、設備升級、綠色運營三大類措施，優化能源結構，減少碳排放量。

通過節能減排技術應用、退出落後產能等方式，持續降低存量項目排放強度。

加強增量項目碳排放度管控，有效控制碳排放強度。

(2) 二零三一至二零五零深度低碳階段

加速推進能源結構轉型，研發並推廣低碳技術，挖掘減碳潛力。

持續優化工藝系統，顯著降低化石燃料燃燒排放量。

(3) 二零五零至二零六零趨於零碳階段

全方位實現能源轉型，全面推進低碳技術，通過負碳措施或碳抵消平衡剩餘碳排放。

加速提升綠色能源應用比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2.2 綠色產業鏈 — 引領淨零碳未來

本集團致力於構建淨零碳綠色產業鏈，圍繞「堅持碳提質、加強碳利用、推進碳減量、提升碳能力」，面向各業務板塊制定切實可行的規劃方案，實現全流程碳排放管理，推動產業鏈低碳高效轉型。

集團淨零碳綠色產業鏈戰略規劃：

(1) 堅持碳提質

優化作業工藝，引入先進技術，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通過技術創新和產業升級，開拓低碳領域的產業佈局。

(2) 加強碳利用

不斷優化現有工藝，嘗試新技術、新方法，在作業各個環節實現節能減排、降耗增效。

(3) 推進碳減量

提升原料利用率，在生產運營環節實現節能減碳。

(4) 提升碳能力

採用智能數字化碳管理系統及工具，加強綠色供應鏈管理，強化綠色競爭優勢。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2.3 激活行動力 — 雙碳目標踐行路徑

結合生產經營實際情況，制定碳達峰碳中和行動方案，在加強能源管理、使用清潔能源、降低動力能耗、淘汰落後設備等方面重點發力，全方位推動節能減排，保障自身可持續發展和環境保護，展現助力綠色發展的責任與擔當。

(1) 加強能源管理

遵循PDCA程序，搭建碳排放管理體系，提升能源管理能力；逐步建立完善碳排放數據核算管理系統，為碳管理方針和碳達峰碳中和戰略制定提供依據。

(2) 使用清潔能源

使用光伏發電、天然氣等清潔能源，滿足生產和運營的用能需求。

(3) 降低動力能耗

持續優化供電供熱系統，降低資源消耗。

(4) 淘汰落後設備

通過先進節能設備替代落後設備，從源頭上實現節能降耗，大幅提升設備的生產力。

(5) 採用創新工藝

利用先進的工藝，使作業總用能最佳化，降低能耗。

(6) 打造低碳品牌

按照港交所信息披露要求，完善碳排放信息披露；發佈低碳轉型計劃，制定低碳品牌推廣計劃，形成低碳品牌競爭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3 風險及機遇

本集團系統化管理氣候風險與機遇，以確保戰略規劃與業務運營的可持續性。

(1) 風險機遇識別評估

通過與相關業務板塊和職能部門的訪談溝通、行業研究，結合政策、市場、技術等信息和未來發展趨勢，我們識別出10項氣候風險和機遇，其中包括2項實體風險、4項轉型風險以及4項機遇。

| 風險類型 | 實體風險 | 轉型風險 | 機遇 |
|------|--|---------------------------------|----------------------------|
| 風險名稱 | 急性風險： 颱風、暴雨等極端天氣 慢性風險： 持續高溫、乾旱等 | 政策和法律風險 技術風險 市場風險 聲譽風險 | 資源效率 產品及服務 市場 適應力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風險和機遇重要性評估

根據「發生可能性」和「潛在影響程度」兩個維度，評估風險和機遇發生的概率以及對業務的影響程度，對氣候風險和機遇進行重要性評估。根據分析得出的風險和機遇的重要性，高效整合有限資源，優先防範重大風險，搶抓重要機遇，確保穩健運營管理，提升核心競爭力 and 影響力。

| 風險類型 | 價值鏈影響 | 風險描述 | 潛在財務影響 | 發生可能性 | 潛在影響程度 | 重要程度 |
|------|-------------------------|---|---|-------|--------|------|
| 實體風險 | 急性風險： 颱風、暴雨 等極端天氣 | 施工現場、辦公樓建築及設備損毀，造成資產損失； 因設備損壞、員工無法正常工作、運輸中斷等影響穩定生產； 供應鏈中斷影響。 | 應急維修和運營管理成本增加 設備相關支出增加 作業量下降，收入減少 | 中 | 高 | 重要 |
| | 慢性風險： 持續高溫、 乾旱等 | 氣溫升高導致公司需配備更多製冷設備，增加能耗，增加運營成本； 員工在高溫季可能無法長時間在戶外工作，影響運營效率； 缺水地區水資源供應緊張的情況加劇。 | 應急維修和運營管理成本增加 設備相關支出增加 作業量下降，收入減少 用水成本增加 | 中 | 中 | 較重要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風險類型 | | 價值鏈影響 | 風險描述 | 潛在財務影響 | 發生可能性 | 潛在影響程度 | 重要程度 |
|------|---------|-------|--|------------|-------|--------|------|
| 轉型風險 | 政策和法律風險 | 直接運營 | 政府推出更嚴格政策法規以減緩氣候變化，增加企業運營合規工作，相關訴訟或索賠可能增加。 | 合規成本增加 | 高 | 中 | 重要 |
| | 技術風險 | 直接運營 | 未及時識別並應用低碳技術，導致產品低碳轉型落後於同業，影響低碳轉型效率。 | 低碳技術研發成本增加 | 中 | 高 | 重要 |
| | 市場風險 | 價值鏈 | 原材料及能源成本上升；化石燃料的需求量下降。 | 作業量下降，收入減少 | 中 | 高 | 重要 |
| | 聲譽風險 | 直接運營 | 因在應對氣候變化及可持續發展領域表現不佳或發生重大環境問題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負面反饋。 | 合規成本增加 | 低 | 低 | 一般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機遇 | 價值鏈影響 | 機遇描述 | 潛在財務影響 | 發生可能性 | 潛在影響程度 | 重要程度 |
|-------|--------------|--|-------------------|-------|--------|------|
| 資源效率 | 直接運營 | 對更高能效的設備和低碳技術的需求； 綠色轉型支持性政策激勵。 | 能耗成本降低， 收入增加 | 中 | 中 | 較重要 |
| 產品及服務 | 價值鏈 | 綠色低碳產品的推廣應用； 行業內氣候變化應對綜合解決方案。 | 收入增加 | 中 | 中 | 較重要 |
| 市場 | 價值鏈 | 綠色能源開發市場需求大； 國際市場擴展。 | 收入增加 | 高 | 高 | 重要 |
| 適應力 | 價值鏈、 直接運營 | 資源整合能力； 尋找能源替代及多元化方案； 參與可再生能源項目。 | 能源使用成本降 低，收入增加 | 高 | 高 | 重要 |

(3) 開展氣候情景分析

本集團對識別出的氣候風險和機遇進行了情景分析，在不同的氣候情景下，綜合分析氣候實體風險、轉型風險和機遇對集團生產運營、財務狀況等潛在影響，制定相應的應對措施，增強在氣候行動中的應變力。氣候情景分析流程包括明確分析邊界、識別氣候風險和機遇、氣候情景分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 管理應對風險和機遇

- 1、 根據氣候實體風險的情景分析結果，及時調整戰略規劃部署，制定相應的應對舉措，積極防範控制風險，有效提升氣候變化的適應性。

| 風險類型 | | 影響週期 | 應對措施 |
|------|-------------------------|----------------|--|
| 實體風險 | 急性風險： 颱風、暴雨等 極端天氣 | 短期 中期 長期 | 密切監測、定期更新氣候相關數據，及時發佈預警； 制訂應對自然災害的應急響應預案，並不斷完善自然災害應急響應機制； 識別潛在資產損壞，購買必要的保險。 |
| | 慢性風險： 持續高溫、乾 旱等 | 中期 長期 | 應用更高能效的製冷設備； 科學安排生產計劃、周密部署生產組織、提高運營效率。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2、 結合氣候轉型風險和機遇的分析結果，針對性、系統化制定解決方案，盡可能降低風險帶來的不利影響，擁抱發展機遇，實現綠色低碳轉型。

| 風險類型 | | 影響週期 | 應對措施 |
|------|---------|----------------|--|
| 轉型風險 | 政策和法律風險 | 短期 中期 長期 | 密切監察環境法律法規、政策的變化並及時應對； 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積極參與標準制定； 提升公司低碳發展、安全環保風險管控水平。 |
| | 技術風險 | 中期 長期 | 增大新能源使用佔比，積極開展行業合作； 加大技術創新方面的投資，大力發展低碳和節能技術，提升自身新技術、新裝備研發能力。 |
| | 市場風險 | 中期 長期 | 建設能源信息化平台，開展用能監控分析，提升能源管控能力； 加大市場開拓力度，增大外部市場比例。 |
| | 聲譽風險 | 中期 長期 | 提升公司可持續發展能力，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提升ESG信息披露透明度，回應利益相關方關注的話題。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機遇 | | 影響週期 | 應對措施 |
|-----------|--|----------------|---|
| 資源效率 | 對更高能效的設備和 低碳技術的需求； 綠色轉型支持性政策 激勵。 | 短期 中期 長期 | 積極探索應用新技術、 新設備、新工藝，提高 資源使用效率，降低能 源成本； 識別並響應政府支持性 政策及綠色項目； 加強低碳技術研發和推 廣，持續提高綠色低碳 產品佔比； 識別、參與全球新興市 場開發； 以專業技術和服務能力 推動可再生能源的開發 與利用。 |
| 產品及 服務 | 綠色低碳產品的推廣 應用； 行業內氣候變化應對 綜合解決方案。 | 短期 中期 長期 | |
| 市場 | 綠色能源開發市場需 求大； 國際市場擴展。 | 短期 中期 長期 | |
| 適應力 | 資源整合能力； 尋找能源替代及多元 化方案； 參與可再生能源項 目。 | 中期 長期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4 綠色行動

本集團深知氣候變化既是時代的挑戰，亦是提升市場競爭力、引領行業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的重大機遇。為此，本集團大力開展綠色低碳運營實踐，發揮自身產業優勢。

(1) 推進低碳生產運營

深度挖掘減排潛能，顯著減低能源消耗，不斷減少自身生產運營環節的溫室氣體排放。優選低碳環保設備、工藝，大力促進節水、節能、降碳，推動作業環節綠色化、智能化、高效化。

(2) 研發低碳技術，推廣綠色業務

堅持創新驅動，堅持綠色低碳和可持續發展理念，保障低碳技術研發投入，推廣新能源業務。

(3) 引領價值鏈降碳

在促進自身節能降碳的同時，將可持續發展理念和優秀實踐沿價值鏈傳播，在供應商准入、評估、合作、退出的全生命週期管理中融入包含節能降碳和氣候變化在內的社會責任要求，以營造對環境和氣候負責的供應鏈。

案例1：發揮集團油氣勘探開發全流程技術優勢，積極響應國家雙碳目標，抓住發展機遇，大力拓展CCUS領域業務。將化工廠等產生的含二氧化碳尾氣經液化後，永久封存地下。

案例2：依托多年鑽完井技術積累，緊隨國家綠色發展戰略，深耕干熱岩發電、中深層城市供暖等地熱業務。

案例3：新疆輪台基地更換燃氣鍋爐，使用天然氣等清潔燃料，燃燒相對充分，降低能耗，減少污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5 目標指標

本集團全力貫徹國家「雙碳」目標，設定自身降碳目標和實施路徑，持續跟蹤溫室氣體排放進展，不斷提升氣候變化適應和應對能力。集團已設立降碳減排目標，以二零二零年為基準年，百萬元溫室氣體排放量到二零三零年減少50%，並力爭於二零六零年實現自身營運碳中和，透過多方面節能減排措施和推動綠色辦公及綠色出行等，在減少碳足跡方面努力取得成效。我們致力於溫室氣體排放和能源消耗的全面管控，持續監測相關指標，並不斷完善相關數據的收集、核算和披露機制，定期追蹤並公佈目標完成進度，及時靈活調整策略和行動，以確保目標如期達成。

| 指標 |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變動 | 二零三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劃目標 |
|------------------------|---------------------------|---------------------------|----------------------|--------------------------|
| 百萬元溫室氣體排放量 (千克／百萬元) | 2,643.6 | 1718.4 | (925.2) (已減少約35%) | 1,321.8 |

| 指標 | 單位 |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
| 直接(範圍一)溫室氣體排放量 |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 | 1,652,639.8 |
| 間接(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量 |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 | 1,292,630.5 |

獨立核數師報告



CCTH CPA LIMITED
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126頁至第224頁的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52,407,000元（扣除累計減值損失人民幣13,503,000元）及人民幣42,000,000元（扣除累計減值損失人民幣1,516,000元）。

由於合併財務報表的結餘在整體上的重要性，連同貴集團管理層作出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分配的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的重大估計程度，我們將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及7所披露，管理層通過預估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分配的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合）的可收回金額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該金額按使用價值（「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處置成本孰高釐定。使用價值計算需要貴集團預估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合）及適當的折現率預計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

有關期內涵蓋獲批的財務預算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的關鍵估計包括收入的增長率、預期毛利、預期稅前溢利及稅前折現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程序為：

- 與管理層討論，以了解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中的管理層程序及關鍵控制並評估管理層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中作出的關鍵估計（包括收入的增長率、預期毛利、預期稅前溢利及稅前折現率）；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估通過比較經濟及行業數據評估預測中採用的稅前折現率的適當性；及
- 通過比較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合)的實際結果與用於先前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的預測結果，評估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的合理性。

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損失

由於管理層的重大估計涉及評估貿易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我們將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預期減值損失定義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管理層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各債務人的賬齡分組釐定，經慮及歷史違約率及前瞻性資料，兩者視為類似的虧損模式。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及11所披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92,17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51,570,000元)，經扣除減值損失人民幣189,5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9,489,000元)。

有關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預期減值損失程序包括：

- 了解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中的管理層程序及關鍵控制、使用撥備矩陣對應收賬款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釐定其違約率所做出的各類假設以及評估管理層納入的任何定量、定性及前瞻性資料的合理性；
- 檢驗管理層根據樣本基準用於開發撥備矩陣溯源文件所用的資料；
- 經參考歷史違約率評估所用預期虧損率的適當性；
- 查驗預期信貸虧損計算所得數字的準確性；及
- 經參考公開市場資料評估管理層所用的前瞻性資料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的資料，惟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我們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我們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我們毋須作出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合併財務報表，並進行董事釐定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擬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治理層負責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以外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而作出。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核，以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示、監督和覆核就集團審核而執行的審核工作。我們就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我們亦向治理層作出聲明，指出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期間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劉達奇

執業證書編號：P08160

香港新界

葵涌葵昌路51號

九龍貿易中心

2座15樓1510-1517室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6 | 352,407 | 359,855 |
| 使用權資產 | 7 | 42,000 | 46,197 |
| 無形資產 | 8 | 12,381 | 13,281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 1,560 | 1,796 |
|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 1,564 | 2,609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9 | 117,513 | 106,327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3.3(i) | 10,988 | 10,368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9(a)(i) | 16,145 | 16,145 |
|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12 | 12,661 | 22,681 |
| | | 567,219 | 579,259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10 | 529,594 | 529,122 |
| 合約資產 | 5(d) | 22,002 | 34,312 |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11 | 592,848 | 652,270 |
|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12 | 266,148 | 288,307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3 | 47,264 | 36,165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3 | 366,508 | 389,230 |
| | | 1,824,364 | 1,929,406 |
| 總資產 | | 2,391,583 | 2,508,665 |
| 權益 |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股本 | 14 | 1,247 | 1,247 |
| 股份溢價 | | 869,969 | 869,853 |
| 其他儲備 | 15 | 366,394 | 362,063 |
| 貨幣換算差額 | | (542,554) | (533,160) |
| 保留盈利 | | 195,750 | 322,295 |
| | | 890,806 | 1,022,298 |
| 非控股權益 | | (90) | (19,842) |
| 權益總額 | | 890,716 | 1,002,456 |

合併財務狀況表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附註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負債 | |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借款 | 16 | 95,823 | 55,074 |
| 非流動租賃負債 | 7 | 5,453 | 7,903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9 | 24,896 | 24,655 |
| | | 126,172 | 87,632 |
| 流動負債 | | | |
| 借款 | 16 | 455,291 | 456,000 |
| 長期借款即期部分 | 16 | 97,450 | 115,301 |
| 合約負債 | 5(d) | 50,821 | 58,188 |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17 | 572,293 | 557,385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18 | 175,832 | 189,212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 | 17,100 | 36,768 |
| 流動租賃負債 | 7 | 5,908 | 5,723 |
| | | 1,374,695 | 1,418,577 |
| 總負債 | | 1,500,867 | 1,506,209 |
| 總權益及負債 | | 2,391,583 | 2,508,665 |

第133頁至224頁之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第126頁至224頁之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簽署。

吳東方
董事

李強
董事

合併利潤表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 5 | 1,713,393 | 1,694,119 |
|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 20 | (11,053) | 1,669 |
| 經營成本 | | | |
| 材料成本 | | (488,546) | (501,992) |
| 僱員福利開支 | 21 | (565,829) | (641,501) |
|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開支 | 7 | (124,211) | (133,723) |
| 運輸成本 | | (27,253) | (29,374) |
| 折舊及攤銷 | 22 | (56,017) | (55,239) |
| 技術服務費 | | (309,391) | (253,178) |
| 使用權資產減值損失 | | - | (1,516)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 | - | (13,503) |
|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 3 | (17,819) | (53,725) |
| 存貨撇減及預付款撥備 | 10,12 | (4,814) | (12,961) |
| 其他 | | (197,451) | (217,073) |
| | | (1,791,331) | (1,913,785) |
| 經營虧損 | | (88,991) | (217,997) |
| 融資收入 | 23 | 4,035 | 1,797 |
| 融資成本 | 23 | (35,609) | (33,002) |
| 融資成本淨額 | | (31,574) | (31,205) |
| 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應佔淨(虧損)/溢利 | | (1,170) | 2,625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 (121,735) | (246,577) |
| 所得稅開支 | 24 | (6,905) | (17,008) |
| 年內虧損 | | (128,640) | (263,585) |
| 以下各方應佔：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125,881) | (256,231) |
| 非控股權益 | | (2,759) | (7,354) |
| | | (128,640) | (263,585)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 | | | |
| 每股基本虧損 | 26 | 人民幣 (0.064) 元 | 人民幣(0.131)元 |
| 每股攤薄虧損 | 26 | 人民幣 (0.064) 元 | 人民幣(0.131)元 |

第133頁至224頁之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全面收益表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年內虧損 | (128,640) | (263,585) |
|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 | |
|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貨幣換算差額 | 8,975 | (42,911) |
| 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貨幣換算差額 | (18,137) | 12,060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的 公平值變動 | 620 | 3,081 |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137,182) | (291,355) |
|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134,655) | (284,681) |
| 非控股權益 | (2,527) | (6,674) |
| | (137,182) | (291,355) |

第133頁至224頁之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 附註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 |
|------------------|------------|---------|---------|-----------|-----------|-----------|----------------|---------------|---------|
| | 股本 | 股份溢價 | 其他儲備 | 貨幣換算差額 | 保留盈利 | 總計 |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1,247 | 869,853 | 362,063 | (533,160) | 322,295 | 1,022,298 | (19,842) | 1,002,456 | |
| 全面(虧損)/收入 | | | | | | | | |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125,881) | (125,881) | (2,759) | (128,640) | |
|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 - | - | 620 | (9,394) | - | (8,774) | 232 | (8,542) | |
|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620 | (9,394) | (125,881) | (134,655) | (2,527) | (137,182) | |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 | - | 24,721 | 24,721 | |
| 與持有人以其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 | | | |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5(b) | - | 3,081 | - | - | 3,081 | - | 3,081 | |
| 行使購股權 | 15(b) | -* | (34) | - | - | 82 | - | 82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 | (2,442) | (2,442)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15(c) | - | 664 | - | (664) | - | - | - | |
| 與持有人以其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 | - | 3,711 | - | (664) | 3,163 | (2,442) | 721 |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1,247 | 869,969 | 366,394 | (542,554) | 195,750 | 890,806 | (90) | 890,716 |

* 低於人民幣1,000元。

合併權益變動表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 | 非控股權益 | 權益總額 |
|------------------|------------|---------|---------|-----------|-----------|-----------|----------|-----------|-------|
| | 股本 附註 | 股份溢價 | 其他儲備 | 貨幣換算差額 | 保留盈利 | 總計 |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1,247 | 869,853 | 351,401 | (501,629) | 579,236 | 1,300,108 | (14,868) | 1,285,240 | |
| 全面(虧損)/收入 | | | | | | | | |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256,231) | (256,231) | (7,354) | (263,585) | |
|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 - | - | 3,081 | (31,531) | - | (28,450) | 680 | (27,770) | |
|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3,081 | (31,531) | (256,231) | (284,681) | (6,674) | (291,355) | |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 | - | 1,700 | 1,700 | |
| 與持有人以其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 | | | |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5(b) | - | 6,871 | - | - | 6,871 | - | 6,871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15(c) | - | 710 | - | (710) | - | - | - | |
| 與持有人以其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 - | - | 7,581 | - | (710) | 6,871 | - | 6,871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1,247 | 869,853 | 362,063 | (533,160) | 322,295 | 1,022,298 | (19,842) | 1,002,456 | |

第133頁至224頁之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 | | |
| 經營產生的現金 | 27 | 21,281 | 40,692 |
| 已付所得稅 | | (16,195) | (14,313)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 5,086 | 26,379 |
|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 | | |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 (31,220) | (22,225)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 6,504 | 55 |
| 於以往年度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27(e) | 884 | – |
| 收購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淨額 | 27(d) | (63) | – |
|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流入淨額 | 27(c) | 1,738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 | (11,099) | (13,755) |
| 已收利息 | | 3,953 | 1,927 |
| 從聯營公司獲得的股息 | | 124 | 400 |
| 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所得股息 | | 767 | 889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28,412) | (32,709) |
|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 | | |
| 借款所得款項 | | 701,137 | 677,432 |
| 償還借款 | | (678,992) | (539,555) |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24,721 | – |
| 已付利息 | | (28,222) | (26,492) |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 | (6,124) | (7,125) |
| 融資費用及保證金付款 | | (7,515) | (6,196) |
| 購股權獲行使所得款項 | | 82 | –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 5,087 | 98,064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 | |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389,230 | 303,18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率變動影響 | | (4,483) | (5,684)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366,508 | 389,230 |

第133頁至224頁之隨附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是一家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從事油田勘探開發、油田技術服務及新能源業務的國際化綜合性能源公司。本集團致力於為石油、天然氣等常規和非常規能源的勘探開發提供綜合性解決方案，並提供碳捕集、利用與封存(「CCUS」)領域全產業鏈條的技術研究與工程技術服務。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王國強先生及吳東方先生(統稱為「控股股東」)。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並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2.1 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而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亦須由管理層作出判斷。涉及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合併財務報表而言誠屬重大之範圍，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續)

2.2 歷史成本法

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除外。

2.3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先前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及／或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續)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²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 |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²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¹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¹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出資 ³ |
|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呈列貨幣 ²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¹ |

¹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除以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於可見未來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續)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要求，並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該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在繼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多項要求的同時，引入在損益表中列報特定類別及已界定的小計項目的新規定，並要求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由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並改進將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資料的匯總及分類。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同時，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作出輕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納。預期應用新訂準則將影響損益表的呈列以及在未來財務報表中的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面臨諸多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乃關注不可預測之金融市場及尋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向海外所作的若干銷售及採購以美元（「美元」）計值。外匯風險亦來自包括銀行借款在內的借款及若干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與美元（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有關。

哈薩克斯坦為本集團收入貢獻最大的海外市場。在哈薩克斯坦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均為堅戈。因此，將該等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將會出現貨幣換算差額，而該等差額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未曾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匯率變動帶來的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若干百分比，而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假定匯率變化將會對本集團的外幣匯兌收益／（虧損）賬目造成以下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財政年度稅前虧損減少／(增加)(二零二四年：稅前虧損減少／(增加))：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人民幣兌美元 | | |
| － 貶值5% | 28,336 | 21,242 |
| － 升值5% | (28,336) | (21,242) |

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臨的以人民幣計值的外匯風險如下：

| |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民幣千元 |
|--------|---------------------------------|---------------------------------|
| 現金 | 76,543 | 29,770 |
| 貿易應收賬款 | 78,433 | 98,304 |
| 其他應收賬款 | 6,233 | 11,369 |
| 貿易應付賬款 | (48,102) | (52,406) |
| 其他應付賬款 | (15,679) | (2,985) |
| 借款 | - | (5,75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源自長期借款、短期借款和租賃負債。以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以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及租賃負債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

根據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浮動利率借款餘額，倘年內該等借款利率上調／下調50個基點，則年內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增加／減少人民幣18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貿易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除外)的賬面值為本集團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面臨集中的信貸風險。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集團」，一間具高信用等級的國有企業)連同其相關實體約佔本集團年內收入的63.7%(二零二四年：75.7%)。本集團政策為確保將服務提供或將產品銷售予具有良好信用記錄的客戶。本集團的信貸銷售僅針對具備適當信用記錄的客戶，信貸期一般為六個月。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回款的過往經驗並無超出有關撥備額，故董事認為已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充分撥備。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主要存於中國、哈薩克斯坦、加拿大及新加坡的主要銀行(本公司之董事認為其具有良好信貸質素)。本集團存放於銀行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的詳情列示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中國－國有上市銀行 | 98,094 | 23,361 |
| 中國－其他上市銀行 | 187,147 | 275,570 |
| 哈薩克斯坦政府擁有的銀行 | 33,808 | 69,987 |
| 新加坡上市銀行 | 32,721 | 13,518 |
| 加拿大上市銀行 | 15,305 | 15,575 |
| 其他上市銀行 | 28,403 | 18,090 |
| 其他 | 15,627 | 8,178 |
| 總計 | 411,105 | 424,27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和合約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如下金融資產和合約資產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1) 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

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較低，乃由於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本集團採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進行減值評估。本公司董事預期該等交易對手的履約行為將不會造成任何損失。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已採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方法對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的進行減值評估，結論為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未顯著增加。由於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其違約的可能性甚微，因此，本公司並無就該等金融資產計提信貸虧損撥備。

(2) 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使用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類。合約資產涉及未入賬在建工程，且與相同類型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具有大致相同的風險特徵。因此，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損失率與合約資產損失率合理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和合約資產減值(續)

(2) 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續)

按此基準，就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釐定之減值損失載列如下：

|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六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 六個月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 兩年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 超過三年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預期損失率 | 1.25% | 3.76% | 27.58% | 57.11% | 93.39% | |
| 賬面總值 | 518,261 | 42,943 | 55,574 | 22,702 | 167,908 | 807,388 |
| 減值損失 | 6,495 | 1,613 | 15,326 | 12,965 | 156,809 | 193,208 |
|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六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 六個月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 兩年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 超過三年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預期損失率 | 1.53% | 3.61% | 27.87% | 53.67% | 83.73% | |
| 賬面總值 | 602,165 | 26,518 | 44,729 | 15,004 | 173,023 | 861,439 |
| 減值損失 | 9,219 | 957 | 12,464 | 8,053 | 144,864 | 175,55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和合約資產減值(續)

(2) 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續)

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之減值損失變動載列如下：

| | 合約資產 | | 貿易應收賬款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於一月一日 | 6,068 | 1,013 | 169,489 | 174,257 |
| 減值撥備 | - | 5,055 | 20,489 | 48,959 |
| 轉回 | (2,368) | - | (299) | (645) |
| 撤銷 | - | - | (157) | (52,206) |
| 匯兌差額 | - | - | (14) | (876)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3,700 | 6,068 | 189,508 | 169,48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和合約資產減值(續)

(3)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僱員現金墊款、向供應商墊款、向合營企業提供貸款、投標擔保及租金按金。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視乎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倘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則減值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損失變動載列如下：

| | 其他應收款項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於一月一日 | 5,179 | 4,729 |
| 減值撥備 | - | 420 |
| 轉回 | (3) | - |
| 撇銷 | (6) | - |
| 匯兌差額 | (8) | 3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5,162 | 5,17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i) 於損益確認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值損失淨額

於損益確認的有關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值損失如下：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減值損失 | 20,489 | 54,014 |
|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損失 | - | 420 |
| 轉回 | (2,670) | (709) |
|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減值損失淨額 | 17,819 | 53,725 |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財務部門進行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財務部門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之滾動預測，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以滿足營運需求。該預測計及本集團的債務融資計劃及法律規定，例如貨幣限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為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分析，該等金融負債已根據於結算日之餘下期間至合約到期日劃分為相關的到期組別。表中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 |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 合約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 賬面值負債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借款 | 569,736 | 85,746 | 13,672 | - | 669,154 | 648,564 |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572,293 | - | - | - | 572,293 | 572,293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80,417 | - | - | - | 80,417 | 80,417 |
| 租賃負債 | 6,428 | 1,468 | 2,141 | 3,907 | 13,944 | 11,361 |
| 總計 | 1,228,874 | 87,214 | 15,813 | 3,907 | 1,335,808 | 1,312,635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借款 | 589,799 | 56,716 | 2,155 | - | 648,670 | 626,375 |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557,385 | - | - | - | 557,385 | 557,385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66,257 | - | - | - | 66,257 | 66,257 |
| 租賃負債 | 6,504 | 5,391 | 950 | 3,387 | 16,232 | 13,626 |
| 總計 | 1,219,945 | 62,107 | 3,105 | 3,387 | 1,288,544 | 1,263,64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乃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總債項除以總權益計算。總債項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的借款、長期借款即期部分及流動及非流動租賃負債。

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總債項 | 659,925 | 640,001 |
| 總權益 | 890,716 | 1,002,456 |
| 資本負債比率 | 74.1% | 63.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

(i) 公平值層級

本節說明釐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按公平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所作的判斷及估計。為得出釐定公平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信程度指標，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層級。各層級之說明如下表所示。

|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 | | | |
|--------|--------|---|---|--------|
| — 股本證券 | 10,988 | — | — | 10,988 |
|--------|--------|---|---|--------|

|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 | | | |
|--------|--------|---|---|--------|
| — 股本證券 | 10,368 | — | — | 10,368 |
|--------|--------|---|---|--------|

年內，經常性公平值計量並無在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之間發生轉移。

第一層級：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的公平值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列賬。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極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公平值所需全部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列入第三層級。未上市股本證券即屬此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需要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會計估計很少會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亦須做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該等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作持續評估。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值。在釐定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是在評估以下方面：(1)是否發生事件或任何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指標；(2)資產的賬面值是否可由可收回金額支持，在使用價值的情況下，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按繼續使用資產而估計；及(3)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折現率。當無法估計個別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折現率或現金流量預測的增長率）可能會嚴重影響減值測試中使用的淨現值及按使用價值計算的可收回金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對賬面值為人民幣352,40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59,855,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人民幣42,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6,197,000元）的使用權資產分別進行減值評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合併利潤表內並無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損失（二零二四年：鑽井業務的減值損失分別為人民幣13,503,000元及人民幣1,516,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詳情分別於附註6及7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來自商品和服務的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來自商品和服務的貿易應收賬款減值由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釐定，並已就債務人特有的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日期現狀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進行調整。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來計算來自商品和服務的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過去應有的分析，將具有相同信貸風險特徵的各種債務人分組。撥備矩陣基於本集團的歷史違約率，並考慮了合理且可支持的前瞻性資料，而無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在每個報告日期，將重新評估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以及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化。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減值損失對估計變動敏感。在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估計減值損失時，管理層須考慮所有相關因素，並以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作出重要的會計估計。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商品和服務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92,17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51,570,000元)，已扣除累計減值損失人民幣189,5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9,489,000元)。

(c) 存貨撥備

倘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轉變導致成本超過其可變現淨值時，則需檢討存貨有否減值。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須使用估計。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預計售價減去所有預計的完工成本和必要的銷售成本。倘未來的實際結果或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有關差額將影響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且撥備可於該等估計變動的年度計提或撥回。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29,59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29,122,000元)，經扣除累計減值損失人民幣100,05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5,819,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主要運營決策者（「主要運營決策者」）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副總裁及董事，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表現並據此分配相應的資源。主要運營決策者亦根據該等財務資料對經營分部作出判定。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即可呈報分部是提供各種產品和服務的實體或實體群，主要運營決策者據此決定分部間之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經營分部依據產品及服務之不同屬性管理。該等實體之財務資料已經分為不同的分部資料呈列，以供主要運營決策者審閱。

主要運營決策者對四個可呈報分部的業績進行評估：鑽井、完井、油藏及其他。該等可呈報分部包括於此類領域提供的各類服務及相關配套製造業務。

(a) 收入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鑽井 | 440,541 | 462,521 |
| 完井 | 280,572 | 280,837 |
| 油藏 | 817,376 | 816,843 |
| 其他* | 174,904 | 133,918 |
| | 1,713,393 | 1,694,119 |

* 其他包括銷售天然氣及提供的相關服務。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其計量方法與合併利潤表內方法一致。主要運營決策者根據除所得稅前開支、折舊及攤銷、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及若干未分配開支的損益（「EBITDA」）對可呈報分部進行業績評估。

金額為人民幣1,090,97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81,676,000元）之收入來自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集團」）及其相關實體，且該等收入乃來自鑽井、完井及油藏分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 | 鑽井 人民幣千元 | 完井 人民幣千元 | 油藏 人民幣千元 | 其他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止年度 | | | | |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440,541 | 280,572 | 817,376 | 174,904 | 1,713,393 |
| 收入確認的時間 | | | | | |
| – 在某一時點 | 16,986 | 148,257 | 69,018 | 174,904 | 409,165 |
| – 在一段時間內 | 423,555 | 132,315 | 748,358 | – | 1,304,228 |
| EBITDA | 33,392 | 39,237 | 49,085 | 6,536 | 128,250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止年度 | | | | |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462,521 | 280,837 | 816,843 | 133,918 | 1,694,119 |
| 收入確認的時間 | | | | | |
| – 在某一時點 | 11,542 | 152,568 | 71,379 | 133,918 | 369,407 |
| – 在一段時間內 | 450,979 | 128,269 | 745,464 | – | 1,324,712 |
| EBITDA | (34,705) | 5,800 | 15,122 | 2,946 | (10,837) |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合併利潤表內並無確認減值損失(二零二四年：鑽井業務產生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損失分別為人民幣13,503,000元及人民幣1,516,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資產分部資料如下：

| | 鑽井 人民幣千元 | 完井 人民幣千元 | 油藏 人民幣千元 | 其他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分部資產 | 475,541 | 595,128 | 459,074 | 49,137 | 1,578,880 |
| 未分配資產 | | | | | 812,703 |
| 總資產 | | | | | 2,391,583 |
| 非流動資產添置(金融資產及遞延 所得稅資產除外) | 17,759 | 18,867 | 7,505 | 4,845 | 48,976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資產分部資料如下：

| | 鑽井 人民幣千元 | 完井 人民幣千元 | 油藏 人民幣千元 | 其他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分部資產 | 476,042 | 693,473 | 463,922 | 50,080 | 1,683,517 |
| 未分配資產 | | | | | 825,148 |
| 總資產 | | | | | 2,508,665 |
| 非流動資產添置(金融資產及遞延 所得稅資產除外) | 6,060 | 9,893 | 2,561 | 4,845 | 23,359 |

附註：

由於本集團負債結餘並無分配至分部，故分部資料內並未納入負債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EBITDA與除所得稅前虧損之間的對賬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可呈報分部的EBITDA | 128,250 | (10,837) |
| 未分配開支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15) | (3,081) | (6,871) |
| —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附註20) | (11,053) | 1,669 |
| — 未分配經常性開支 | (148,260) | (144,094) |
| | (162,394) | (149,296) |
| | (34,144) | (160,133) |
| 折舊及攤銷(附註22) | (56,017) | (55,239) |
| 融資成本(附註23) | (35,609) | (33,002) |
| 融資收入(附註23) | 4,035 | 1,797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121,735) | (246,57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產 | 1,578,880 | 1,683,517 |
| 未分配的資產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17,513 | 106,327 |
| — 未分配存貨 | 57,871 | 70,400 |
| — 未分配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209,435 | 208,253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47,264 | 36,165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66,508 | 389,230 |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10,988 | 10,368 |
|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 3,124 | 4,405 |
| | 812,703 | 825,148 |
| 總資產 | 2,391,583 | 2,508,66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c) 地區分部

下表列示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的地區分部收入。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中國 | 966,615 | 1,044,354 |
| 哈薩克斯坦 | 311,613 | 330,735 |
| 土庫曼斯坦 | 112,918 | 93,721 |
| 印尼 | 116,521 | 57,361 |
| 中東 | 161,888 | 117,583 |
| 加拿大 | 41,612 | 48,501 |
| 其他 | 2,226 | 1,864 |
| | 1,713,393 | 1,694,119 |

下表列示根據本集團各實體註冊地所在國家劃分的地區分部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中國 | 200,565 | 211,247 |
| 印尼 | 74,897 | 82,767 |
| 新加坡 | 32,196 | 30,538 |
| 哈薩克斯坦 | 36,709 | 24,446 |
| 中東 | 27,237 | 27,905 |
| 土庫曼斯坦 | 44,260 | 60,635 |
| 加拿大 | 2,705 | 3,291 |
| 其他 | 17,025 | 17,330 |
| | 435,594 | 458,15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d)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確認以下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合約資產 | 25,702 | 40,380 |
| 減：減值損失 | (3,700) | (6,068) |
| 合約資產總值 | 22,002 | 34,312 |
| 合約負債 | 50,821 | 58,188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合約資產金額為人民幣21,966,000元。

(i) 就合約負債確認收入

下表載列於本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與轉結合約相關的程度。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 | |
| — 鑽井 | 26 | — |
| — 油藏 | 1,386 | 411 |
| — 其他 | 43,177 | 27,217 |
| 總計 | 44,589 | 27,62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d)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續)

(ii) 未履行長期服務合約

下表顯示固定價格長期服務合約的未履行履約責任：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一年內 | 861,640 | 755,548 |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294,718 | 372,068 |
| 超過兩年 | 55,389 | 325,126 |
| 總計 | 1,211,747 | 1,452,74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e)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履約責任

(i) 提供鑽井服務、完井服務及油藏服務

本集團提供鑽井服務、完井服務及油藏服務予其客戶。提供服務之收入於提供服務之會計期間確認。收入按直至報告期末所提供實際服務佔將提供總服務之比例確認，原因是客戶同時獲得及使用有關利益。此乃根據經客戶確認的工作量佔預期總工作量之比例釐定。

一些服務合約包括本集團於提供服務期間向客戶銷售商品，並以獨立履約責任入賬，交易價將根據單獨售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商品收入於交付商品及客戶已收到貨物之時點確認。

倘情況有變，則會修訂收入、成本或完工進度的估計。由此導致的估計收入或成本的任何上升或下降乃於管理層知悉引致作出修訂的情況發生期間於合併利潤表內反映。

如屬定價合約，客戶按付款期支付固定金額。倘本集團提供之服務超逾進度付款，則確認合約資產。倘進度付款超逾所提供服務，則確認合約負債。

倘合約包括時薪，則按本集團有權收取款項之金額確認收入。

(ii) 銷售商品

當商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商品已交付予客戶，客戶對商品的使用或銷售有絕對酌情權，且概無可影響客戶接納商品的未履行義務時)，與銷售壓力計、封隔器及其他商品相關的收入予以確認。當商品運送到指定地點、商品過期及遺失的風險已轉移予客戶，及客戶已按照銷售合約驗收商品，或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驗收標準均已達成時，交付即告完成。

就銷售商品收取的客戶按金確認為合約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樓宇 | 機器及設備 | 汽車 | 傢俬、裝置 及其他 | 石油資源 | 在建工程 其他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期初賬面淨值 | 79,260 | 207,527 | 12,174 | 18,013 | 35,765 | 54,309 | 407,048 |
| 添置 | 633 | 6,297 | 3,707 | 2,804 | 4,700 | 145 | 18,286 |
| 折舊費 | (8,342) | (29,771) | (5,944) | (5,227) | - | - | (49,284) |
| 出售 | - | (2,346) | (566) | (931) | - | - | (3,843) |
| 完成後轉撥 | 14,909 | 54 | 190 | - | - | (15,153) | - |
| 貨幣換算差額 | (64) | 531 | (300) | (232) | 355 | 861 | 1,151 |
| 已確認減值損失 | - | (13,152) | - | (351) | - | - | (13,503) |
| 期末賬面淨值 | 86,396 | 169,140 | 9,261 | 14,076 | 40,820 | 40,162 | 359,855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成本 | 173,297 | 633,553 | 74,943 | 124,450 | 40,820 | 40,162 | 1,087,225 |
| 累計折舊及減值 | (86,901) | (464,413) | (65,682) | (110,374) | - | - | (727,370) |
| 賬面淨值 | 86,396 | 169,140 | 9,261 | 14,076 | 40,820 | 40,162 | 359,855 |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期初賬面淨值 | 86,396 | 169,140 | 9,261 | 14,076 | 40,820 | 40,162 | 359,855 |
| 添置 | - | 18,054 | 513 | 3,299 | 2,104 | 21,453 | 45,423 |
| 折舊費 | (8,213) | (31,081) | (5,539) | (3,477) | - | - | (48,310) |
| 出售 | (1,793) | (62) | (169) | (203) | - | - | (2,227) |
| 完成後轉撥 | - | - | 1,231 | - | - | (1,231) | - |
| 貨幣換算差額 | (956) | 158 | 2 | 164 | (1,374) | (328) | (2,334) |
| 期末賬面淨值 | 75,434 | 156,209 | 5,299 | 13,859 | 41,550 | 60,056 | 352,407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成本 | 165,164 | 645,745 | 74,877 | 123,837 | 41,550 | 60,056 | 1,111,229 |
| 累計折舊及減值 | (89,730) | (489,536) | (69,578) | (109,978) | - | - | (758,822) |
| 賬面淨值 | 75,434 | 156,209 | 5,299 | 13,859 | 41,550 | 60,056 | 352,40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費為人民幣48,31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9,284,000元)已計入經營成本。
- (b) 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6(b)。
- (c) 折舊方法及可使用年期

| | 估計可使用年期 |
|----------|---------|
| 樓宇 | 10至20年 |
| 機器及設備 | 5至10年 |
| 汽車 | 5至7年 |
| 傢俬、裝置及其他 | 3至10年 |

- (d)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處於虧損狀態，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當無法單獨預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存在減值跡象並按資產所屬的相關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對可收回金額開展減值評估。由於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故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合併利潤表內並無確認減值損失(二零二四年：鑽井業務的該等現金產生單元產生人民幣13,503,000元及人民幣1,516,000元)。
- (e)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石油資產指印度尼西亞在建的油井。

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作出審閱，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3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租賃

此附註提供本集團為承租人的租賃資料。

(a)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 |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使用權資產 | | |
| 樓宇 | 16,039 | 19,594 |
| 土地使用權 | | |
| — 中國境內* | 19,083 | 19,600 |
| — 中國境外 | 5,997 | 5,659 |
| 機器及設備 | 1,318 | 2,860 |
| 汽車 | 1,079 | — |
| | 43,516 | 47,713 |
| 減：減值損失 | (1,516) | (1,516) |
| | 42,000 | 46,197 |
| 租賃負債 | | |
| 流動租賃負債 | 5,908 | 5,723 |
| 非流動租賃負債 | 5,453 | 7,903 |
| | 11,361 | 13,626 |

*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主要指就位於中國且租期為50年的租賃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使用權剩餘年期為37年（二零二四年：38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租賃(續)

(a)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添置為人民幣3,55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073,000元)。

租期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時，本集團採用合同的定義並釐定合同的有效期限。此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持有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除外。租賃資產(土地使用權除外)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

就終止選擇權而言，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是否可合理確定不會行使。就設備租賃合同的續租選擇權而言，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鑒於該等設備曾在有限時期內用於若干服務項目，故合理確定不會行使。就樓宇的租賃合同的續租選擇權而言，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合理確定不會行使，且董事認為不計入租賃負債的樓宇的租賃合同未來潛在租賃付款屬非重大，因此無需進一步披露。

(b) 於合併利潤表確認的金額：

| | 附註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 | | | |
| 樓宇 | | 4,162 | 3,781 |
| 土地使用權 | | 767 | 651 |
| 機器及設備 | | 1,381 | 244 |
| 汽車 | | 497 | — |
| | 22 | 6,807 | 4,676 |
| 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 | 23 | 869 | 864 |
| 與短期及低價值租賃有關的開支 | | 124,211 | 133,723 |
| 使用權資產減值損失 | | — | 1,51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租賃(續)

(c) 現金流出顯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支付租賃本金部分 | 6,124 | 7,125 |
| 支付租賃利息開支 | 869 | 864 |
|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開支 | 124,211 | 133,723 |
| | 131,204 | 141,712 |

(d)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

本集團租賃各項樓宇、土地使用權、機器及設備。一般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間載列如下。

| | |
|-------|--------|
| 樓宇 | 2至20年 |
| 土地使用權 | 30至50年 |
| 機器及設備 | 2至5年 |
| 汽車 | 3年 |

租賃期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持有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技術、計算機軟件及許可權。詳情如下：

| | 技術 人民幣千元 |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千元 | 許可權*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期初賬面淨值 | 70 | 1,078 | 13,413 | 14,561 |
| 攤銷費 | (42) | (481) | (756) | (1,279) |
| 貨幣換算差額 | (1) | - | - | (1) |
| 期末賬面淨值 | 27 | 597 | 12,657 | 13,281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成本 | 17,241 | 7,238 | 15,114 | 39,593 |
| 累計攤銷及貨幣換算差額 | (17,214) | (6,641) | (2,457) | (26,312) |
| 賬面淨值 | 27 | 597 | 12,657 | 13,281 |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期初賬面淨值 | 27 | 597 | 12,657 | 13,281 |
| 攤銷費 | - | (144) | (756) | (900) |
| 期末賬面淨值 | 27 | 453 | 11,901 | 12,381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成本 | 17,241 | 7,238 | 15,114 | 39,593 |
| 累計攤銷及貨幣換算差額 | (17,214) | (6,785) | (3,213) | (27,212) |
| 賬面淨值 | 27 | 453 | 11,901 | 12,381 |

* 指在中國若干區域銷售天然氣的許可權。

(a) 攤銷方法及可使用年期

| | 估計可使用年期 |
|-------|---------|
| 計算機軟件 | 3至5年 |
| 技術 | 不超過5年 |
| 許可權 | 5至20年 |

有關無形資產的其他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3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a)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名單載列如下：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 已發行股本詳情 |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權益 | | 非控股權益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權益 | |
|------------------|-------------------|-----------|-----------------|-------------------------|--------|----------------------|-------|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北京華油油氣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油田服務，中國 | 人民幣353,790,000元 | 98.59% | 98.59% | 1.41% | 1.41% |
| 新疆華油油氣工程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油田服務，中國 | 人民幣149,142,404元 | 100% | 100% | - | - |
| 新疆華油能源工程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油田服務，中國 | 人民幣65,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 新疆華油新海石油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油田服務，中國 | 人民幣41,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 北京華油環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貿易，中國 | 人民幣15,600,000元 | 95% | 95% | 5% | 5% |
| 新疆新能華油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油田服務，中國 |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 廊坊華油能源技術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貿易，中國 | 1,000,000美元 | 100% | 100% | - |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續)

(a) 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名單載列如下：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 已發行股本詳情 |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益 | | 非控股權益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益 | |
|-----------------------------------|-------------------|-------------|-------------------|------------------------|-------|---------------------|-------|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諾斯石油工具(天津)有限公司 |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 製造, 中國 | 36,265,000美元 | 100% | 100% | - | - |
| Enecal PTE. Limited | 新加坡, 有限責任公司 | 製造, 新加坡 | 3,550,000新加坡元 | 100% | 100% | - | - |
| M-Tech service LLP | 哈薩克斯坦, 有限合夥公司 | 油田服務, 哈薩克斯坦 | 87,200堅戈 | 100% | 100% | - | - |
| OS Technology Services LLP | 哈薩克斯坦, 有限合夥公司 | 油田服務, 哈薩克斯坦 | 151,800堅戈 | 100% | 100% | - | - |
| Pioneer Petrotech Services Inc. | 加拿大, 有限責任公司 | 製造, 加拿大 | 15加元 | 100% | 100% | - | - |
| PT.Enecal Indonesia | 印尼, 有限責任公司 | 油田服務, 印尼 | 82,912,352,000印尼盾 | 95% | 95% | 5% | 5% |
| 華油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 投資控股, 香港 | 1,000,000港元 | 100% | 100% | - | - |
| QUINTUS OIL&GAS PTE. LTD. (ii) | 新加坡, 有限責任公司 | 投資控股, 新加坡 | 10,000,000新加坡元 | 55% | 55% | 45% | 4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續)

(a) 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名單載列如下：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 已發行股本詳情 |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權益 | | 非控股權益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權益 | |
|----------------------------|-------------------|------------|-------------------|-------------------------|--------|----------------------|-------|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PT CIPTA NIAGA GEMILANG(i) | 印尼，有限責任公司 | 油氣勘探及開採，印尼 | 12,000,000,000印尼盾 | 92.86% | 92.86% | 7.14% | 7.14% |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中外合資企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董事認為，上表列載之本公司附屬公司對本集團的收入、除所得稅前溢利有重大貢獻或持有本集團資產之重大部分。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二日，QUINTUS OIL&GAS PTE.LTD.以現金代價29,428,800,000印尼盾(相當於人民幣13,756,000元)收購了PT CIPTA NIAGA GEMILANG(「CNG」)95%的股權。CNG主要從事油氣勘探及開採。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印度尼西亞能源和礦產資源部宣佈CNG與一名獨立第三方PT RUKUN RAHARJA TBK(「RUKUN」)聯合成功中標，獲得印度尼西亞賈邦登加油氣區塊的勘探和開發權，有效期為30年。因該收購，價值人民幣16,145,000元的未探明儲量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內確認及呈列。
- (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名股東向QUINTUS OIL&GAS PTE. LTD.注資，其中QUINTUS OIL&GAS PTE. LTD.的非控股權益注資約3.5百萬美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之間的所有權權益於年內並無攤薄或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續)

(a) 附屬公司(續)

附註：(續)

(iii) 重大非控股權益

QUINTUS OIL&GAS PTE. LTD.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 非控股權益所持股權比例 | 45% | 45%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年度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利潤 | 18 | 115 |
|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於報告日期非控股權益的累計結餘： | 23,979 | (782)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 - | - |
| 開支總額 | (240) | (44) |
| 年度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 41 | 255 |
| 流動資產 | 106,039 | 44,985 |
| 非流動資產 | 13,378 | 13,378 |
| 流動負債 | 66,612 | 50,529 |
|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52,269) | 2,281 |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 52,128 | (5,395)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 (141) | (3,114) |

除上述非控股權益外，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均不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續)

(b) 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名單載列如下：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定實體類別 |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權益 | | 計量方法 |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 新疆博塔油田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油田服務，中國 | 24% | 24% | 權益法 |

(c) 合營企業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企業名單載列如下：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定實體類別 |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 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所 直接持有的擁有權權益 | | 計量方法 |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 Sinostone Bioethanol Manufacturing Limited | 加納，有限責任公司 | 製造，加納 | 60% | 60% | 權益法 |

(d) 合營運營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附屬公司CNG與PIONEER OIL INDONESIA(「POI」)訂立營運合作協議(「協議」)，據此，CNG已同意與POI合作於印度尼西亞賈邦登加區塊的某區域開展油氣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根據經營合作協議，POI將承擔賈邦登加區塊某區域的全部營運成本。根據協議的條款，其被視為合營運營。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確認合營運營的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存貨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項目材料及消耗品 | 501,882 | 496,255 |
| 在進行工作量 | 127,764 | 128,686 |
| | 629,646 | 624,941 |
| 減：存貨撥備 | (100,052) | (95,819) |
| | 529,594 | 529,122 |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經營成本」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488,54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01,992,000元）。

存貨撥備變動如下：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於一月一日 | (95,819) | (83,940) |
| 撥備 | (7,012) | (12,988) |
| 核銷 | 2,672 | - |
| 匯兌差額 | 107 | 1,109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0,052) | (95,81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收賬款(a) | 781,686 | 821,059 |
| 減：減值損失 | (189,508) | (169,489) |
|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 592,178 | 651,570 |
| 應收票據(a) | 676 | 706 |
| 減：減值損失 | (6) | (6) |
| 應收票據淨額 | 670 | 700 |
| | 592,848 | 652,270 |

附註：

(a)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六個月內 | 509,421 | 584,939 |
| 六個月至一年 | 34,870 | 20,619 |
| 一年至兩年 | 50,802 | 29,335 |
| 兩年至三年 | 20,404 | 14,232 |
| 超過三年 | 166,865 | 172,640 |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 | 782,362 | 821,765 |
| 減：減值損失 | (189,514) | (169,495) |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值 | 592,848 | 652,270 |

(b) 若干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擔保，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6(a)(i)、(d)(i)。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即期 | | |
| 向供應商墊款 | 81,195 | 81,957 |
| 預付稅項 | 107,211 | 107,927 |
| 減：撥備 | (3,992) | (3,526) |
| 非金融資產總值 | 184,414 | 186,358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49,972 | 57,103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款項(附註30(b)) | 36,924 | 37,752 |
| 向合營企業提供貸款(a) | – | 12,273 |
| 減：減值損失 | (5,162) | (5,179) |
| 金融資產總值 | 81,734 | 101,949 |
| 即期金融資產總值 | 266,148 | 288,307 |
| 非即期 | |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1 | 11,898 |
| 向合營企業提供貸款(a) | 12,660 | – |
| 向第三方提供貸款(b) | – | 10,783 |
| 減：減值損失 | – | – |
| 金融資產總值 | 12,661 | 22,681 |
| 非即期金融資產總值 | 12,661 | 22,681 |
| 總計 | 278,809 | 310,988 |

附註：

- (a) 向合營企業提供的貸款以8%的年利率計息。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貸款到期日延期至報告日之前的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而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 (b) 向潛在業務合作夥伴提供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到期的貸款，已於二零二五年悉數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受限制銀行存款(a) | 47,264 | 36,165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手頭現金 | 2,667 | 1,116 |
| — 銀行存款 | 363,841 | 388,114 |
| | 366,508 | 389,230 |
| | 413,772 | 425,395 |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存款為持作投標或履行油田服務項目之擔保，擔保將於投標或合同完成後解除。
- (b) 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243,64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88,669,000元）。人民幣不可隨意兌換成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大陸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通過獲授權開展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換算成其他貨幣。
- (c) 誠如附註9所披露，CNG與POI訂立營運合作協議。根據該協議的條款，CNG與POI同意以CNG的名義開立銀行賬戶，收取POI的投資款項，便於合營運營日常運營（「合營運營銀行賬戶」）。由於CNG並無單方控制合營運營銀行賬戶，故未併入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運營銀行賬戶的餘額約為996,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7,16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股本

| | 股份數目 (千股) | 股本 人民幣千元 |
|---|--------------|-------------|
| 法定： | | |
|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 5,000,000 | 3,219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1,953,776 | 1,247 |
| 加：行使購股權 | 360 | —*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54,136 | 1,247 |

* 低於人民幣1,000元。

15. 其他儲備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合併儲備(a) | (148,895) | (148,895)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b) | 220,367 | 217,320 |
| 法定儲備(c) | 93,699 | 93,035 |
| 資本儲備 | 209,850 | 209,850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8,627) | (9,247) |
| | 366,394 | 362,06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其他儲備(續)

附註：

(a)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根據為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於聯交所上市的本集團重組(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完成)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所支付的代價總額。

(b)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授出日期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尚可行使購股權數目如下：

| 授出日期 | 到期日 | 行使價 港元 | 已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千份) | 尚未行使購股權 | |
|-----------------------|-------------|-----------|-----------------------|--------------------------|--------------------------|
| | | | |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股) |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股) |
| 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 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日 | 0.49 | 130,000 | 98,668 | 98,668 |
|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 二零二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 0.74 | 60,000 | 58,300 | 58,300 |
|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五日 | 0.53 | 37,000 | 37,000 | 37,000 |
|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三三年三月三十日 | 0.25 | 185,300 | 184,940 | 185,300 |
| 總計 | | 0.42 | 412,300 | 378,908 | 379,268 |
| 於年末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 | | | | 4.41年 | 5.41年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其他儲備(續)

附註：(續)

(b)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之加權平均行使價之變動如下：

| | 二零二五年 | | 二零二四年 | |
|-----------------|-----------------------|---------------|-----------------------|---------------|
| | 每份購股權之 平均行使價 港元 | 購股權數目 (千股) | 每份購股權之 平均行使價 港元 | 購股權數目 (千股) |
| 於一月一日 | 0.42 | 379,268 | 0.42 | 379,268 |
| 已授出 | - | - | - | - |
| 已行使 | 0.25 | (360) | - | - |
| 屆滿 | - | - |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行使 | 0.42 | 378,908 | 0.42 | 379,268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產生的開支總額為人民幣3,08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871,000元)，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的一部分。

(c) 法定儲備

| |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92,325 |
| 轉撥 | 710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93,035 |
| 轉撥 | 664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3,699 |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其組織章程，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比例轉撥其年度法定淨利潤(經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的10%至法定儲備基金賬戶。倘該等儲備基金結餘達到該等實體註冊股本的50%，則可選擇任何進一步轉撥。法定儲備基金可獲動用，以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或經適當批准後用以增加資本。然而，除用以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外，該等法定儲備基金於動用後必須維持在註冊股本25%的最低水平。此儲備不可分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借款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長期借款： | | |
| — 銀行貸款，有抵押(a) | 95,073 | 69,466 |
| — 自第三方的貸款，有抵押(b) | 98,200 | 95,158 |
| — 自第三方的貸款，無抵押(c) | — | 5,751 |
| | 193,273 | 170,375 |
| 減： | | |
| 長期借款非即期部分： | | |
| — 銀行貸款，有抵押(a) | 57,583 | 23,522 |
| — 自第三方的貸款，有抵押(b) | 38,240 | 31,552 |
| 長期借款非即期部分 | 95,823 | 55,074 |
| 長期借款即期部分 | 97,450 | 115,301 |
| 短期借款： | | |
| — 銀行貸款，有抵押(d) | 382,014 | 393,000 |
| — 銀行貸款，無抵押(e) | 15,987 | 20,000 |
| — 自第三方的貸款，有抵押(f) | 20,000 | 20,000 |
| — 自第三方的貸款，無抵押(g) | 37,290 | 23,000 |
| | 455,291 | 456,000 |

附註：

(a) 長期有抵押銀行貸款包括：

- (i) 人民幣94,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7,500,000元)的貸款以5.00%(二零二四年：5.50%)的年利率計息，並以收取若干貿易應收賬款的權利作為抵押。
- (ii) 人民幣1,07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66,000元)的貸款按新加坡隔夜平均利率預先利息(「SORA」)加利潤率2.50%(二零二四年：三個月掉期利率加3.50%)計息，並以使用權資產及本公司提供的擔保作抵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SORA平均利率為2.29%(二零二四年：2.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借款(續)

附註：(續)

- (b) 本集團來自第三方金融機構的長期有抵押貸款以介乎4.49%至6.80%(二零二四年：4.49%至7.81%)的利率計息，並以賬面值人民幣152,27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44,304,000元)的若干機器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擔保作抵押。
- (c) 本集團在二零二五年並未從第三方獲得任何長期無擔保貸款(二零二四年：利率為10.00%)。
- (d) 短期有抵押銀行貸款包括：
 - (i) 合共人民幣60,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0,000,000元)的貸款以5.50%(二零二四年：5.00%至5.50%)的年利率計息，並收取若干貿易應收賬款的權利作抵押。
 - (ii) 合共人民幣80,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5,000,000元)的貸款以介乎2.95%至3.68%(二零二四年：3.05%至5.26%)的年利率計息，由第三方擔保公司作擔保。
 - (iii) 合共人民幣242,01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08,000,000元)的貸款以介乎2.25%至4.76%(二零二四年：2.30%至4.50%)的年利率計息，並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 (e) 本集團的短期無抵押銀行貸款按介乎3.50%至4.60%的利率(二零二四年：1.50%至4.60%)計息。
- (f) 本集團向第三方機構取得的短期有抵押貸款按年利率5.00%(二零二四年：5.10%)計息，並由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以人民幣17,41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90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質押提供擔保。
- (g)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來自第三方機構的短期無抵押貸款以介乎5.00%至9.00%(二零二四年：6.00%)的年利率計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借款(續)

附註：(續)

(h) 本集團的借款風險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固定利率借款 | 612,491 | 594,409 |
| 浮動利率借款 | 36,073 | 31,966 |
| | 648,564 | 626,375 |

(i)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相等於合約利率)範圍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固定利率借款 | 2.25%至9.00% | 1.50%至10.00% |
| 浮動利率借款 | 2.29%至3.10% | 2.97%至3.20% |

(j) 本集團借款的分析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人民幣 | 611,201 | 618,659 |
| 美元 | 36,290 | 5,751 |
| 新加坡元 | 1,073 | 1,965 |
| | 648,564 | 626,37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借款(續)

附註：(續)

(k) 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的到期情況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一年內 | 552,741 | 571,301 |
| 一年至兩年 | 82,594 | 53,002 |
| 兩年至五年 | 13,229 | 2,072 |
| | 648,564 | 626,375 |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其部分使用權資產和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作抵押。已質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 |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 使用權資產 | 1,073 |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154,000 | 167,500 |

17.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六個月內 | 415,435 | 373,975 |
| 六個月至一年 | 30,067 | 48,836 |
| 一年至兩年 | 38,002 | 44,567 |
| 兩年至三年 | 15,028 | 19,832 |
| 三年以上 | 73,761 | 70,175 |
| | 572,293 | 557,38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應付工資及福利 | 71,344 | 91,270 |
| 其他應付稅項 | 24,071 | 31,685 |
| 其他應付款項－關連方 | 14,872 | 14,872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 | 4,236 | 2,995 |
| 其他應付款項 | 61,309 | 48,390 |
| | 175,832 | 189,212 |

19.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不計及相同稅務權區內有關結餘抵銷）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租賃負債 | 稅項虧損 | 資產減值 | 未變現 利潤* | 應計開支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3,147 | 40,715 | 46,925 | 22,750 | 4,631 | 118,168 |
| (扣除自)／計入利潤表 | (221) | (10,776) | 3,158 | (1,167) | (423) | (9,429)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1,554 | (400) | (632) | (234) | 288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2,926 | 31,493 | 49,683 | 20,951 | 3,974 | 109,027 |
| (扣除自)／計入利潤表 | (490) | 6,155 | 3,396 | 2,816 | (82) | 11,795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581 | (568) | (687) | (471) | (1,145)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36 | 38,229 | 52,511 | 23,080 | 3,421 | 119,677 |

* 與未變現利潤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乃主要來自於集團內轉讓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存貨之未變現利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遞延所得稅(續)

(a)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不計及相同稅務權區內有關結餘抵銷)如下:(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 若干附屬 公司未匯出 盈利的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 收購附屬 公司的估值增值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2,769 | 22,898 | 3,354 | 29,021 |
| 計入利潤表 | (69) | (1,392) | (205) | (1,666)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2,700 | 21,506 | 3,149 | 27,355 |
| (計入)/扣除利潤表 | (536) | 414 | (173) | (295)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64 | 21,920 | 2,976 | 27,060 |

* 與若干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乃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預期用作日後股息派發的累計利潤。根據該等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地的地方稅務條例，該等附屬公司在宣派或派付股息時，將須對該等股息徵收預扣稅。

(b) 未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詳情如下：

- (i)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會在可能透過未來可徵稅利潤實現相關稅項利潤之情況下確認稅項虧損結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172,64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9,307,000元)，有關虧損金額為人民幣989,14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11,503,000元)，該虧損金額可予結轉，以應對未來可徵稅收入及將於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五年期間屆滿。
- (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若干附屬公司未匯出盈利合共約人民幣619,48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65,722,000元)的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30,97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3,321,000元)，因其認為未匯出盈利將保留於相關附屬公司，以供日後投資及擴張活動之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匯兌虧損淨額 | (8,652) | (3,038) |
| 其他 | (2,401) | 4,707 |
| | (11,053) | 1,669 |

21. 僱員福利開支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工資、薪金及津貼 | 439,412 | 509,704 |
| 住房福利 | 17,185 | 18,774 |
| 退休金成本* | 75,380 | 84,585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15) | 3,081 | 6,871 |
| 福利及其他開支 | 30,771 | 21,567 |
| | 565,829 | 641,501 |

*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沒收供款可用於扣減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供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數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董事 | 2 | 2 |
| 非董事個人 | 3 | 3 |
| | 5 | 5 |

該等年度已付及應付本集團最高薪酬人士中非董事個人的總酬金載列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 2,739 | 3,045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607 | 1,353 |
| 退休福利及其他 | 374 | 360 |
| | 3,720 | 4,758 |

薪酬介乎下列組別：

| 薪酬組別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數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 2 | 2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 -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 1 |
| | 3 | 3 |

附註：於釐定薪酬組別時並無考慮以股份為基礎的非現金付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3,389) | (1,185) |
| 銷售稅及附加費 | 8,194 | 8,300 |
| 折舊 | | |
| — 使用權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附註7) | 6,807 | 4,676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 | 48,310 | 49,284 |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8) | 900 | 1,279 |
|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 2,135 | 3,050 |

23. 融資成本淨額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融資收入： | | |
| — 利息收入 | 3,953 | 1,927 |
| 融資活動之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 82 | (130) |
| 融資收入 | 4,035 | 1,797 |
| 利息開支： | | |
| — 銀行借款 | (20,581) | (20,272) |
| — 租賃負債 | (869) | (864) |
| — 其他借款 | (8,687) | (6,600) |
| 銀行手續費及其他 | (5,472) | (5,266) |
| 融資成本 | (35,609) | (33,002) |
| 融資成本淨額 | (31,574) | (31,20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所得稅開支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即期所得稅(a) | 18,995 | 9,245 |
| 遞延所得稅 | (12,090) | 7,763 |
| 所得稅開支 | 6,905 | 17,008 |

附註：

(a) 即期所得稅

- (i)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就法定財務申報目的而言之利潤為基準，並經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收入及開支項目作出調整後而計提撥備。法定所得稅按單一實體基準評估，依彼等之經營業績而定。
- (iii) 本集團於新加坡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7%稅率繳納新加坡利得稅（二零二四年：17%）。
- (iv) 於哈薩克斯坦成立的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0%（二零二四年：20%）。
- (v) 於加拿大成立的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二零二四年：25%）。
- (vi) 其他地方產生的利得稅按該等溢利產生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所得稅開支(續)

附註：(續)

- (b) 有關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虧損的所得稅與採用適用於綜合實體利潤之加權平均稅率計算之可能出現的理論金額之差異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121,735) | (246,577) |
| 按各個國家的國內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金 | (13,637) | (45,402) |
| 就課稅而言不可扣減的開支 | 6,499 | 12,870 |
| 採用權益法核算的對應佔投資業績的影響 | 293 | (656) |
|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務虧損及暫時性差異 | (5,279) | (6,967) |
| 未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 | 19,029 | 57,163 |
| 所得稅開支 | 6,905 | 17,008 |

2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26.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乃以本公司擁有人的應佔虧損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得出。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 (125,881) | (256,231) |
|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 1,953,900 | 1,953,776 |
|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 (0.064) | (0.13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6. 每股虧損(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經調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可攤薄潛在普通股獲轉換而計算得出。本公司有一大類可攤薄潛在普通股：購股權。

由於該等購股權經調整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的年均市場價，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已發行購股權。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購股權並未產生攤薄影響，而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27.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產生的現金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121,735) | (246,577) |
|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 |
| 折舊費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22) | 48,310 | 49,284 |
| — 使用權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附註7、22) | 6,807 | 4,676 |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8) | 900 | 1,279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附註22) | (3,389) | (1,185) |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9) | —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所得股息收入 | (767) | (889) |
| 使用權資產減值損失 | — | 1,516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 — | 13,503 |
| 存貨撇減及預付款撥備 | 4,814 | 12,961 |
|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 17,819 | 53,725 |
| 匯兌虧損淨額(附註20、23) | 8,570 | 3,168 |
| 利息收入(附註23) | (3,953) | (1,927) |
| 借款及租賃利息開支(附註23) | 30,137 | 27,736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1) | 3,081 | 6,871 |
| 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應佔虧損/(收益)淨額 | 1,170 | (2,625) |
| 營運資金變動： | | |
| 存貨 | (2,099) | 99,119 |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 | 54,513 | 283,560 |
|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11,747 | (41,351) |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12,160 | (214,557)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 (46,795) | (7,595) |
| 經營產生現金淨額 | 21,281 | 40,69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現金流量資料(續)

(b) 淨債項對賬

(i) 淨債項分析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66,508 | 389,230 |
| 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 (552,741) | (571,301) |
| 借款－須於一年後償還 | (95,823) | (55,074) |
| 租賃負債 | (11,361) | (13,626) |
| 淨債項 | (293,417) | (250,771) |
| 現金及流動投資 | 366,508 | 389,230 |
| 總債項－固定利率 | (623,852) | (608,035) |
| 總債項－浮動利率 | (36,073) | (31,966) |
| 淨債項 | (293,417) | (250,77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現金流量資料(續)

(b) 淨債項對賬(續)

(ii) 淨債項變動

| | 其他資產 | | 融資活動負債 | | 總計 |
|-------------------|-----------------------|-----------------------|-----------------------|-----------------|------------------|
| | 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 人民幣千元 | 一年內 到期的借款 人民幣千元 | 一年後 到期的借款 人民幣千元 | 租賃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淨債項 | 303,180 | (416,210) | (77,206) | (24,221) | (214,457) |
| 現金流量 | 91,734 | 47,218 | (185,095) | 7,125 | (39,018) |
| 租賃變動 | - | - | - | 3,396 | 3,396 |
| 外匯調整 | (5,684) | (34) | - | 74 | (5,644) |
| 應計利息開支 | - | (1,244) | - | - | (1,244) |
| 將金額重新分類至即期部分 | - | (201,031) | 201,031 | - | - |
| 融資費用及保證金付款 | - | - | 6,196 | - | 6,196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債項 | 389,230 | (571,301) | (55,074) | (13,626) | (250,771) |
|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淨債項 | 389,230 | (571,301) | (55,074) | (13,626) | (250,771) |
| 現金流量 | (18,239) | 153,986 | (181,900) | 6,124 | (40,029) |
| 租賃變動 | - | - | - | (3,941) | (3,941) |
| 外匯調整 | (4,483) | 125 | - | 82 | (4,276) |
| 應計利息開支及融資費用 | - | (4,465) | - | - | (4,465) |
| 將金額重新分類至即期部分 | - | (131,086) | 131,086 | - | - |
| 融資費用及保證金付款 | - | - | 10,065 | - | 10,065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債項 | 366,508 | (552,741) | (95,823) | (11,361) | (293,417)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現金流量資料(續)

(c)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淨額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出售所產生現金流入淨額： | |
| 現金代價 | 2,550 |
| 減：所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812) |
| | 1,738 |

(d)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淨額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 |
| 已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減：現金代價 | (63) |
| | (63) |

- (e)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上年度出售聯營公司的所得款項約人民幣884,000元，已計入過往年度的其他應收款項。該結餘已於年內悉數結算。

28. 或有負債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時而會發生索償或其他法律程序。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預期除已於財務報表中撥備外，不存在任何或有負債將構成重大負債的事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9. 承擔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5,652 | 12,235 |
| 勘探及評估 | 39,878 | 42,458 |

30. 關連方交易

除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關連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a)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就僱員提供之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 8,883 | 9,260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853 | 1,884 |
| 退休福利及其他 | 1,381 | 1,281 |
| | 11,117 | 12,425 |

(b) 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未償還結餘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其他應收賬款(附註12) | | |
| — 合營企業 | 36,924 | 37,75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0. 關連方交易(續)

(c) 向合營企業提供的貸款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向合營企業提供的貸款(附註12) | 12,660 | 12,273 |

(d) 與關連方的交易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所載，華油能源(香港)有限公司(「華油能源香港」)與優先股東擁有的若干公司(「非控股股東」)簽訂的獨家認購期權協議，華油能源香港就非控股股東行使認購期權。因此，華油能源香港將以轉讓文件的方式從非控股股東收購合共350,000股優先股，總代價約為3,200,000新加坡元(「該等交易」)。該等交易已於二零二二年完成，代價(相當於人民幣14,872,000元)尚未支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 | 1,245,694 | 1,263,385 |
| 流動資產 | | | |
|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 1,529 | 63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233 | 87 |
| 總資產 | | 1,247,456 | 1,263,535 |
| 權益及負債 | | | |
| 股本 | | 1,247 | 1,247 |
| 股份溢價 | 附註(a) | 869,969 | 869,853 |
| 其他儲備 | 附註(a) | 433,266 | 430,219 |
| 貨幣換算差額 | 附註(a) | 79,312 | 97,449 |
| 累計虧損 | 附註(a) | (156,107) | (153,265) |
| 權益總額 | | 1,227,687 | 1,245,503 |
| 流動負債 | | |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 19,769 | 18,032 |
| 總負債 | | 19,769 | 18,032 |
| 總權益及負債 | | 1,247,456 | 1,263,535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簽署。

吳東方
董事

李強
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 |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 貨幣換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149,736) | 869,853 | 423,348 | 85,389 | 1,228,854 |
| 年內虧損 | (3,529) | - | - | - | (3,529)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6,871 | - | 6,871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 | 12,060 | 12,060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3,265) | 869,853 | 430,219 | 97,449 | 1,244,256 |
|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153,265) | 869,853 | 430,219 | 97,449 | 1,244,256 |
| 年內虧損 | (2,842) | - | - | - | (2,842)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3,081 | - | 3,081 |
| 行使購股權 | - | 116 | (34) | - | 82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 | (18,137) | (18,137)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6,107) | 869,969 | 433,266 | 79,312 | 1,226,44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薪酬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如下：

| | 袍金 人民幣千元 | 薪金 人民幣千元 |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 住房津貼 人民幣千元 | 津貼、實物 利益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吳東方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 - | 1,500 | - | 83 | 91 | 1,674 |
| 李強先生 | - | 550 | - | 36 | 128 | 714 |
| 丁克臣先生* | - | 1,934 | - | - | 180 | 2,114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王國強先生** | 170 | - | - | 21 | 18 | 209 |
| 陳春花女士 | 170 | - | - | 21 | 18 | 209 |
| 武吉偉先生 | 163 | - | - | - | 8 | 171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胡國強先生 | 275 | - | - | - | 8 | 283 |
| 張渝涓女士 | 275 | - | - | - | 8 | 283 |
| 馬小虎先生 | 275 | - | - | - | 8 | 283 |
| | 1,328 | 3,984 | - | 161 | 467 | 5,94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薪酬(續)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如下：

| | 袍金 人民幣千元 | 薪金 人民幣千元 |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 住房津貼 人民幣千元 | 津貼、實物 利益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吳東方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 - | 1,471 | - | 75 | 118 | 1,664 |
| 李強先生 | - | 1,163 | - | 50 | 136 | 1,349 |
| 丁克臣先生* | - | 1,641 | - | - | 393 | 2,034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王國強先生** | 488 | - | - | 25 | 28 | 541 |
| 陳春花女士 | 244 | - | - | 31 | 27 | 302 |
| 武吉偉先生 | 229 | - | - | - | 19 | 248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胡國強先生 | 274 | - | - | - | 19 | 293 |
| 張渝涓女士 | 274 | - | - | - | 19 | 293 |
| 馬小虎先生 | 274 | - | - | - | 19 | 293 |
| | 1,783 | 4,275 | - | 181 | 778 | 7,017 |

*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丁克臣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王國強先生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b) 董事退休福利

年內，並無向董事(直接或間接)派付或作出由本集團運作的退休福利，亦無就董事職務或有關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事務管理的其他服務向董事應付的退休福利(二零二四年：無)。

(c) 董事職務終止福利

年內，並無就董事服務終止向董事(直接或間接)支付或給予任何款項或福利，董事亦無任何應收款項或福利；亦無任何應付款項(二零二四年：無)。

(d) 因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年內，並無因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代價，第三方亦無應收代價(二零二四年：無)。

(e) 關於以董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與該等董事有關聯之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資料

並無關於以董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聯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二零二四年：無)。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截至本年度末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二四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3.1 合併的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可控制的所有實體。倘本集團可透過參與實體的業務而享有或有權取得該實體的可變回報且能夠透過其對該實體活動的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合併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取消合併入賬。

本集團以購買會計法為業務合併列賬（請參閱附註33.2）。

集團公司間的交易、結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益，均於合併時沖銷。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中的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未變現虧損亦予抵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

於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合併利潤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財務狀況表單獨列示。

(b)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不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於一般情況下，本集團擁有介乎20%至50%的投票權。於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見下文附註33.1(d)）入賬。

(c) 合營安排

投資合營安排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資企業，惟視乎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定。本集團已評估合營安排的性質並將其釐定為合資企業。合資企業按權益法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 合併的原則及權益會計法(續)

(d) 權益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被投資方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被投資方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沖銷。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沖銷，除非該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權益入賬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的賬面值根據附註33.8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 合併的原則及權益會計法(續)

(e)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停止綜合入賬或按權益入賬一項投資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按公平值計量，而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指明／許可的另一權益類別內。

倘於一間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僅有一定比例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不論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被收購業務之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本權益；
- 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以逐項收購基準，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所轉讓代價；
- 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高於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如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其差額將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倘現金代價任何部分的支付日期延後，未來應付數額會貼現至交易日期的現值。所採用的貼現率為該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根據相若的條款及條件，向獨立融資人獲取相類借款的借款利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數額其後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收購方過去於被收購方持有之權益之收購日期賬面值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3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投資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之賬內。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之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之全面收入總額，或在獨立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在合併財務報表之賬面值時，則必須對於附屬公司的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33.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按與主要運營決策者獲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方式呈報。主要運營決策者(負責經營分部的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為制定戰略決策的本公司行政總裁、副總裁及董事。

33.5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實體之主要營運地區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而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本集團的呈報貨幣人民幣呈報。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以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產生的匯兌盈虧在合併利潤表中確認。

與借款相關的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合併利潤表之「融資成本」內列賬。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按淨額基準於合併利潤表之「其他收入或其他開支淨額」內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5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公司

所有集團公司如持有與呈報貨幣不一致的功能貨幣(其中並無任何公司持有通脹嚴重的經濟體系的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兌換為呈報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之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各利潤表及全面收益表之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現行匯率之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於合併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組成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借款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因收購境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作該境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外幣換算差額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

(d) 出售海外業務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業務於權益累計的所有貨幣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5 外幣換算(續)

(d) 出售海外業務(續)

倘部分出售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按此比例將累計匯兌差額重新歸類為非控股權益，而並不於損益內確認。對於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而並無造成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按此比例將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33.6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成本亦可包括由權益轉撥的外幣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符合現金流量對沖的任何收益／虧損。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列賬，包括預備就擬定用途進行的在建工程所需的興建成本、機器及其他開支以及於資產可用作擬定用途前產生並符合資本化資格的有關借款成本。在建工程乃當有關資產完成並可作其擬定用途時方予以折舊。

如項目相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其成本可妥為計量，則項目之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如適當則當作一項獨立資產確認。替換部分之賬面值已被剔除入賬。其他所有維修保養費用均於彼等所產生的財政期間內在合併利潤表扣除。

倘某資產的賬面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減值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3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b) 油氣資產

本集團採用成果法核算其油氣生產活動。根據此方法，開發井、相關配套設備及已探明礦產權益的成本均予以資本化。

興建、安裝或完成平台、管道等基礎設施及鑽探商業開發井之開支乃撥充作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之在建工程。當對特定油田完成開發時，其會轉撥至油氣資產。於開發階段概無扣除折舊。

石油及天然氣生產資產包括鑽探成本、勘探及評估成本、開發成本以及石油及天然氣生產物業應佔其他直接成本。

油氣資產按單位產量法折舊。單位生產率按石油及天然氣儲量計算，即從現有設施以現有營運方法去估計可採收之石油，天然氣以及其他礦產儲量。當石油及天然氣在監護輸送或銷售交易時透過儀表於油氣田儲罐之出口閥輸出計量，隨即被視為產量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油氣資產)按過往成本減折舊及減值列賬。過往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僅當有關該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將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隨後成本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單獨資產(如適合)。重置部分的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於產生的財政期間自損益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7 無形資產

(a) 計算機軟件

獲得的計算機軟件按購買時產生的成本及使該特定軟件可供使用所需的成本為基準予以資本化。

(b) 技術

本集團的技術資產來自來本集團的研究開發活動。僅設計、開發及應用技術直接應佔開發成本於符合下列標準時，方會確認為無形資產：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專利並將之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專利；
- 可證實該專利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現有專利；及
- 專利在開發期內應佔的支出能可靠計量。

資本化為部分專利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材料成本、專利開發員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相關生產成本。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先前已確認為費用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c) 許可權

單獨獲得的許可權按歷史成本列賬。業務合併獲得的授權於收購日期最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可使用年期有限，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8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限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毋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測試。其他資產須於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損失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金額確認入賬。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的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元)之最低水平歸類。當有任何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出現減值損失，則會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審閱。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有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損失之程度。

33.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將其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取決於實體就管理金融資產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的業務模型。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就於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的投資而言，其收益及虧損之計量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步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b) 確認及取消確認

金融資產的一般買賣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經到期或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讓時，有關金融資產便會取消確認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加(倘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收購該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該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該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持有資產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有關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取消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中呈列。減值損失於損益表中呈列為獨立細列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倘持有資產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金融資產，而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該等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惟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則於損益確認。當金融資產被取消確認時，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開支則於損益表中呈列為獨立細列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資產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標準，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將淨額於產生的期間呈列於其他收益／(虧損)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33.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c) 計量(續)**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權益投資之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則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於取消確認投資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投資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之權益投資的減值損失(及減值損失轉回)不會因公平值的其他變動而獨立呈報。

(d)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自應收款項首次確認起確認預期整個存續期虧損。

33.10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用作提供油田服務及銷售的項目材料、消耗品及在建工程。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值以加權平均法釐定。在建工程的成本包括項目材料、直接勞動力、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基於正常營運能力)。其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33.11 貿易應收賬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貿易應收賬款初始以無條件的交易價格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賬款的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對貿易應收賬款的會計處理的進一步資料及本集團減值政策的描述，請分別參閱附註33.9及附註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其他短期高流通量而易於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很少的投資。

33.13 股本

股本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應佔成本增幅於權益列示為自所得款項扣除稅項之扣減。

33.14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從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之責任。如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初始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33.15 借款

借款於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後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借款隨後計入攤銷成本列賬,而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差額,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

在貸款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發生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於有關的融資期限內攤銷。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之償還日期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6 借款成本

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可直接分配至購買、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該等資產需要有其一定時間預備自用或出售，當資產大致可預備投入作自用或可出售時，該等借款成本即停止撥充資本。

特定借款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作為短暫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會自撥充資本之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33.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合併利潤表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根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有待詮釋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在合併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間之暫時差異悉數計提。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始確認商譽產生，則不予確認。倘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因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則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中。遞延所得稅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還時適用之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金額以抵銷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的情況下確認。

倘公司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且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於海外業務之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將予互相抵銷。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而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將予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8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僱員直至報告期末之服務獲確認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預期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悉數結算的非貨幣福利及累計年假)並按結算有關負債之預期金額計量。負債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b) 離職後責任

本集團多項離職後計劃，均為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

(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獲中國政府資助的多個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保障；在該等計劃下，僱員有權享有根據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有關政府機構對該等僱員退休的退休金負責。本集團按僱員薪金的特定百分比每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無義務提供其他退休後福利。中國境外國家實體的僱員獲各政府資助的其他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保障。

(ii) 住房福利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加政府資助的多個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特定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供款。就該等基金而言，本集團的責任只限於在各期間作出供款。非中國僱員不受該等住房福利保障。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8 僱員福利(續)

(c)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本集團實行一項以權益償付、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於該計劃下，實體獲取僱員提供的服務作為換取本集團權益工具(購股權)的代價。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相應增加權益。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照所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挽留實體僱員至特定時段)；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規定僱員於指定期間保留或持有股份)。

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假設中。開支的總金額在歸屬期間內確認，歸屬期間指所有特定歸屬條件獲達成的期間。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改其估計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本集團在合併利潤表確認對原估計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於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時入賬「其他儲備」的相關金額也重新分類為股份溢價。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授予其權益工具的購股權，被視為對附屬公司業務的注資。所獲得僱員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間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之投資，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的權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19 股息收入

股息於確定有權收取款項時於損益確認。

33.20 租賃

在本集團可使用租賃資產之日，租賃應被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約可能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照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相應的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然而，對於本集團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而言，本集團選擇將租賃及非租賃部分視為單一租賃部分，而並無將兩者區分入賬。

租賃期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持有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除外。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按現值基準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任何應收的租賃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最初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本集團預期應支付的餘值擔保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0 租賃(續)

- 購買權的行使價，前提是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內。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進行特定於租賃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本集團未來可能根據指數或利率增加可變租賃付款額，而有關指數或利率在生效前不會計入租賃負債。當根據指數或利率對租賃付款作出的調整生效時，租賃負債根據使用權資產進行重新評估及調整。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融資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保持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0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收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費用。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與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一些機器及設備及小型辦公傢俱。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收入。

售後租回交易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評估售後租回交易是否構成本集團的一項銷售行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1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股息須於本公司股東批准股息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3.22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除以以下項目後計算得出：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不包括普通股)；及
- 除以財政年度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用於釐定每股基本盈利的數字，以計及：

- 利息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與潛在攤薄普通股有關的任何其他變動；及
- 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應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3 關聯方

倘屬以下人士，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及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b) 倘該人士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其他實體之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為組成部分之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4 於合營業務的權益

合營業務屬於一項聯合安排，根據合約協議條款，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對與該聯合安排有關的資產享有若干權利，並對負債承擔若干義務。共同控制是指按合約協定分享安排的控制權，僅當相關活動的決策需要分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始行存在。

當集團實體進行合營業務下的活動時，本集團作為共同經營者會就其在資產及負債中的權益以及其在合營業務中的相關權利及義務進行確認。收益份額乃根據銷售合營業務安排產出釐定，及開支份額乃根據合營業務涉及的義務而定。

本集團根據適用於特定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其於合營業務權益有關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5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於(或隨著)履約責任完成時(即相關特定履約責任的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個別貨品或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個別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考相關履約責任完成的進展情況隨時間確認：

- 客戶同時收取並消耗因本集團履約而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產生或增加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向本集團產生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個別貨品或服務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換取本集團已轉讓的貨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只需待時間過去代價即須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代價款項)而須轉讓貨品或服務予客戶的責任。

涉及同一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合約中包含多項履約義務(包括交易價格的分配)

對於一份合約中同時包含一項以上履約義務、鑽井、完井及油藏服務的合約，本集團按照單獨售價的相對比例，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3.25 客戶合約收益(續)

基於每項履約義務的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的單獨售價應在合約開始時確定。單獨售價代表本集團向客戶出售已承諾的商品或服務時所單獨採用的價格。倘單獨售價無法直接觀察獲得，本集團使用適當的方式進行估計使得最終分攤到各項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反映出本集團因向客戶轉移已承諾的商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收回的代價。

SPT **SPT Energy Group Inc.**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